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布的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一九年年度報告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李自學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李自學、徐子陽、顧軍營；三位非執行董事：李步青、諸為民、方榕；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曼莉、Yuming Bao (鮑毓明)、吳君棟。

二〇一九年年度报告全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ZTE CORPORATION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报告。

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内，本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本公司董事长李自学先生、财务总监李莹女士和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建锐先生声明：保证本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根据本公司实际经营情况，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包括A股及H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布至实施前，如股本总数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以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所确定的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包括A股及H股）为基数，依法重新调整分配总额后进行分配。上述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本报告“董事会报告之（五）2020年业务展望及面对的经营风险”描述了本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定义.....3

词汇表.....5

公司简介.....8

一、公司基本情况.....9

二、董事长报告书.....11

三、集团大事记.....14

四、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15

五、公司业务概要.....19

六、董事会报告.....23

七、重要事项.....40

八、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74

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80

十、公司治理结构.....94

十一、境内审计师报告.....103

十二、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及附注.....111

十三、备查文件.....293

定义

在本报告中，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以下词语具有以下涵义。若干其他词语在“词汇表”一章说明。

本公司、公司或中兴通讯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注册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深圳交易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
《公司章程》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本集团或集团	指	中兴通讯及其附属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会成员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会成员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财政部	指	中国财政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深圳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圳交易所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指	中国普遍采用的会计原则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指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包括香港会计准则及注释）
中兴香港	指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中兴软件	指	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鹏辉能源	指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易盛	指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兆易创新	指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徕木股份	指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世运电路	指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铭普光磁	指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联创电子	指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光电	指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世嘉科技	指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博通集成	指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安集科技	指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联瑞新材	指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Enablence Technologies	指	Enablence Technologies Inc.
中兴创投	指	深圳市中兴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和春生壹号基金	指	深圳市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股权基金	指	嘉兴市兴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和春生三号基金	指	苏州中和春生三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永续票据或中期票据	指	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中兴新	指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中兴和泰	指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航天欧华	指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航天欧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微电子	指	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
航天广宇	指	深圳航天广宇工业有限公司
中兴维先通	指	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
国兴睿科	指	珠海国兴睿科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中兴集团财务公司	指	中兴通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中兴微电子	指	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指	本公司于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词汇表

本词汇表载有本报告所用若干与本集团有关的技术用词，其中部分词汇解释与行业的标准解释或用法未必一致。

4G	指	第四代移动网络，按照ITU定义的IMT-Advanced标准，包括LTE-Advanced与WirelessMAN-Advanced（802.16m）标准，能够提供固定状态下1Gbit/s和移动状态下100Mbit/s的理论峰值下行速率。
4K	指	3840*2160像素分辨率的视频业务，是2K视频像素分辨率的4倍。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泛指4G之后的宽带无线通信技术集合。业界对5G的一般看法是：能够提供更高的数据吞吐量（是现在的1,000倍）、更多的连接数（是现在的100倍）、更高效的能源利用（是现在的10倍）、更低的端到端时延（是现在的1/5），并能够覆盖人与人通信之外的多种应用场景，例如超密集网络、机器间通讯、车联网等。
CDN	指	内容分发网络（Content Delivery Network），是一种能实时地根据网络流量和各节点的连接、负载状况及到用户的距离和响应时间等综合信息，将用户的请求重新导向离用户最近的服务节点上的网络架构。
IaaS	指	基础设施即服务（Infrastructure as a Service），是指将IT基础设施能力（如服务器、存储、计算能力等）通过互联网提供给用户使用，并根据用户对资源的实际使用量进行计费的一种服务。
ICT	指	IT 指信息处理技术，CT指通信（信息传递）技术，ICT指信息及通信技术融合后产生新的产品及服务。
IDC	指	互联网数据中心（Internet Data Center），IDC是对入驻（Hosting）企业、商户或网站服务器群托管的场所；是各种模式电子商务赖以安全运作的基础设施，也是支持企业及其商业联盟（其分销商、供应商、客户等）实施价值链管理的平台。IDC为互联网内容提供商（ICP）、企业、媒体和各类网站提供大规模、高质量、安全可靠的专业化服务器托管、空间租用、网络批发带宽以及ASP、EC等业务。
IPTV	指	交互式网络电视，是一种利用宽带网，集互联网、多媒体、通讯等技术于一体，向家庭用户提供包括数字电视在内的多种交互式服务的崭新技术。
LoRa	指	低功耗广域物联网通信技术的一种，是美国Semtech公司采用和推广的一种基于扩频技术的超远距离无线传输方案，主要在非授权频段适用，具有远距离传输、长电池寿命、大容量、低成本等特点。
LTE	指	长期演进技术（Long Term Evolution），以OFDM为核心技术的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LTE由3GPP标准组织推动，目前仍在不断演进。按照双工方式可分为频分双工（FDD-LTE）和时分双工（TDD-LTE）。支持FDD-LTE，TDD-LTE混合运行。组网方面，支持宏站+宏站的同构网，也支持宏站+小站的异构网。

NB-IoT	指	窄带物联网（Narrow Band Internet of Things），是由3GPP定义的适用于低功耗广覆盖场景及3GPP授权频段，专门针对物联网连接的标准。主要特点有：1）支持海量的连接用户数；2）覆盖能力相比传统蜂窝网络大幅度增强；3）在低功耗上引入省电模式；4）为了降低终端侧成本，在射频等方面进行简化和优化。
NFV	指	网络功能虚拟化（Network Function Virtualization）。欧洲电信标准协会（ETSI）于2012年11月成立NFV ISG，推进采用通用的服务器、存储和网络设备构建电信网元的方案。一般认为NFV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虚拟化，将网元采用虚拟化技术实现；第二阶段是部署到云上，实现集中化和云化。第三阶段是组件化，将NFV网元的各个功能分解、组件化，通过不同的组件编排实现灵活的网元功能。
OTN	指	光传送网（Optical Transport Network），是以波分复用技术为基础、在光层组织网络的传送网。OTN通过G.872、G.709、G.798等一系列ITU-T建议所规范的“数字传送体系”和“光传送体系”，解决传统WDM网络无波长/子波长业务调度能力差、组网能力弱、保护能力弱等问题。
PaaS	指	平台即服务（Platform as a Service），在云计算基础设施上为用户提供软件部署和运行环境的服务。它能够为执行应用程序弹性的提供所需资源，并根据用户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计费。
PON	指	无源光纤网络（Passive Optical Network），通过无源光网络技术向用户提供光纤接入服务，采用点到多点的拓扑结构，可节省主干光纤资源，同时具有流量管理、安全控制等功能。根据光纤的目的地不同，可以分为FTTH、FTTDp、FTTB、FTTC等；根据技术标准不同，可以分为GPON、EPON、10G EPON、XG PON等。
PTN	指	分组传送网（Packet Transport Network），指针对分组业务流量的突发性和统计复用传送的要求而设计、以分组业务为核心并支持多业务提供、一般采用MPLS-TP技术的分组传送网络。PTN具有更低的总体使用成本，同时秉承光传输的传统优势，包括高可用性和可靠性、高效的带宽管理机制和流量工程、便捷的OAM和网管、可扩展、较高的安全性等。
RCS	指	融合通信业务（Rich Communication Suite），帮助运营商借助电信网络通信的优势，以用户社会关系库为核心，打造互联网ICT融合通信网络的业务；通过向互联网厂家、企业开放融合通信的合作，整合现有的VoIP、IM通信管道到融合通信网络，沉淀用户的信息资产，提升移动互联网流量的价值。
SaaS	指	应用即服务（Software as a Service），是一种基于互联网提供软件服务的应用模式。它能够以较低成本为用户提供商业服务，免除了由于软件使用相关的安装、管理、支持、授权等导致的问题，使用户能够获得与在本地操作近似的体验。
SDN	指	软件定义网络（Software Defined Network），是一种新型的网络架构，通过控制面和数据面的分离，把原来软硬件一体的封闭的电信设备，转变成集中控制、接口开放、软件可编程的新型网络架构。

WDM	指	波分复用（Wavelength Division Multiplexing），是一种利用多个激光器在单条光纤上同时发送多束不同波长激光的技术，能极大地提升光纤传输的容量。
大带宽	指	大视频对网络提出更高带宽要求，例如标准4K业务需要50M带宽，相对于传统视频业务，运营商需要提供更大带宽能力给视频用户。
大数据	指	规模庞大、类型多样的数据集，难以用现有常规数据库管理技术和工具处理，需要新的数据处理与管理技术，快速经济的从中获取价值，对社会信息化、智慧化以及商业模式有着革命性的长远意义。大数据具有海量（Volume）、多样性（Variety）、快速（Velocity）、价值（Value）等4V特性。
大视频	指	4K/8K/VR/AR等超高清视频业务相对于标清、高清视频业务，内容更丰富，管道要求更高，即视频业务进入大视频时代。
分布式数据库	指	利用高速计算机网络连接物理上分散的多个数据存储单元，组成一个逻辑上统一的数据库，以获取更大的存储容量和更高的并发访问量。
核心网	指	移动网络分为无线接入网和核心网两部分。核心网提供呼叫控制、计费、移动性。
人工智能	指	用机器去模拟人的视觉、听觉、意识、思维，辅助或替代人类完成相关的任务。
数据中心	指	基于Internet网络，为集中式收集、存储、处理和发送数据的设备提供运行维护的设施基地，并提供相关服务。
物联网	指	将各种信息传感设备，如射频识别装置、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激光扫描器等种种装置与互联网结合起来而形成的一个巨大网络。其目的是让所有的物品都与网络连接在一起，方便识别和管理。
虚拟现实或VR	指	Virtual Reality，一种借助计算机系统及传感器技术生成一个虚拟的三维环境，通过调动用户所有的感官（视觉、听觉、触觉、嗅觉等），带来更加真实的、身临其境的视觉体验和具备沉浸感的人机交互方式。
云计算	指	网格计算、分布式计算等传统计算机技术和网络技术发展融合的产物，核心思想是将大量用网络连接的计算资源统一管理和调度，构成一个计算资源池向用户按需服务。云计算的应用存在SaaS、PaaS、IaaS等商业模式。
智能制造	指	由智能机器和人类专家共同组成的人机一体化智能系统，能在制造过程中进行分析、推理、判断、构思和决策等智能活动，把制造自动化的概念扩展到柔性化、智能化和高度集成化。
增强现实或AR	指	Augmented Reality，一种将现实中不存在的虚拟物体通过三维注册和融渲染技术叠加于现实世界之上的技术，实现虚拟物体和现实世界之间的自然交互，形成以假乱真的实时影像，并通过显示设备将影像投影到其他介质上的端到端的技术和装置。

公司简介

本公司于深圳交易所主板和香港联交所主板两地上市，是全球领先的综合性通信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和全球综合通信信息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

1997年11月，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在深圳交易所主板上市。2004年12月，本公司公开发行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成为首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A股公司。

本集团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满意的ICT产品及解决方案，集“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服务”等一体，聚焦于“运营商网络、政企业务、消费者业务”。

本集团是全球电信市场的主导通信设备供应商之一，业务覆盖160多个国家和地区，服务全球1/4以上人口。在中国，本集团各系列电信产品均处于市场领先地位，并与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等中国主导电信服务运营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国际电信市场，本集团已向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的电信服务运营商和政企客户提供创新技术与产品解决方案，让全世界用户享有语音、数据、多媒体、无线宽带、有线宽带等全方位沟通的服务。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法定中文名称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缩写	中兴通讯
	法定英文名称	ZTE Corporation
	英文缩写	ZTE
2、	法定代表人	李自学
3、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丁建中
	证券事务代表	徐宇龙
	联系地址	中国 广东省深圳市科技南路55号
	电话	+86 755 26770282
	传真	+86 755 26770286
	电子信箱	IR@zte.com.cn
4、	公司注册及办公地址	中国 广东省深圳市 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路中兴通讯大厦
	邮政编码	518057
	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zte.com.cn
	电子信箱	IR@zte.com.cn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香港 铜锣湾勿地臣街1号时代广场二座31楼
5、	授权代表	顾军营 丁建中
6、	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本报告查询	http://www.cninfo.com.cn
	法定互联网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本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 广东省深圳市科技南路55号
7、	上市信息	**A股** 深圳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兴通讯 股票代码：000063 **H股** 香港联交所 股票简称：中兴通讯 股票代码：763
8、	香港股份登记过户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6号铺

9、 法律顾问

中国法律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市华润大厦20楼
香港法律	普衡律师事务所 香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21-22楼

10、 审计师/核数师

境内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签字会计师：廖文佳、马婧
香港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添美道1号中信大厦22楼

11、 注册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9873X7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在深圳交易所主板上市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二、董事长报告书

尊敬的各位股东：

本人向各位股东提呈本集团截至2019年12月31日之年度报告，并谨此代表董事会向各位股东对中兴通讯的关心和支持表示诚挚的谢意。

经营业绩

2019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907.37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6.11%，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51.48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73.71%，基本每股收益为1.22元人民币。

2019年，本集团国内市场实现营业收入582.17亿元人民币，国际市场实现营业收入325.20亿元人民币。

业务发展

2019年，全球电信市场的业务收入和投资稳中有增，4G网络建设仍是投资重点。同时，全球5G网络的建设开始启动，预计随着5G商用进程加速，全球电信行业将迎来新的繁荣阶段。

2019年，本集团高强度投入技术研发，5G核心系列芯片规模商用，分布式数据库在大型银行核心业务系统正式上线，自研操作系统应用领域不断扩大，与多家行业龙头企业达成5G战略合作，开展了5G赋能千行百业的创新实践，在标准专利、关键技术、产品方案等各个层面都构建起了核心的竞争优势。本集团秉承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合作共赢的经营理念，在国内市场方面，坚持积极稳健的经营策略并拓展新的成长空间，持续扩大收入，坚定提升市场占有率，积极参与运营商的4G、5G和光通信的网络建设与技术演进，凭借长期的技术积累及产品竞争力，抓住技术变革的机遇；在国际市场方面，坚持全球化的策略不变，持续聚焦大国运营商和领先型跨国电信运营商市场，在无线接入、有线接入、光通信、核心网等主要通信网络设备的全球市场份额持续提升。同时，把握5G机会时间窗，做好海外运营商5G网络的商用布局，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

公司治理

2019年，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

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为坚守合规经营，强化内部控制，防范系统性风险，保障资产安全，在公司治理上，加强顶层设计和体系化建设，建立了一套较为合理且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商业可持续。

可持续发展

本集团不断学习最先进的可持续发展理念和标准，深入了解利益相关方的需求，将可持续发展融入公司战略，持续提升企业社会责任。本集团秉承“让沟通与信任无处不在”的愿景和“网络联接世界，创新引领未来”的使命，以诠释企业所应承担的社会责任，所应体现的社会价值。本集团继续夯实“人才、合规、内控”三大基础建设工作，明确五大可持续发展战略重点：发挥基础技术研发创新与商用优势，通过新技术赋能各行各业的数字转型，实现高质量的社会经济发展；以高质量产品保障客户隐私和信息安全，以优质的服务及时回应客户关切；通过技术赋能实现各行业的绿色发展，合理管控资源及能源消耗，优化废弃物管理，助力循环经济，不断降低企业运营的环境影响；与供应商进行战略合作，通过伙伴关系影响更多的价值链伙伴持续发展，持续提升合作伙伴能力；在全球范围内参与本地社区可持续发展议程，甄别重点议题，通过技术、资金以及志愿者服务为全球社区贡献力量。本集团在可持续发展和企业社会责任方面的努力受到了来自相关方的普遍认可。2019年，公司A股、H股分别入选恒生A股可持续发展企业指数和富时社会责任指数系列。

未来展望

展望2020年，5G开启无限可能。随着全球领先运营商纷纷开启5G商用，预计未来5年全球5G进入全面加速发展阶段，5G产业链快速成熟，5G创新应用蓬勃涌现，通信行业将进入新一轮大繁荣阶段。首先，5G延续移动流量红利，超高清视频、AR/VR等新应用为人们带来极致体验，移动数据消费保持强劲增长。其次，以5G为核心的万物智能互联基础设施，将在未来5年内初步融合成形，其意义不亚于上世纪90年代全球互联网，5G行业应用如自动驾驶、智能制造等，将为ICT产业带来难以想象的新业务、新模式和新增长空间。

本集团2020年将继续推进技术创新和市场突破，进一步布局国内外5G市场，在提供全方位化繁为简的产品及解决方案的同时，快速满足行业差异化业务定制

需求，引领商业创新。在企业经营方面，保持收入的成长性，良好的盈利性，充裕的流动性和合理的负债率，确保健康经营；在市场格局上，坚持全球化战略，聚焦价值国家和价值市场，不断提升市场份额，积极把握政企、5G终端等新机遇；在产品研发上，坚持技术领先，在5G、承载等核心产品和芯片上坚决投入，实现关键技术领先，加强产品安全，确保商业可持续，同时加快企业数字化转型，持续推进创新业务的孵化；在公司治理上，加强合规管控建设，规范经营，树立良好的国际形象，增进国内外客户的信任。

历史可鉴，未来可期。2020年是中兴通讯成立35周年，新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方兴未艾，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和历史性的行业机遇并存。35年风雨兼程，一代代中兴人艰苦奋斗，心怀理想和信念，即便在最困难的时期也从未动摇。中兴通讯有信心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实现有质量增长的战略目标，为员工、客户、股东、社会及各利益相关方创造更多的价值，为中兴通讯35岁生日献礼！

李自学
董事长

中国 深圳

2020 年 3 月

三、集团大事记

2019 年 1 月	中兴通讯荣获中国 5G 试验第三阶段测试证书
2019 年 2 月	中兴通讯发布边缘计算服务器 实现边缘人工智能
2019 年 6 月	工信部发放 5G 商用牌照，中兴通讯已做好全面商用准备
2019 年 6 月	中兴通讯向 ETSI 披露 5G 标准必要专利(SEP)1424 族 位列全球前三
2019 年 7 月	中兴通讯在布鲁塞尔启动欧洲网络安全实验室，践行持续提升 ICT 行业安全性的承诺
2019 年 7 月	中兴通讯率先公布 5G 旗舰手机价格并开启线上预售
2019 年 9 月	中兴通讯全面参与中国 5G 网络规模部署，在全球获得 35 个 5G 商用合同
2019 年 10 月	中兴通讯在欧洲开通业界首个 5G 网络切片商城
2019 年 10 月	中兴通讯 5G 多模数字中频芯片荣获 2019 年“中国芯”优秀技术创新产品称号
2019 年 11 月	引领 5G 新时代，中兴通讯携手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率先完成 5G 商用共享共建验证
2019 年 11 月	中兴通讯携手广东移动、腾讯成功开通 5G 端到端网络切片+MEC 业务，加速新商业模式落地
2019 年 12 月	中兴通讯 GoldenDB 成功投产中信银行信用卡核心业务系统

四、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公司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说明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进行了修订（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集团按照上述会计准则规定，进行相应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情况下，选择修改的追溯调整法衔接处理，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仅调整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中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项目金额，对资产负债表中其他项目无影响，同时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

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 2019 年 1 月 1 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本集团将 2019 年 1 月 1 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简化处理。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已就采纳新租赁准则的影响进行详细评估，确认使用权资产人民币 952,264 千元及租赁负债人民币 952,264 千元；本公司确认使用权资产人民币 660,822 千元及租赁负债人民币 660,822 千元。

2019 年 4 月，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以下简称“新报表格式”），同时废止 2018 年 6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根据相关要求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计入“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将原计入“其他流动资产”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计入“应收款项融资”；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对于“递延收益”中摊销期限只剩一年或不足一年的，或预计在一年内（含一年）进行摊销的部分，不得归类为流动负债，本公司将流动负债中的“递延收益”合并计入非流动负债中的“递延收益”；将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按照《企业会计准

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相关规定，当期财务报表的列报，至少应当提供所有列报项目上一个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发生变更的，应当至少对可比期间的数据按照当期的列报要求进行调整。本集团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递延收益”、“投资收益”、“财务费用”、“投资所支付的现金”和“分配股利或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的可比数据进行调整。

上述新租赁准则和新报表格式的实施对本集团合并财务报告无重大影响。

（二）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本集团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本集团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已重述）
营业收入	90,736.6	85,513.2	6.11%	108,815.3
营业利润	7,552.2	(612.0)	1,334.02%	6,781.0
利润总额	7,161.7	(7,350.2)	197.44%	6,7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47.9	(6,983.7)	173.71%	4,5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4.7	(3,395.5)	114.27%	90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6.6	(9,215.4)	180.81%	7,220.0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141,202.1	129,350.7	9.16%	143,962.2
负债总额	103,247.8	96,390.1	7.11%	98,5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8,826.9	22,897.6	25.89%	31,646.9
股本（百万股）注	4,227.5	4,192.7	0.83%	4,192.7

注： 本年度本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共行使 34,858,026 份 A 股股票期权，本公司的总股本由 4,192,671,843 股增加至 4,227,529,869 股。

下述为本年度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第一季度	2019 年第二季度	2019 年第三季度	2019 年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201.8	22,407.4	19,631.5	26,4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2.6	608.1	2,657.2	1,020.0

项目	2019 年 第一季度	2019 年 第二季度	2019 年 第三季度	2019 年 第四季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2.9	479.2	98.0	(2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0.0	6.6	1,638.6	4,541.4

上述会计数据及其加总数与本集团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会计数据不存在重大差异。

2、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本集团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人民币/股）注 1	1.22	(1.67)	173.05%	1.09
稀释每股收益（元人民币/股）注 2	1.22	(1.67)	173.05%	1.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人民币/股）注 1	0.12	(0.81)	114.81%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96%	(26.10%)	上升 46.06 个百分点	15.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8%	(12.69%)	上升 14.57 个百分点	3.1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人民币/股）注 3	1.76	(2.20)	180.00%	1.72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人民币/股）注 3	6.82	5.46	24.91%	7.55
资产负债率	73.12%	74.52%	下降 1.4 个百分点	68.48%

注 1： 2019 年、2018 年和 2017 年基本每股收益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以各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股数计算；

注 2： 由于本公司授予的股票期权分别在 2019 年、2018 年和 2017 年形成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18,349,000 股、0 股、30,243,000 股，稀释每股收益在基本每股收益基础上考虑该因素进行计算；

注 3： 2019 年、2018 年和 2017 年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2019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7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以各期末总股本数计算。

3、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本集团近三年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及其他	3,359.7	3,117.7	2,292.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20.1)	51.8	58.3
投资收益	170.9	668.7	2,197.8
减：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2,688.0)	34.2	80.5
减：其他营业外支出	574.2	6,851.3	112.8
减：资产减值损失	20.2	1,161.4	-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减：所得税影响	825.6	(631.3)	653.2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数（税后）	15.3	10.8	37.0
合计	**4,663.2**	**(3,588.2)**	**3,664.8**

（三）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本集团 2019 年净利润及于 2019 年末净资产数据完全一致。

五、公司业务概要

一、主要业务

本集团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满意的ICT产品及解决方案，集“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服务”等一体，聚焦于“运营商网络、政企业务、消费者业务”，本年度内本集团主要业务无重大变化。

运营商网络：聚焦运营商网络演进需求，提供无线接入、有线接入、承载网络、核心网、电信软件系统与服务等创新技术和产品解决方案。

政企业务：聚焦政企客户需求，基于“通讯网络、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产品，为政府以及企业提供各类信息化解决方案。

消费者业务：聚焦消费者的智能体验，兼顾行业需求，开发、生产和销售智能手机、移动数据终端、家庭信息终端、融合创新终端等产品，以及相关的软件应用与增值服务。

二、所属行业

本公司是全球领先的综合通信信息解决方案提供商，为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客户，提供创新的技术与产品解决方案。

本集团拥有通信行业完整的、端到端的产品和融合解决方案，通过全系列的“无线、有线、云计算、终端”等产品，灵活满足全球不同客户的差异化需求，以及快速创新的追求。

未来，本集团将继续聚焦主流市场和主流产品，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市场占有率，坚持核心技术自主创新，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以更开放的态度与合作伙伴展开密切合作，构建合作共赢的产业生态链，共同拥抱最好的“万物移动智能互联”的美好新时代。

三、主要资产

本年度内本集团主要资产无重大变化，本集团资产、负债状况分析请见本报告“董事会报告之（二）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7、本集团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四、技术创新情况

本集团将5G作为发展核心战略，多年持续投入，不断创新，具备完整的5G端到端解决方案的能力，在无线、核心网、承载、芯片、终端和行业应用等方面已做好全面商用准备。

无线方面，本集团已经在全球获得46个5G商用合同，覆盖中国、欧洲、亚太、中东等主要5G市场，与全球70多家运营商展开5G深度合作；本集团具备强大的芯片设计和开发能力，7nm芯片规模量产，已在全球5G规模部署中实现商用，下一代5nm芯片正在导入。基于7nm自研芯片的高性能、全系列的无线产品助力运营商打造性价比最优、平滑演进的5G网络，最大程度降低TCO；FAST（时频聚合）、Super DSS（动态频谱共享）、Massive MIMO性能优化等解决方案全面提升资源利用率；基于SBA（服务化架构）的核心网构筑最强大脑，支持2/3/4/5G融合接入、功能按需弹性伸缩、端到端切片智能部署；泛在AI助力网络全方位节能提效，并全面支持商业创新。

承载网领域，5G承载端到端产品实现大规模商用部署，携手全球运营商完成40多个5G承载商用部署与现网试点。FlexE、网络处理器和交换三合一自研芯片支持超低时延，实测指标行业最佳，超高精度同步技术指标达3GPP完美同步水平。5G光网络基于公司自主研发芯片和独有Flex Shaping算法族，在超100G超长距传输领域屡创世界纪录，200G商用传输距离高达1,700公里，400G现网传输距离超过600公里。自研芯片能力的持续迭代助力公司核心路由器持续进阶，于2019年进入国家级核心节点，在全国19个省份商用。首发的行业千万级vBRAS方案完成14个商用局和试用局。领先的双相液冷技术突破风冷散热极限，同时降低80%噪音和30%能耗。

固网领域，光接入旗舰TITAN容量和集成度业界最强，在中国、巴西和墨西哥等国规模应用。OLT（Optical Line Terminal，光线路终端）内置刀片方案Light Cloud首次在电信接入设备上实现计算和存储能力，开通全球首个Access CDN商用局，视频卡顿率降低两个数量级，上行带宽节省60%。固网终端市场占有率全球第一，基于自研芯片的ONT（Optical Line Terminal，光线路终端）累计发货1亿台。公司拥有业界首款EasyMesh认证ONT终端，业界领先的Mesh Wi-Fi智能组网方案NetSphere，实现家庭Wi-Fi千兆覆盖无盲区，10毫秒级用户无感知漫游。

大视频领域，在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大规模应用，全球系统容量

超过1.3亿。融合CDN行业第一，商用部署吞吐量超190T。首创的5G智慧场馆方案在第二届中国青年运动会、第十五届“世界武术锦标赛”、2020年CBA全明星赛等多个体育赛事实现应用。

垂直行业应用是实现5G商业价值的关键。公司基于5G以端到端切片提供高可靠通信保障，以MEC的属地化业务能力，结合云视频、行业物联网、机器人AI、融合定位、立体安全五大能力中台，快速开发面向不同应用场景的平台产品和方案，助力垂直行业数字化转型。截至目前公司在工业、文旅、教育、医疗、媒体、港口、环保、能源、交通、金融等15个行业领域发展超过300家合作伙伴，共同探索了86个5G应用场景，并在全球范围内成功开展超过60个实践项目。在第二届工信部“绽放杯”全国赛中获得22个奖项，其中智能车间获一等奖、智慧零售和智慧场馆获二等奖，智慧零售同时还获得GTI 2020移动业务应用创新奖，智慧港口、ZTE XRExplore、智能电网也在首届世界5G大会分获一、二、三等奖。

本集团已成为通信能源全球成功的中国企业和具有全球服务能力的综合网络能源解决方案提供商，在通信能源领域，作为5G供电方案引领者，连续11年保持国内运营商市场存量占有率领先，突破日本软银高端市场；在数据中心领域，是绿色智慧数据中心的主流供应商，2019年中标腾讯T-Block、百度间接蒸发冷却空调等重点项目；在充电模块领域，是行业领先的供应商。截止2019年底，本集团能源产品已服务全球16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386家运营商，部署超过260个数据中心成功案例。

在云视频领域，引领5G、AI在技术应用上的创新，率先提出“超视频”概念，开启极速、极清、极智的视频业务新纪元，为客户提供5G+智能视频“端边云”一体化解决方案。视频物联业内率先推出5G+4K超高清网络摄像机，并摘得2019安博会“金鼎奖”等荣誉，AI领域ReID算法刷新三大数据集世界纪录；视频会议发布全球首家5G+4K高清视频会议终端XT802，提供5G移动环境下超高清业务体验，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同时公司加大云电脑产品的投入，uSmartView云电脑产品在远程办公、信息安全、智能运维、节能减排等方面相比传统PC优势显著。

GoldenDB分布式数据库于2019年10月26日正式在中信银行信用卡中心核心业务投产，积极推动并通过国有大行的PoC验证测试，先后在广东省农村信用联合社管理系统、贵州银行核心业务系统正式投产，与赣州银行等多家银行开展核心交易类业务试点，加速GoldenDB在各类金融机构核心业务中的验证和投产。

GoldenDB分布式数据库产品在公司支持下，持续增加投入，提升战略地位，构建国产数据库生态圈，致力于打造中国数据库产品第一品牌。

本集团是全球5G技术研究和标准制定的主要参与者和贡献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拥有全球专利申请量7.4万件，已授权专利超过3.4万件；芯片专利申请3,900余件，芯片专利布局覆盖欧、美、日、韩等多个国家和地区。根据IPlytics 2020年2月的报告，公司已向ETSI披露了5G标准必要专利2,561族，位列全球前三位。公司技术专家高音女士和Sergio Parolari分别当选3GPP RAN3和RAN2副主席。

六、董事会报告

集团业务

本集团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满意的ICT产品及解决方案，集“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服务”等一体，聚焦于“运营商网络、政企业务、消费者业务”。

财务业绩

有关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业绩，请参见本报告第114-115页。

财务资料摘要

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过去三个财政年度的业绩及财务状况已载于本报告第16-18页。

（一）2019年业务回顾

1、2019年国内电信行业概述

2019年国内电信行业保持平稳发展，根据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的数据，2019年电信业务收入累计完成1.31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0.8%；电信业务总量同比增长18.5%，其中数据流量仍呈爆发式增长，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消费同比增长71.6%[注]。5G网络基础设施能力建设加快推进，2019年成为中国5G商用元年，2019年6月正式启动5G商用，截至2019年底全国建成5G基站13万个，5G终端也相继纷纷面市。

注：数据来源为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2019年通信业统计公报》。

2、2019年全球电信行业概述

全球电信市场的业务收入和投资稳中有增，4G网络建设仍是投资重点，据GSA统计，2019年全球有141家运营商正在建设4G网络。同时，全球5G网络的建设也开始启动，截至2019年底，全球有3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60多家运营商启动了5G网络的部署，韩国率先规模商用5G业务，发展迅猛，成为全球5G发展标杆。预计，随着5G商用进程加速，全球电信行业将迎来“芯片、器件、网络、终端、业务到服务”等全产业链的新一轮投资，推动全球电信行业进入新的繁荣阶段。

3、2019年本集团经营业绩

（1）按市场划分

国内市场方面

本年度内，本集团国内市场实现营业收入582.17亿元人民币，占本集团整体营业收入的64.16%。本集团坚持积极稳健的经营策略并拓展新的成长空间，持续扩大收入，坚定提升市场占有率，积极参与运营商的4G、5G和光通信的网络建设与技术演进，凭借长期的技术积累及产品竞争力，抓住技术变革的机遇。

国际市场方面

本年度内，本集团国际市场实现营业收入325.20亿元人民币，占本集团整体营业收入的35.84%。本集团坚持全球化的策略不变，持续聚焦大国运营商和领先型跨国电信运营商市场，在无线接入、有线接入、光通信、核心网等主要通信网络设备的全球市场份额持续提升。同时，把握5G机会时间窗，做好海外运营商5G网络的商用布局，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

（2）按业务划分

本年度内，本集团运营商网络实现营业收入665.85亿元人民币；政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91.55亿元人民币；消费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49.97亿元人民币。

运营商网络

2019年，本集团在运营商网络业务各个产品大类的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在国内国外市场均取得了较大突破。据咨询机构Global Data统计，本集团的5G RAN、核心网、传输等产品已全面进入领导者象限。

无线产品领域，本集团在5G技术及应用两方面持续引领创新，处在5G产业化的第一阵营，与全球70多家运营商和300多家行业客户展开5G业务的合作，5G的7nm核心芯片已实现商用；有线产品领域，自研核心专用芯片的上市实现了产品的高集成度、高性能、低功耗，极大地提升了有线产品的竞争力，PON、FTTx、100G光传输网络累计发货量均居全球第二；视频和能源产品领域，本集团积累了视频编解码、接入、传送、存储等技术，拥有包括视频会议、视频物联、云电脑等全系列产品，在即将到来的5G时代，将成为运营商网络业务新的增长点。

政企业务

本集团在政企领域耕耘十多年，在能源、交通、政务、金融等四大传统重点

市场深耕细作，深得客户信赖。2019年6月，本集团发布“双百千计划”，双百千即百城千区、百强千企，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行业解决方案，帮助客户实现数字化转型，取得了良好成效。本集团自研的服务器、视讯、数通、数据库、操作系统等核心产品，也得到了广泛应用，分布式数据库在大型银行核心业务正式上线，自研操作系统应用领域不断扩大。

消费者业务

消费者业务涉及手机、数据卡、车载终端、家庭信息终端、固网宽带终端等。手机业务重点聚焦5G终端，积极拓展国内外运营商及消费者市场；家庭信息终端、固网宽带终端等业务，得益于本集团强大的研发、定制、交付能力，以及与产业链上游器件厂家、下游运营商有着长期深度的合作关系，在行业内长期保持全球领先地位。

（二）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以下财务数据摘自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经审计的本集团财务报表。以下讨论与分析应与本报告所列之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集团财务报表及其附注同时阅读。

1、按照行业、业务及地区划分的各项指标及与上年度对比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度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度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度增减（百分点）
一、按行业划分							
通讯设备类制造行业	90,736.6	100%	57,008.4	37.17%	6.11%	(0.63%)	4.26
合计	**90,736.6**	**100%**	**57,008.4**	**37.17%**	**6.11%**	**(0.63%)**	**4.26**
二、按业务划分							
运营商网络	66,584.4	73.38%	38,210.2	42.61%	16.66%	12.27%	2.24
政企业务	9,154.8	10.09%	6,485.0	29.16%	(0.79%)	(0.68%)	(0.08)
消费者业务	14,997.4	16.53%	12,313.2	17.90%	(21.93%)	(26.72%)	5.37
合计	**90,736.6**	**100%**	**57,008.4**	**37.17%**	**6.11%**	**(0.63%)**	**4.26**
三、按地区划分							
中国	58,217.0	64.16%	35,007.9	39.87%	6.93%	3.82%	1.81
亚洲（不含中国）	13,180.3	14.53%	8,141.8	38.23%	10.97%	(2.60%)	8.61
非洲	5,316.1	5.86%	2,969.7	44.14%	30.22%	38.69%	(3.41)
欧美及大洋洲	14,023.2	15.45%	10,889.0	22.35%	(7.19%)	(17.17%)	9.36
合计	**90,736.6**	**100%**	**57,008.4**	**37.17%**	**6.11%**	**(0.63%)**	**4.26**

（1）收入变动分析

本集团2019年营业收入为90,736.6百万元人民币，较上年同期增长6.11%。其中，国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58,217.0百万元人民币，较上年同期增长6.93%；国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2,519.6百万元人民币，较上年同期增长4.67%。

从业务分部看，本集团2019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主要是由于运营商网络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本集团2019年运营商网络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6.66%，主要是由于国内外FDD系统设备、国内外5G系统设备营业收入同比增长所致。

（2）因本公司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上年度同口径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数据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2019 年			2018 年[注]			营业收入比上年度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度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度增减（百分点）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90,736.6	**57,008.4**	**37.17%**	84,628.1	56,720.0	32.98%	7.22%	0.51%	4.19

注：2018 年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数据为剔除 2019 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后的数据。

石家庄国创中兴智慧城市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联成电子发展有限公司、中兴（昆明）智慧城市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兴智能终端有限公司、深圳市兴联达科技有限公司、ZTEJC NIGERIA LIMITED、山东博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ZTE HONGKONG (LAO) SOLE COMPANY LIMITED、中兴通讯（杭州）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兴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济源中兴智慧科技产业有限公司、ZTE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Center分别于2019年1月4日、1月17日、1月21日、3月12日、3月21日、5月8日、9月2日、9月9日、10月18日、11月15日、11月19日、12月31日完成工商登记注销，自工商登记注销完成之日起上述公司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NXT Netcare Services GmbH于2019年1月1日完成出售NFS Netcare Field Services GmbH 100%股权，自2019年1月1日起，NFS Netcare Field Services GmbH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完成出售河南兴远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自2019年3月29日起，河南兴远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于2019年6月完成出售中兴（淮安）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51%股权，自2019年6月起，中兴（淮安）智慧产业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完成出售深圳青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90%股权，自2019年6月18日起，深圳青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完成出售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2%股权，自2019年12月31日起，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

（3）本年度内，本公司未签订须以披露的重大合同。

2、本集团成本的主要构成项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行业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通讯设备类制造行业	原材料	**42,500.1**	**74.55%**	44,454.6	77.49%	(4.40%)
	工程成本	**12,121.8**	**21.26%**	11,142.0	19.42%	8.79%
	合计	**54,621.9**	**95.81%**	55,596.6	96.91%	(1.75%)

3、本集团费用的主要构成项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已重述）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7,868.7**	9,084.5	(13.38%)
管理费用	**4,772.8**	3,651.5	30.71%[注1]
财务费用	**966.0**	(39.6)	2,539.39%[注2]
所得税	**1,385.0**	(400.9)	445.47%[注3]

注 1： 主要因本集团本期法律事务费增加所致；
注 2： 主要因本集团本期融资规模增加，导致利息费用增加以及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注 3： 主要因本公司上年同期确认可抵扣亏损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所致。

4、本集团研发投入情况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研发人员数量（人）	**28,301**	25,969	8.9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0.39%**	38.06%	上升 2.3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金额（百万元人民币）	**12,547.9**	10,905.6	15.0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3.83%**	12.75%	上升 1.08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百万元人民币）	**2,272.6**	2,011.9	12.96%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8.11%**	18.45%	下降 0.34 个百分点

5、本集团现金流量构成情况表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已重述）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339.3**	101,566.9	3.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892.7**	110,782.3	(1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6.6**	(9,215.4)	180.81%[注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63.2**	6,322.2	(27.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86.3**	7,608.2	39.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3.1)**	(1,286.0)	(368.36%)[注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937.9**	29,304.5	56.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16.2**	28,096.1	43.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1.7**	1,208.4	373.49%[注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71.7**	(8,975.2)	182.13%

注 1： 主要因本集团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注 2： 主要因本集团本期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注 3： 主要因本集团本期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本年度内，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差异的原因说明请见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五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6、本年度内，本集团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利润构成、盈利能力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1）本年度内，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上年度相比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本年度内，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变化情况如下：

2019年，本集团营业利润为7,552.2百万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334.02%，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因本公司于2018年5月9日发布的《关于重大事项进展公告》所述事项导致的经营损失、预提损失所致；期间费用为26,155.4百万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0.82%，主要是由于法律事务费及利息费用增加所致；投资收益为249.4百万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067.03%，主要是由于中兴创投下属基金合伙企业本期处置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产生收益增加所致；营业外收支净额为-390.5百万元人民币，同比增长94.20%，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支付本公司于2018年6月12日发布的《关于重大事项进展及复牌公告》所述的10亿美元罚款所致。

（3）本年度内，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变化情况如下：

2019年，本集团毛利率为37.17%，较上年同期上升4.26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毛利率较高的运营商网络营业收入占比增长，以及运营商网络毛利率上升所致。

7、本集团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负债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同比占总资产比重增减（百分点）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总资产	**141,202.1**	**100%**	129,350.7	100%	-
货币资金	**33,309.3**	**23.59%**	24,289.8	18.78%	4.81
应收账款	**19,778.3**	**14.01%**	21,592.3	16.69%	(2.68)
存货	**27,688.5**	**19.61%**	25,011.4	19.34%	0.27
投资性房地产	**1,957.2**	**1.39%**	2,012.0	1.56%	(0.17)
长期股权投资	**2,327.3**	**1.65%**	3,015.3	2.33%	(0.68)
固定资产	**9,383.5**	**6.65%**	8,898.1	6.88%	(0.23)
在建工程	**1,171.7**	**0.83%**	1,296.0	1.00%	(0.17)
短期借款	**26,646.0**	**18.87%**	23,739.6	18.35%	0.5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612.3**	**0.43%**	1,243.7	0.96%	(0.53)
长期借款	**10,045.1**	**7.11%**	2,366.6	1.83%	5.28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① 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单位：千元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979,322	(59,085)	-	-	139,020	1,905,957	-	2,154,916
2.衍生金融资产	228,117	(135,863)	13,811	-	-	-	-	106,065
3.其他债券投资	-	-	-	-	-	-	-	-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	-
金融资产小计	3,207,439	(194,948)	13,811	-	139,020	1,905,957	-	2,260,981
投资性房地产	2,011,999	7,243	-	-	-	-	(62,000)	1,957,2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上述合计	**5,219,438**	**(187,705)**	**13,811**	**-**	**139,020**	**1,905,957**	**(62,000)**	**4,218,223**
金融负债[注2]	101,332	(26,287)	1,396	-	-	-	-	126,223

注：金融负债包含衍生金融负债。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投资及债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及投资性房地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余资产均按历史成本计量。

本年度内本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3）截至本年度末，本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请见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五 5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8、主要客户、供应商

本集团全面服务于全球主流运营商及政企客户，通过为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的电信运营商和政企客户提供创新技术与产品解决方案，让全世界用户享有语音、数据、多媒体、无线宽带、有线宽带等全方位沟通的服务。本集团的手机终端产品覆盖主流人群。

本集团的供应商包括原材料供应商及外包生产商。本集团的供应商来源于全球各地，与本集团有稳定的合作关系。

2019年度，本集团向最大客户的销售金额为26,285.65百万元人民币，占本集团年度销售总额的28.97%；向前五名最大客户合计的销售金额为50,771.88百万元人民币，占本集团年度销售总额的55.96%。前五名最大客户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前五名最大客户中概无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2019年度，本集团向最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为2,575.96百万元人民币，占本集团年度采购总额的5.78%；向前五名最大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为9,437.08百万元人民币，占本集团年度采购总额的21.18%。前五名最大供应商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前五名最大供应商中概无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9、投资情况分析

（1）概述

本公司本年度末长期股权投资金额约232,728.8万元人民币，较2018年12月31日约301,529.5万元人民币减少了22.82%；其他对外投资金额约215,491.6万元人民币，较2018年12月31日约308,120.0万元人民币减少了30.06%。

（2）本年度内，本公司进行的股权投资及非股权投资情况请见本报告“重要事项之（五）资产交易事项”。

（3）金融资产投资

① 证券投资情况

A、本年度末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股票	300438	鹏辉能源[注1]	121.41	公允价值计量	570.46	(449.06)	-	-	975.42	345.25	-	交易性金融资产	募集基金
股票	300502	新易盛[注1]	833.03	公允价值计量	9,259.67	(8,426.64)	-	-	11,272.00	1,297.73	-	交易性金融资产	募集基金
股票	603986	兆易创新[注1]	704.18	公允价值计量	21,515.36	(20,811.18)	-	-	36,675.51	13,264.15	-	交易性金融资产	募集基金
股票	603633	徕木股份[注1]	1,616.00	公允价值计量	3,508.34	(1,892.34)	-	-	3,960.11	321.4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募集基金
股票	603920	世运电路[注1]	2,562.00	公允价值计量	14,757.50	(12,195.50)	-	-	17,165.15	2,689.46	-	交易性金融资产	募集基金
股票	002902	铭普光磁[注1]	1,548.03	公允价值计量	11,382.83	(6,111.87)	-	-	11,998.27	4,357.98	4,102.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募集基金
股票	002036	联创电子[注2]	2,921.74	公允价值计量	5,298.94	(2,377.20)	-	-	11,190.98	5,395.96	-	交易性金融资产	募集基金
股票	300691	联合光电[注2]	3,498.71	公允价值计量	9,842.80	(2,878.40)	-	-	8,225.86	3,186.84	4,743.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募集基金
股票	002796	世嘉科技[注2]	1,575.00	公允价值计量	3,552.42	9.52	-	-	2,258.35	1,433.07	2,776.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募集基金
股票	603068	博通集成[注3]	2,175.99	公允价值计量	2,175.99	6,921.12	-	-	-	6,943.57	9,097.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募集基金
股票	688019	安集科技[注3]	4,350.00	公允价值计量	3,317.99	24,194.93	-	-	-	24,194.93	27,512.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募集基金
股票	688300	联瑞新材[注3]	1,000.83	公允价值计量	1,800.00	2,290.50	-	-	-	2,314.50	4,090.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募集基金
股票	ENA:TSV	Enablence Technologies[注4]	3,583.26	公允价值计量	1,707.99	(704.05)	-	-	-	(704.05)	1,003.9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	-	-	-	-	-	-	-	-
合计			**26,490.18**	-	**88,690.29**	**(22,430.17)**	-	-	**103,721.65**	**65,040.79**	**53,326.65**	-	-

注1：本公司与中兴创投合计持有中和春生壹号基金31%股权，中和春生壹号基金是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合伙企业。鹏辉能源、新易盛、兆易创新、徕木股份、世运电路及铭普光磁相关数据均以中和春生壹号基金为会计主体填写。
注2：本公司与中兴创投合计持有嘉兴股权基金31.79%股权，嘉兴股权基金是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合伙企业。联创电子、联合光电及世嘉科技相关数据均以嘉兴股权基金为会计主体填写。
注3：本公司与中兴创投全资子公司常熟常兴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中和春生三号基金25.83%股权，中和春生三号基金是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合伙企业。博通集成、安集科技及联瑞新材相关数据均以中和春生三号基金为会计主体填写。
注4：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于2015年1月6日购买Enablence Technologies股票的初始投资金额为270万加拿大元，以2015年1月31日本公司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即加拿大元兑人民币1:5.15963）折算约为1,393.10万元人民币，于2016年2月2日购买Enablence Technologies股票的初始投资金额为462万加拿大元，以2016年2月29日本公司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即加拿大元兑人民币1：4.74060）折算约为2,190.16万元人民币；本年度末账面价值约为1,119.45万元港币，以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即港币兑人民币1:0.89682）折算约为1,003.94万元人民币。

B、本报告期内证券投资情况说明

a、持有鹏辉能源股票

2019年，中和春生壹号基金转让其持有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鹏辉能源35.30万股。截至本年度末，中和春生壹号基金不再持有鹏辉能源股票。

b、持有新易盛股票

2019年，中和春生壹号基金转让其持有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新易盛471.23万股。截至本年度末，中和春生壹号基金不再持有新易盛股票。

c、持有兆易创新股票

2019年，中和春生壹号基金转让其持有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兆易创新345.24万股。截至本年度末，中和春生壹号基金不再持有兆易创新股票。

d、持有徕木股份股票

2019年，中和春生壹号基金转让其持有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徕木股份369.52万股（2018年度权益分派后）。截至本年度末，中和春生壹号基金不再持有徕木股份股票。

e、持有世运电路股票

2019年，中和春生壹号基金转让其持有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世运电路1,239.09万股。截至本年度末，中和春生壹号基金不再持有世运电路股票。

f、持有铭普光磁股票

2019年，中和春生壹号基金转让其持有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铭普光磁433.22万股。截至本年度末，中和春生壹号基金持有铭普光磁176.82万股（2018年度权益分派后），占铭普光磁股份总额的0.84%。

g、持有联创电子股票

2019年，嘉兴股权基金转让其持有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联创电

子719.48万股（2018年度权益分派后）。截至本年度末，嘉兴股权基金不再持有联创电子股票。

h、持有联合光电股票

2019年，嘉兴股权基金转让其持有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联合光电444.33万股。截至本年度末，嘉兴股权基金持有联合光电258.35万股（2018年度权益分派后），占联合光电股份总额的1.15%。

i、持有世嘉科技股票

2019年，嘉兴股权基金转让其持有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世嘉科技56.80万股。截至本年度末，嘉兴股权基金持有世嘉科技77.13万股（2018年度权益分派后），占世嘉科技股份总额的0.46%。

j、持有博通集成股票

截至本年度末，中和春生三号基金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博通集成112.22万股，占博通集成股份总额的0.81%。

k、持有安集科技股票

中和春生三号基金投资的安集科技于2019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截至本年度末，中和春生三号基金持有安集科技231.4509万股，占安集科技股份总额的4.36%。

l、持有联瑞新材股票

中和春生三号基金投资的联瑞新材于2019年1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截至本年度末，中和春生三号基金持有联瑞新材100万股，占联瑞新材股份总额的1.16%。

m、持有Enablence Technologies股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于2014年12月4日与Enablence Technologies签署《SUBSCRIPTION AGREEMENT》。2015年1月6日中兴香港认购Enablence Technologies发行的1,800万股股份，投资金额为270万加拿大元。中兴香港于2016年1月27日与Enablence Technologies 签署《SUBSCRIPTION AGREEMENT》。2016年2月2日中兴香港认购Enablence Technologies发行的7,700万股股份，投资金额为462万加拿大元。截至本年度末，中兴香港持有Enablence Technologies 9,500万股，占Enablence Technologies股份总额的14.80%。

n、本年度内，除上述事项，本集团不存在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

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非上市金融企业及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等证券投资情况。

② 衍生品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注1]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注2]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注3]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金融机构	不适用	否	外汇远期合约	-	2019/5/10	2020/11/27	407,971.97	371,195.42	508,975.13	-	270,192.26	9.37%	(2,296.35)
金融机构	不适用	否	外汇远期合约	-	2019/4/23	2020/10/28	70,649.30	237,437.67	103,663.18	-	204,423.79	7.09%	(1,737.39)
金融机构	不适用	否	外汇远期合约	-	2019/5/15	2020/12/4	324,528.43	247,627.28	375,927.03	-	196,228.68	6.81%	(1,667.74)
其它金融机构	不适用	否	外汇远期合约/利率掉期	-	2019/3/7	2022/12/26	994,088.53	1,240,547.01	1,426,188.73	-	808,446.81	28.05%	(6,870.96)
合计				**-**	**-**	**-**	**1,797,238.23**	**2,096,807.38**	**2,414,754.07**	**-**	**1,479,291.54**	**51.32%**	**(12,572.44)**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未涉诉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8 年 3 月 16 日发布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申请 2018 年衍生品投资额度的公告》，及 2019 年 3 月 27 日发布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申请 2019 年衍生品投资额度的公告》。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8 年 6 月 29 日发布的《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 2019 年 5 月 30 日发布的《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2019 年度公司开展了保值型衍生品投资，主要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如下： 1. 市场风险：保值型衍生品投资合约交割汇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的差异产生实际损益，在保值型衍生品的存续期内，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实际损益； 2. 流动性风险：保值型衍生品以公司外汇收支预算以及外汇敞口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以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对公司流动性资产影响较小； 3. 信用风险：公司进行的衍生品投资交易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基本不存在履约风险； 4. 其他风险：在具体开展业务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衍生品投资操作或未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的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5. 控制措施：公司通过与交易银行签订条款准确清晰的合约，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公司已制定《衍生品投资风险控制及信息披露制度》，对公司衍生品投资的风险控制、审议程序、后续管理等进行明确规定，以有效规范衍生品投资行为，控制衍生品投资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对报告期内衍生品投资损益情况进行了确认，报告期内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62 亿元人民币，确认投资收益 0.36 亿元人民币，合计损失 1.26 亿元人民币，公允价值计算以路透提供的与产品到期日一致的资产负债表日远期汇率报价为基准。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比较没有重大变化。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独立非执行董事意见： 为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资产、负债和盈利水平变动影响，公司利用金融产品进行保值型衍生品投资，以增强公司财务稳定性。公司为已开展的衍生品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配备了专职人员。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业务签约机构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所履行的内部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注 1：衍生品投资情况按照金融机构以及衍生品投资类型进行分类；
注 2：期初投资金额以原币金额按照本报告期末汇率进行折算；
注 3：报告期末净资产取值为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4）委托理财和委托贷款情况

① 委托理财情况

a. 本年度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注1]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募集基金	76,829	3,722	-
合计		**76,829**	**3,722**	-

注 1：委托理财发生额，指在报告期内该类委托理财单日最高余额，即在报告期内单日该类委托理财未到期余额合计数的最大值。

b. 单项金额重大或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② 本年度内，本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0、本集团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情况

本年度内，本集团发生的资产和股权交易情况请见本报告“重要事项之（五）资产交易事项”。

1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分析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兴软件	子公司	软件开发	人民币 5,108 万元	13,666.5	1,190.3	15,795.9	1,442.2	1,415.5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兴创投	子公司	受托管理创业投资基金	人民币3,000万元	1,611.9	1,469.2	3.1	631.5	601.1
中兴香港	子公司	通讯产品销售及技术支持	港元99,500万元	20,778.7	780.4	14,035.8	1,005.8	948.1
中兴通讯（南京）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移动通信系统设备生产	人民币100,000万元	8,697.8	1,697.8	15,560.0	839.5	628.5

其他控股子公司、主要参股公司的情况，请见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十五 4、长期股权投资及附注七。

本年度内，共有4家子公司的经营业绩对本公司合并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其中2家子公司的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动在30%以上：中兴创投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205.97%，主要因中兴创投下属基金合伙企业处置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产生收益增加所致；中兴香港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141.47%，主要因毛利率增加所致。

本年度内取得和处置控股子公司的情况及其影响，请见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六。

12、本公司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 —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规定的控制的结构化主体。

（三）遵守法律法规情况

本集团是全球领先的综合性通信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和全球综合通信信息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对本集团业务与经营有重要影响的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相关国家及地区公司法、合同法、网络安全法、产品安全法、知识产权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国际组织、国家及地区的贸易规则等。

本集团致力于确保业务与经营遵行所适用的境内外法律法规。本集团的合规管理委员会对本集团整体遵守对本集团业务与经营有重要影响的法律法规的情况实施监控，并向董事会汇报集团合规情况。各经营单位负责遵行其日常运营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向本集团合规管理委员会汇报。

有关本集团遵行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情况请见本报告“公司治理结构”。

本年度内，尽本公司所知，本集团于所有重要方面，均已遵行上述对本集团业务与经营有重要影响的法律法规。

（四）本年度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类别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讨论的主要内容	提供的资料
外部会议	2019年1月	杭州	国盛证券投资者会议	国盛证券客户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2019年1月	北京	华泰证券投资者会议	华泰证券客户		
	2019年2月	深圳	天风证券投资者会议	天风证券客户		
	2019年4月	香港	野村证券投资者会议	野村证券客户		
	2019年5月	深圳	瑞信投资者会议	瑞信客户		
	2019年5月	深圳	东吴证券投资者会议	东吴证券客户		
	2019年5月	珠海	国盛证券投资者会议	国盛证券客户		
	2019年5月	深圳	中金公司投资者会议	中金公司客户		
	2019年6月	深圳	广发证券投资者会议	广发证券客户		
	2019年9月	深圳	汇丰前海证券投资者会议	汇丰前海证券客户		
公司参观调研接待	2019年1-12月	公司	实地调研	深圳市招商金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张家港市招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移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美的资本（广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基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诚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新央企运营投资基金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五）2020年业务展望及面对的经营风险

1、2020年业务展望

随着2019年全球领先运营商纷纷开启5G商用，预计未来5年全球5G进入全面加速发展阶段，5G产业链快速成熟，5G创新应用蓬勃涌现，通信行业将进入新一轮大繁荣阶段。首先，5G延续移动流量红利，超高清视频、AR/VR等新应用为人们带来极致体验，移动数据消费保持强劲增长。其次，以5G为核心的万物智能互联基础设施，将在未来5年内初步融合成形，其意义不亚于上世纪90年代全球互联网，5G行业应用如自动驾驶、智能制造等，将为ICT产业带来难以想象的新业务、新模式和新增长空间。

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都高度重视5G，据GSA统计，截止2020年1月，全球共有121个国家/地区的356家运营商正进行5G业务的规划、试验、部署或商用。

在运营商网络方面，本集团立足“5G第一阵营”，将在5G技术及应用两方

面持续引领创新，在芯片、算法和网络架构等核心技术方面加大投入，保持技术优势，提供端到端解决方案，帮助运营商快速建设极具竞争力的5G网络；同时，与行业头部企业进行合作，开展5G应用创新，构建合作共赢的5G生态圈。

在政企业务方面，本集团聚焦能源、交通、政务、金融等四大传统重点市场，把握核心产品变格局和5G建网新机会，培育渠道，助力各行业的数字化转型深度发展。

在消费者业务方面，本集团将把握5G终端和多形态终端的市场发展机会，对重点国家加大品牌投入，与产业链上下游合作伙伴开放、创新，夯实、挖深、拓宽商业价值主航道，为消费者构建全场景的智慧体验和价值链。

从2020年起，本集团将正式迈入战略发展期，目标是“实现有质量的增长”。在企业经营方面，保持收入的成长性，良好的盈利性，充裕的流动性和合理的负债率，确保健康经营；在格局优化上，聚焦价值国家和价值市场，不断提升市场份额；在产品研发上，在5G、承载等核心产品和芯片上坚决投入，实现关键技术领先，加强产品安全，确保商业可持续，同时加快企业数字化转型，持续推进创新业务的孵化；在管理流程上，加强合规管控建设，规范经营，树立良好的国际形象，增进国内外客户的信任；在企业价值方面，增强股东信任，积极拓展融资渠道，通过战略目标的落地达成和价值管理，实现企业价值的稳步提升。

2、面对的经营风险

（1）国别风险

国际经济及政治形势纷繁复杂，本集团业务及分支机构运营覆盖100多个国家和地区，业务开展所在国的宏观经济、政策法规、政治社会环境等各不相同，包括法律合规、税务、汇率、政局（如战争、内乱等）等各方面的风险都将继续存在，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影响。本集团主要通过建立完整的合规管理体系来识别并遵从业务所在国的贸易、税务等政策规定（包括出口管制、GDPR (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 通用数据保护条例)等），确保合规经营；并与外部专业机构合作分析和应对国别风险，对评估风险较高的地区的具体业务通过购买必要的出口保险、通过融资途径以规避可能的损失。

（2）知识产权风险

本集团一直着力于产品技术的研发和知识产权的保护与管理。本集团在生产的产品及提供的服务上都有注册商标保护，并且这些产品及服务都具有相关专利

权保护。然而，即使本集团已采取并实行了十分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但不能完全避免与其他电信设备厂商、专利许可公司以及与本集团存在合作关系运营商之间产生知识产权纠纷，本集团将继续秉承开放、合作、共赢的方式推进相关问题的解决。

（3）汇率风险

本集团合并报表的列报货币是人民币，本集团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以非人民币结算之销售、采购以及融资产生的外币敞口及其汇率波动,可能对本集团经营产生的影响。本集团持续强化敞口管理，通过商务策略引导、内部结算管理、融资结构设计与外汇衍生品保值等举措，降低汇率风险；本集团亦加强汇管国家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尝试推进海外项目的人民币计价及结算，以期长远降低汇率风险。

（4）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于有息负债，本外币的利率波动将使本集团所承担的利息支出总额发生变动，进而影响本集团的盈利能力。本集团主要运用有息负债总量控制及结构化管理来降低利率风险：有息负债总量控制主要是通过提高本集团现金周转效率、增加本集团自由现金流量来实现；有息负债的结构化管理主要是结合市场环境变化趋势，不断拓展全球低成本多样化融资渠道，通过境内外、本外币、长短期、固定或浮动利率的债务结构组合，辅之以利率掉期等衍生金融工具，进行利率风险的综合控制。

（5）客户信用风险

本集团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通信解决方案，由于本集团业务开展迅速，客户群体庞大，各类客户的资信存在一定差异，不同的资信状况对本集团的业务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本集团主要通过客户资信调查、客户资信评级与授信、客户信用额度管理及风险总量控制、对付款记录不良客户实施信用管控等内部信用管理措施识别和管理信用风险，及通过购买信用保险、采用合适的融资工具转移信用风险，以减少上述影响。

七、重要事项

（一）利润分配情况

1、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2019年度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出来的经审计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约为7,775,879千元人民币，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约为-3,114,829千元人民币，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约为452,214千元人民币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约为4,208,836千元人民币。

本公司2019年度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计算出来的经审计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约为7,935,014千元人民币，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约为-4,167,396千元人民币，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约为452,214千元人民币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约为3,315,404千元人民币。

根据国家财政部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可分配利润为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计算出来的较低者，即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约为3,315,404千元人民币。本公司董事会建议：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包括A股及H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布至实施前，如股本总数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以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所确定的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包括A股及H股）为基数，依法重新调整分配总额后进行分配。上述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公司预计2020年8月12日向股东派发股息。

2、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及调整情况

中兴通讯《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负责制定，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充分听取独立非执行董事意见，并由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在利润分配方案依法公告后，公司应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

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非执行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本公司2018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上述事项已经本公司2019年5月30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发布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2017-2019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101.27%，满足《公司章程》第二百三十四条“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的规定。

本年度内，本公司未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

3、近三年（含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否决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二〇一七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公司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已经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每10股派发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现金分红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92,240.13[注1]	514,787.70	17.92%
2018	-	(698,366.20)	-
2017	-	456,817.20	-

注1：2019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含税）以本公司2020月3月27日总股本4,612,006,291股为基数计算。实际分红金额将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包括A股及H股）为基数进行调整。公司2017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为2019年7月16日至2020年7月5日，截至2020年3月27日本公司2017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尚有1,428,673份期权未行权，假设A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之前此部分期权全部行权，本公司将有4,613,434,964股能获派股息，总计派息金额不超过9.23亿元人民币；

注2：本公司未以其他方式进行现金分红。

（二）重大诉讼与仲裁事项

本年度内，本集团无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本年度之前发生的非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在本年度内的进展情况及本年度内发生的其他诉讼及仲裁事项如下：

1、2010年6月11日，美国Universal Telephone Exchange, Inc.（以下简称“UTE”）在美国德克萨斯州达拉斯地方法院向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ZTE USA, Inc.（以下简称“美国中兴”）提起违约及侵权诉讼，指称本公司及美国中兴违反UTE与美国中兴签订的保密协议，据此UTE寻求2,000万美元的实际损害赔偿；UTE同时指控，由于本公司及美国中兴的不适当行为，造成UTE丧失了本应获得的某电信项目合同，据此UTE请求1,000万美元的实际损害赔偿与2,000万美元的惩罚性损害赔偿。在收到法院传票后，本公司已聘请代理律师积极应诉。

2012年2月23日，本公司及美国中兴以保密协议存在仲裁条款为由向法院申请驳回UTE的起诉。2012年3月1日，UTE代理律师同意本公司关于本案件适用仲裁条款的申请，并与本公司签订协议书后将该协议书提交法院。2012年5月1日，UTE就本案件向美国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本公司进行赔偿。后续UTE提高了赔偿请求金额。2014年9月19日，仲裁庭正式关闭本案件庭审。2017年2月17日，仲裁庭作出裁决，裁定驳回UTE的全部赔偿请求。2017年2月21日，本公司向德克萨斯州达拉斯地方法院提交仲裁裁决确认动议。2017年3月16日，UTE向德克萨斯州达拉斯地方法院提交撤销仲裁裁决的动议。2017年6月19日，德克萨斯州达拉斯地方法院支持了UTE的请求，裁定撤销仲裁庭的裁决，并指令将本案发回美国仲裁委员会重新仲裁。2017年7月7日，本公司已就上述裁决向德克萨斯州达拉斯上诉法院提起了上诉。2018年11月19日，德克萨斯州达拉斯上诉法院作出裁决，推翻德克萨斯州达拉斯地方法院撤销仲裁裁决的裁判，恢复仲裁裁决的效力。2018年12月4日，UTE向德克萨斯州达拉斯上诉法院申请复审。2019年1月4日，UTE向德克萨斯州达拉斯上诉法院申请全体法官听取案件。2019年2月14日，德克萨斯州达拉斯上诉法院作出裁定，拒绝了UTE的上述申请。2019年4月1日，UTE向德克萨斯州民事最高法院提起复审。2019年10月4日，德克萨斯州民事最高法院裁判驳回了UTE的复审申请。2020年1月2日，UTE向美国最高法院提交了复审本案的请愿书。2020年2月24日，美国最高法院驳回了UTE的请愿书。至此，本案件的司法程序全部关闭。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上述案件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2011年7月26日，InterDigital Communications,LLC、InterDigit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及IPR Licensing,Inc（上述三家公司均为InterDigital, Inc.的全资子公司，以下合称为“该三家公司”）在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和Delaware 联邦地区法院起诉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美国中兴侵犯其3G专利，同案被告还包括行业内其他公司。该三家公司在ITC案件中针对本公司部分终端产品要求颁发永久排除令和禁止令；另在地区法院的案件中，除请求颁发禁令外，还要求被告赔偿损失和支付律师费用，但没有提出明确的赔偿金额，地区法院的诉讼程序已暂停。2013年6月28日，ITC就该案件发布初裁结果，裁定其中一项涉案专利无效及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其余涉案专利，未违反337条款（337条款通常指调查进口产品或进口后在美国销售产品中的不公平行为及不公平措施）。2013年12月19日，ITC就该案件发布终裁结果，裁定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违反337条款。该三家公司就该终裁结果上诉至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2015年2月18日，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判决维持ITC的终裁结果。

2013年1月2日，上述三家公司及InterDigital Holdings,Inc.（该公司亦为InterDigital, Inc.的全资子公司）在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和Delaware 联邦地区法院起诉本公司及美国中兴侵犯其3G及4G专利，同案被告还包括行业内其他公司。该三家公司及InterDigital Holdings,Inc.在ITC案件中针对本公司部分终端产品要求颁发永久排除令和禁止令；另在地区法院的案件中，除请求颁发禁令外，还要求被告赔偿损失和支付律师费用，但没有提出明确的赔偿金额。2014年6月13日，ITC就该案件发布初裁结果，裁定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涉案专利，未违反337条款。2014年8月15日，ITC就该案件发布终裁结果，裁定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涉案专利，未违反337条款。上述三家公司及InterDigital Holdings,Inc.就该终裁结果上诉至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2015年6月上述三家公司及InterDigital Holdings,Inc.撤回上诉。2014年10月28日，Delaware联邦地区法院发布判决，判决本公司及美国中兴侵犯涉案四件专利中的三件专利；2015年4月22日，Delaware联邦地区法院针对另外一件涉案专利发布判决，判决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该件专利。本公司及美国中兴已聘请外部律师进行积极抗辩，就上述Delaware联邦地区法院判决侵权的三件涉案专利的判决结果上诉至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2017年11月，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判决本公司及美国中兴侵犯上述三件涉案专利中的两件专利，另外一件涉案专利法院尚未作出裁决。2020年1月，法院同意本公司及上述三家公司和InterDigital Holdings,Inc.针对上述案件的

撤诉请求。至此，本案件的诉讼程序全部关闭。

根据本案件的进展情况，上述案件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2012年7月，美国Technology Properties Limited LLC在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和California联邦地区法院起诉本公司及美国中兴侵犯其芯片专利，同案被告还包括行业内其他公司。该公司在ITC案件中针对本公司及美国中兴被控侵权产品要求颁发永久排除令和禁止令；另在California联邦地区法院的诉讼中，要求本公司及美国中兴赔偿损失和支付律师费用，但没有提出明确的赔偿金额，California联邦地区法院的诉讼程序已暂停。2013年9月6日，ITC就该案件发布初裁结果，裁定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涉案专利，未违反337条款。2014年2月19日，ITC就该案件发布终裁结果，裁定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涉案专利，未违反337条款。2014年8月，California联邦地区法院重启该案件的诉讼程序。2015年11月，California联邦地区法院判决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涉诉专利。该公司就California联邦地区法院判决上诉至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2017年4月，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裁定驳回该案件至California联邦地区法院，要求California联邦地区法院重新审理该案件。2017年12月，California联邦地区法院判决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涉诉专利。2018年1月，该公司就California联邦地区法院判决再次上诉至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2019年2月，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维持了California联邦地区法院作出的本公司及美国中兴未侵犯涉诉专利的判决。2019年4月26日，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驳回了该公司要求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全体法官进行全院再审的请求。2019年9月6日，该公司将本案上诉至美国最高法院。2019年11月，美国最高法院驳回该公司的上诉申请。至此，本案件的诉讼程序全部关闭。

根据本案件的进展情况，上述案件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4、2012年11月，中兴巴西以巴西某公司未支付约3,135.37万巴西雷亚尔（折合约5,432.29万元人民币）的货款为由向巴西利亚民事法院提起资产冻结申请；2013年2月7日，巴西利亚民事法院作出裁定，考虑到该巴西某公司目前无任何与其他公司明显的债务纠纷且无任何破产迹象，暂停对其资产的冻结。2013年7月，

中兴巴西向巴西利亚民事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该巴西某公司立即赔偿中兴巴西3,122.43万巴西雷亚尔（折合约5,409.87万元人民币）以及利息和律师费。2016年1月，巴西利亚民事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该巴西某公司赔偿中兴巴西3,122.43万巴西雷亚尔（折合约5,409.87万元人民币）以及利息与通胀调整额。2016年4月，巴西利亚民事法院通知中兴巴西，该巴西某公司针对上述一审判决提出上诉申请。2016年8月29日，中兴巴西获知联邦地区及地域法院作出二审判决，判决驳回该巴西某公司的上诉请求。2016年11月，联邦地区及地域法院裁定启动临时执行程序要求该巴西某公司向中兴巴西支付3,122.43万巴西雷亚尔（折合约5,409.87万元人民币）以及利息与通胀调整额。2017年2月，联邦地区及地域法院裁定驳回该巴西某公司在2016年10月就上述二审判决提起的澄清提议。上述案件的庭审程序已结束。

2012年11月30日，巴西圣保罗市第15民事法庭通知中兴巴西，该巴西某公司向该法庭提起诉讼，指控在合作过程中中兴巴西存在欺诈及懈怠等行为，要求中兴巴西赔偿直接及间接损失等合计约8,297.45万巴西雷亚尔（折合约1.44亿元人民币）。本公司已聘请外部律师针对上述案件进行积极抗辩。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上述案件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5、2017年7月12日，本公司收到了苏丹某运营商及其毛里塔尼亚子公司在伦敦国际仲裁院（LCIA）对本公司提起仲裁的通知书（案件编号为LCIA No.173683和LCIA No.173696）。同日，本公司收到了上述苏丹某运营商的毛里塔尼亚子公司（以下简称“毛里塔尼亚子公司”）在迪拜国际金融中心-伦敦国际仲裁院（DIFC-LCIA）对本公司提起仲裁的通知书（案件编号为DIFC-LCIA No.17098）。该苏丹某运营商及其毛里塔尼亚子公司向本公司索赔合同违约损失共计3,180万美元及其律师费、仲裁费和其他相关费用。本公司在收到上述仲裁通知书后，已聘请代理律师积极应对。

2017年8月10日，本公司就上述仲裁分别向LCIA和DIFC-LCIA提交了书面答辩并针对上述毛里塔尼亚子公司提起了共计约2,271.19万美元的仲裁反请求。

2018年5月，本公司收到上述毛里塔尼亚子公司向DIFC-LCIA提交的仲裁申请书及其他证据材料。在该仲裁申请书中，毛里塔尼亚子公司提出了约3,745万美

元的索赔及其他违约赔偿，同时要求本公司支付其他相关费用。在收到上述资料后，本公司向DIFC-LCIA提交了书面答辩并针对毛里塔尼亚子公司提出了仲裁反请求。

2018年10月，本公司收到上述毛里塔尼亚子公司向LCIA提交的仲裁申请书及其他证据材料。在该仲裁申请书中，毛里塔尼亚子公司提出了约3,188万美元索赔金额，同时要求本公司支付其他相关费用。在收到上述资料后，本公司向LCIA提交了书面答辩并针对毛里塔尼亚子公司提出了仲裁反请求。

2019年5月，上述苏丹某运营商在LCIA提起的案件编号为LCIA No.173696的仲裁已撤回。

2020年2月，LCIA对案件编号为LCIA No.173683的仲裁作出裁决，裁决驳回对方30,060,326美元的索赔主张，要求上述毛里塔尼亚子公司支付本公司4,209,877美元和260,095.20英镑，外加利息。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上述案件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6、2018年10月31日，某自然人以本公司损害其作为深圳中兴集讯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集讯”）股东的利益为由，将本公司作为被告，将中兴集讯、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作为无独立请求权第三人，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本公司向其赔偿2亿元人民币；（2）由本公司承担本次诉讼的所有费用（包含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20万元人民币）。

2019年4月9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的应诉通知书、证据交换的传票及举证通知书等司法文书，本公司已聘请代理律师积极应对上述案件。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上述案件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注：汇率采用本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记账汇率，其中巴西雷亚尔兑人民币以1：1.7326折算。

（三）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偿还情况

1、本年度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偿还情况。

2、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在信息披露指定网站上刊登的公告。

（四）本年度内本公司不存在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相关事宜

本公司于2017年6月27日已竞得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编号T208-0049土地使用权，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7年6月27日发布的《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于2017年12月25日与深圳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科”）就T208-0049宗地的开发建设、销售、运营等委托服务事项（以下简称“本项目”）签订《意向书》，并于2018年2月9日与万科签署了《委托开发建设、销售、运营框架协议》、《委托开发建设、销售合同》、《委托运营合同》。

关于上述情况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17年12月26日、2018年1月26日及2018年2月9日分别发布的《关于与深圳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签署<意向书>的公告》、《关于与深圳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签署<意向书>的进展公告》及《关于就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与深圳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签订<委托开发建设、销售、运营框架协议>等交易文件的公告》。

2019年7月11日，本公司与万科签订《<委托开发建设、销售、运营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对双方在本项目项下的权利义务和风险进行相应调整及细化。上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7月11日发布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就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与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相关事宜的进展公告》及于2019年7月29日发布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万科已于2019年7月16日向本公司支付《关于就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与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相关事宜的进展公告》中所述的0.7264亿元人民币。

2、与深投控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等合同暨对外担保相关事项

2018年9月19日，本公司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投控”）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拟就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工业园北区（即指座落于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旁的中兴通讯工业园北区）以及深圳市龙岗区布吉片区的土地及物业资产与深投控进行交易。上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8年9月19日发布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等合同暨对外担保相关事项的公告》。

2019年3月19日，本公司与深投控就《合作框架协议》终止安排及相关事宜，签订了《关于<合作框架协议>终止及相关事项的备忘录》。上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3月19日发布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合作框架协议>终止及相关事项的备忘录》的公告》。

3、本公司认购陕西省中兴创新投资基金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众创（西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发起设立并出资100万元人民币认购陕西省中兴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创新基金”），同时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3,900万元人民币认购中兴创新基金。上述事项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11月19日和2019年11月21日发布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认购陕西省中兴创新投资基金的公告》。中兴创新基金已完成工商注册，并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备案登记手续，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12月4日发布的《关于陕西省中兴创新投资基金完成备案登记的公告》。

（六）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及影响

1、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摘要

（1）目的

本公司实施的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旨在进一步完善本公司的治理架构，健全本公司的激励机制，提升本公司经营管理层及核心人才的忠诚度及责任感，稳定人才，以促进本公司持续发展，确保实现发展目标。

（2）激励对象及调整情况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本公司整体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或者作出突出贡献的业务骨干（但不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监事，也不包括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其配偶及其直系近亲属）。

本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授予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业务骨干共15,000万份股票期权。

本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股票期权授予之前，根据《2017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公司2017年7月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批准，本公司取消17人参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资格及原拟获授的股票期权共计39.88万份。因此，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由2,013名调整为1,996名，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15,000万份调整至14,960.12万份。

本公司于2019年7月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和期权数量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满足的议案》及《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和数量进行调整，确认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满足，同意对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条件的原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或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1,996名调整为1,687名，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4,960.12万份调整至11,911.5591万份；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由1,996名调整为1,684名，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由4,986.6471万份调整至3,966.4153万份；对不再满足成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条件、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受的股票期权及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满足而未能获得行权权利的股票期权共计7,021.0561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7月1日发布的《关于对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和期权数量进行调整的公告》、《关

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满足的公告》及《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2019年7月5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办理完成共7,021.0561万份已获授的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7月5日发布的《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公告》。

（3）相关激励对象可获授股票期权上限

授予的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可行权日，以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一股中兴通讯A股普通股的权利。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票。

非经股东大会批准，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行使其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本公司其他有效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如有）项下股票期权而获得的A股总量，任何时候均不得超过本公司于该同一类别股份股本总额的1%，且在任何12个月期间内授予一名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上限（包括已行使、已注销及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不得超过本公司于同一类别股份股本总额的1%。

（4）授权日、有效期、等待期、行权期及行权比例

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自授权日（即2017年7月6日）起5年有效，授权日前1个交易日的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为每股23.52元人民币。等待期为自授权日起2年，经过2年等待期后，若满足行权条件，可按照如下规定的比例行权：

行权期	时间安排	可予行权的股票期权相对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1/3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1/3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60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1/3

2019年7月1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满足的议案》，确认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满足。具体情况请见本

公司于2019年7月1日发布的《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满足的公告》。

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时间为2019年7月16日至2020年7月5日间的可行权日，可行权激励对象为1,684名，合计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3,966.4153万份。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7月14日发布的《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开始行权的公告》。

（5）行权价格及其厘定基础

2017年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股A股17.06元人民币。在满足行权条件后，激励对象获授的每份股票期权可按每股A股17.06元人民币的价格，购买本公司一股A股。

以上行权价格为下列孰高者：

a.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布前1个交易日（即2017年4月24日）的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及

b.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布前120个交易日的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

根据上述原则，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每股A股人民币17.06元。

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倘在行使股票期权前本公司进行任何与本公司A股有关的股息分派、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发行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应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6）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公司实施的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经本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批，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7年7月7日发布的《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

2、本年度内激励对象持有股票期权及行权情况

本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本年度内，共有34,858,026份股票期权行权，行权价格17.06元人民币，本年度末A股股票收盘价为35.39元人民币，本公司A股股票数量相应增加34,858,026股，相应募集资金存

储于本公司专户。经2019年7月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已对不再满足成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条件、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受的股票期权及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满足而未能获得行权权利的股票期权共计7,021.0561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激励对象姓名	激励对象职位	报告期初尚未行使的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获授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使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行使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注销的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失效的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尚未行使的期权数量	加权平均收盘价（人民币元/股）注
徐子阳	董事、总裁	252,000	0	84,000	42,000	84,000	0	126,000	33.90
王喜瑜	执行副总裁	262,400	0	87,466	41,500	87,466	0	133,434	33.90
李莹	执行副总裁及财务总监	158,400	0	52,800	26,000	52,800	0	79,600	32.26
谢峻石	执行副总裁	337,400	0	112,466	112,466	112,466	0	112,468	32.51
丁建中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99,480	0	33,160	33,160	33,160	0	33,160	32.51
其他激励对象	-	148,491,520	0	39,294,261	34,602,900	69,840,669	0	44,047,951	32.21
合计	**-**	**149,601,200**	**0**	**39,664,153**	**34,858,026**	**70,210,561**	**0**	**44,532,613**	**32.21**

注：此为紧接行权日前一交易日本公司A股股票加权平均收盘价格。

本年度结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共行使3,377,454份A股股票期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尚未行使的A股股票期权共计4,115.5159万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0.89%，约占本公司已发行A股1.07%。

根据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上述股票期权的授权日、有效期、等待期、行权期及行权价格请参阅上文“（1）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摘要”。

3、股票期权价值、会计政策及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股票期权价值

本公司采用二叉树（Binomial Tree）期权定价模型计算2017年股票期权的价值。以授权日（即2017年7月6日）为计量日，2017年股票期权的估值为每股A股10.40元人民币，相当于授权日A股市价的44.73%。计算所用数据及计算结果如下：

系数	系数数量与说明
初始行权价	每股 A 股 17.06 元人民币
市价	每股 A 股 23.25 元人民币，授权日的 A 股收盘价。
预计年期	激励对象须在授权日后第 3 年、第 4 年和第 5 年内行使第一、第二、第三个行权期可以行使的期权。

系数	系数数量与说明
预计价格波幅	第一、第二、第三个行权期采用的中兴通讯 A 股股票历史波动率分别为：43.35%、42.20%、42.90%。
预计股息（注 1）	每股 0.18 元人民币
无风险利率（注 2）	第一、第二、第三个行权期采用的无风险收益率分别为：3.50%、3.51%、3.52%。
每股 A 股股票期权价值	10.40 元人民币

注 1：	预计股息根据本公司历史派息情况进行计算。
注 2：	无风险利率选取对应行权期间国债利率。
注 3：	股票期权价值的计算结果，乃基于对本节所用参数的数项假设，而所采纳的模型也存在限制，因此股票期权的估计价值可能存在主观和不确定因素。

（2）股票期权会计政策及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本公司以对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股票期权在授权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激励对象服务计入成本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中。在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内，本公司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进行调整。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行权的情况，结转确认资本公积。股票期权的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本公司本年度内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载于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十一。

（七）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本公司拟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不超过686,836,019股A股。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30亿元人民币（含130亿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面向5G网络演进的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8年1月31日发布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于2018年3月28日发布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于2018年2月1日发布《关于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价格的说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格将不低于30元人民币/股。

本公司于2018年4月1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中国证监会决定对本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8年4月10日发布的《关于非公开发

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分别于2018年10月29日及2018年11月19日发布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和《关于延期回复<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本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通知书中提出的问题进行研究和讨论，并对相关问题逐项进行了回复，回复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1月23日发布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回复》及2019年2月25日发布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

2019年1月1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2019年3月20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授权事宜的议案》及《关于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底价相关安排的议案》，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1月17日发布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延长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等相关事项的说明》及于2019年3月20日发布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于2019年8月5日发布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的公告》，本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告知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研究和讨论，并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回复，回复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8月5日发布的《<关于请做好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

根据中国证监会《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的相关要求，本公司作出相应承诺，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8月7日发布的《关于不再新增对类金融业务的资金投入的承诺的公告》。

2019年8月22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公司于2019年10月21日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分别于2019年8月22日发布的《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和2019年10月21日发布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批复的公告》。

2020年1月15日，本公司与10名认购对象签订了认购协议，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格为30.21元/股人民币，发行数量为381,098,968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512,999,823.28元人民币。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新增股份于2020年2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分别于2020年1月16日发布的《关于确定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价格及签订认购协议的公告》和2020年2月2日发布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更新后）》。

2020年2月3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各监管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2月4日发布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20年2月14日，本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49.72亿元人民币；使用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含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2月14日发布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八）本公司2015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兑付完成

为进一步促进本公司业务发展，优化债务结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拟注册发行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的议案》，批准本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金额不超过90亿元人民币（含90亿元人民币）的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已接受本公司90亿元人民币中期票据的注册。

本公司于2015年1月27日完成发行2015年第一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本期中票”），发行金额为60亿元人民币，期限为5+N年（公司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到期）。本期中票于2020年1月27日到期（因遇法定节假日，到期兑付日顺延至2020年1月31日），本公司于2020年1月31日完成了本期中票本息的兑付工作，合计6,348,600,000元人民币。

（九）本公司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注册发行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的议案》、《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本公司注册金额为20亿元人民币的第一期中期票据和注册金额为80亿元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已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过，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10月10日发布的《关于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

2020年3月26日，本公司完成了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额为20亿元人民币，具体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发布的《关于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的公告》。

（十）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下表所填列的关联交易为《深圳交易所上市规则》界定的且达到对外披露标准的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人民币）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人民币）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人民币）	境内公告披露日期	境内公告披露索引
中兴新及其附属公司、参股30%或以上的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附属公司、参股30%或以上的公司	采购原材料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机柜及配件、机箱及配件、方舱、围栏、天线抱杆、光产品、精加工产品、包材类产品、软电路板（FPC）、软硬结合板（R-FPC）及其组件等	本公司向其采购的关联方是经过本公司的资格认证和招标或洽谈程序选定的，且双方签订的采购订单的价格是经公平磋商和根据一般商业条款而制定的；本集团向关联方出租房产的价格是经公平磋商和根据一般商业条款而制定；	机柜及配件：1-300,000元/个；机箱及配件：1-15,000元/个，机柜、机箱具体价格由其复杂程度而确定； 方舱：1,000-100,000元/间，具体价格由其尺寸、材质及配置情况而确定； 围栏：1,000—50,000元/个，具体价格由其复杂程度以及功能特性而确定； 天线抱杆：200—2,000元/个，具体价格由其复杂程度以及功能特性而确定； 光产品：1.3—30,000元/件，具体价格由其复杂程度以及功能特性而确定； 精加工产品：0.5—50,000元/件，具体价格由其复杂程度以及功能特性而确定； 包材类产品：0.01—5,000元/件，具体价格由其复杂程度以及功能特性而确定； 软电路板（FPC）、软硬结合板（R-FPC）及其组件：0.5—100元/件，具体价格由其尺寸、工艺复杂程度及材质而定。	40,275.30	0.82%	否	商业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18-12-25	2018104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采购软件外包服务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人员租赁和项目外包服务	一般商业条款而制定；本集团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及提供服务的交易价	特级工程师价格在970－1,350元/人天区间；主任工程师价格在830－1,040元/人天区间；高级工程师价格在520－935元/人天区间；普通工程师价格在440－570元/人天区间；助理工程师价格在230－450元/人天区间；技术员价格在280－400元/人天区间。	5,676.80	0.12%	否	电汇	不适用	2018-12-25	2018104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人民币）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人民币）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人民币）	境内公告披露日期	境内公告披露索引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软件”）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采购软件外包服务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人员租赁和项目外包服务	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不低于第三方向本公司购买数量相当的同类产品及服务的价格，且综合考虑具体交易的项目情况、交易规模、产品成本等因素确定。	特级工程师价格在970－1,350元/人天区间；主任工程师价格在830－1,040元/人天区间；高级工程师价格在520－935元/人天区间；普通工程师价格在440－570元/人天区间；助理工程师价格在230－450元/人天区间；技术员价格在280－400元/人天区间。	2,428.79	0.05%	否	电汇	不适用	2018-12-25	2018104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南昌软件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采购工程服务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人员租赁服务		工程交付人员价格在398－1,322元/人天区间；配套产品人员价格在401－805元/人天区间；核心网人员价格在485－851元/人天区间；业务产品人员价格在451－793元/人天区间；无线产品人员价格在418－774元/人天区间；固网产品人员价格在418－735元/人天区间；承载产品人员价格在418－735元/人天区间；政能产品人员价格在433－1197元/人天区间；网络优化人员价格在491－958元/人天区间。	-	-	否	电汇	不适用	2018-12-25	2018104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和泰”）或其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任董事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酒店服务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酒店服务		采购价格不高于中兴和泰向其他购买同类产品（或服务）数量相当的客户出售产品（或服务）的价格，具体价格以双方签署具体协议时确认。	3,550.29	0.07%	否	电汇	不适用	2018-12-25	2018104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中兴和泰或其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任董事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房地产及设备设施租赁	关联方向本公司租赁房地产及相应设备设施		位于深圳大梅沙的酒店房地产租金为78元/平方米/月；位于南京的酒店房地产租金为61元/平方米/月；位于上海的酒店房地产租金为82元/平方米/月；位于西安的酒店房地产租金为52元/平方米/月。 深圳、上海、南京、西安四处酒店经营所需的相关设备设施的租金为1,550,000元/年。	7,202.87	19.17%	否	电汇	不适用	2019-01-01	201903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深圳市航天欧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航天欧华”）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任高管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产品	本公司向关联方销售政企全线产品		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不低于第三方向本公司购买数量相当的同类产品的价格，且综合考虑具体交易的项目情况、交易规模、产品成本等因素确定。	60,490.93	0.67%	否	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	不适用	2018-12-25	2018104号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人民币）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人民币）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人民币）	境内公告披露日期	境内公告披露索引
合计				-	–	**119,624.98**	不适用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上述关联方能经常制造本集团所需的产品，并以具竞争力的价格提供优质的产品、服务，本公司认为值得信赖和合作性强的合作方对本集团的经营非常重要且有益处。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且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相关解决措施（如有）	本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18年12月25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集团预计2019年向关联方中兴新及其附属公司、参股30%或以上的公司采购原材料最高累计交易金额（不含增值税）为7亿元人民币； 2018年12月25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集团预计2019年向关联方华通、南昌软件采购软件外包服务最高累计交易金额（不含增值税）分别为7,000万元人民币、3,000万元人民币； 2018年12月25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集团预计2018年12月25日至2019年10月31日期间及2019年11月1日至2020年10月31日期间向南昌软件采购工程服务最高累计交易金额（不含增值税）分别为100万元人民币、100万元人民币； 2018年12月25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集团预计2019年向关联方中兴和泰或其子公司采购酒店服务最高累计交易金额（不含增值税）为3,600万元人民币； 2018年12月29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集团预计2019年向中兴和泰或其子公司出租房地产及设备设施最高累计交易金额（不含增值税）为7,206万元人民币； 2018年12月25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集团预计2019年向关联方航天欧华销售产品最高累计交易金额（不含增值税）为8亿元人民币；及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履行情况请见上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注：“获批的交易额度”具体请见“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部分。

2、本年度内本公司无资产和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3、本年度内本公司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本年度内，本公司无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本年度内，本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① 2018年10月31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关联交易事项，具体请见本公司于2018年10月31日发布的《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及《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于2018年10月31日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签订了《借款合同》及《质押合同》，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向中兴新借款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第一笔借款上限为5亿元人民币；第二笔借款上限为5亿元人民币），并以公司持有的中兴微电子股权作为质押物提供担保。借款利率由双方在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协商确定，借款利率按市场化的原则确定，并参考其他商业银行和金融机构提供类似性质借款的利率、以及中兴新从相关第三方机构取得融资的融资成本等因素。截至本年度末，本公司已偿还全部10亿元人民币借款，相应担保已解除。

② 2020年1月17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关联交易事项（具体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1月17日发布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a、预计本集团2020-2022年向华通采购软件外包服务的最高累计交易金额（不含增值税）分别为人民币8,619万元、9,165万元、9,838万元；

b、预计本集团2020-2022年向南昌软件采购软件外包服务的最高累计交易金额（不含增值税）分别为人民币5,230万元、5,820万元、6,600万元；

c、预计本集团2020-2021年向中兴和泰或其子公司出租房地产及设备设施相关的日常关联交易最高累计交易金额（不含增值税）分别为人民币7,340万元、7,494万元；

d、预计本集团2020年向航天欧华销售产品的最高累计交易金额（不含增值税）分别为人民币80,000万元，本集团向航天欧华销售相关产品的日常关联交易超出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的金额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本年度内，本公司未发生且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本年度的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2、本集团的对外担保事项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及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境内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北京富华宇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1]	2016年12月1日 201678	21,019,250元人民币	2017年4月1日	21,019,250元人民币	连带责任保证	自《技术开发（委托）合同》签署生效日起至富华宇祺在《技术开发（委托）合同》项下的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2,101.93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2,101.93万元人民币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境内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兴通讯法国有限责任公司[注2]	2011年12月14日 201152	1,000万欧元	不适用	-	保证	到期日至中兴法国在《SMS合同》和《PATES合同》项下履约义务到期或终止之日止（以最晚者为准）	不适用	否
中兴通讯印度尼西亚有限责任公司[注3]	2013年9月13日 201362	4,000万美元	2013年10月23日	4,000万美元	连带责任担保	到期日至中兴印尼在《设备采购合同》及《技术支持合同》项下的实质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否	否
中兴通讯印度尼西亚有限责任公司[注3]	2013年9月13日 201362	1,500万美元	2013年9月11日	1,500万美元	连带责任担保	到期日至2017年3月5日或中兴印尼在《设备采购合同》及《技术支持合同》项下的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中较晚的日期止	否	否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注4]	2014年3月27日 201413	不超过6亿美元或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	2015年3月20日	6,000万美元	连带责任保证	自2015年3月20日至2019年3月20日	是	否
中兴通讯马来西亚有限责任公司[注5]	2014年9月24日 201440 2016年1月8日 201605	6,000万美元	2014年11月27日	233万美元	连带责任担保	自《UM无线扩容合同》签署生效日起至中兴马来在《UM无线扩容合同》项下的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否	否
中兴通讯马来西亚有限责任公司[注5]	2014年9月24日 201440 2016年1月8日 201605	200万美元	2015年1月4日	114万美元	连带责任担保	银行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不超过六年	否	否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或中兴通讯荷兰控股有限公司[注6]	2015年3月26日 201511	2亿欧元	2016年9月8日	5,000万欧元	连带责任保证	自2016年9月8日至(1)2021年2月8日，或(2)中兴荷兰已不可撤销的全额支付其在贷	是	否

						款协议及其项下包括保证协议的其他各项协议和文件项下由各协议和文件日期开始起欠付至最终到期日的全部应付款项止，以前述两种期间先到达者为准		
			2017年4月10日	3,000万欧元	连带责任保证	自2017年4月10日至(1)2020年12月22日，或(2) 中兴荷兰已不可撤销地全额支付其在贷款协议及其项下包括保证协议的其他各项协议和文件项下由各协议和文件日期开始起欠付至最终到期日的全部应付款项止，以前述两种期间先到达者为准	是	否
中兴通讯（河源）有限公司[注7]	2016年8月26日 201664	5亿元人民币	2016年11月1日	4亿元人民币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自债务性融资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	是	否
中兴（温州）轨道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注8]	2017年9月30日 201765	330万元人民币	2017年12月28日	315.25万元人民币	连带责任担保	自履约保函开具之日起至温州公安通信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取得接收证书后30天止	否	否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注9]	2018年3月16日 201822	不超过6亿美元	-	-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不超过66个月（自单项债务性融资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期限）	否	否
中兴通讯印度尼西亚有限责任公司[注10]	2018年10月15日 201890	4,000万美元	2018年10月25日	4,000万美元	连带责任担保	自母公司担保函出具之日起至母公司担保项下的保证义务完全解除之日止	否	否
中兴通讯印度尼西亚有限责任公司[注10]	2018年10月15日 201890	3,000亿印尼卢比	2019年4月26日	3,000亿印尼卢比	连带责任担保	银行保函自开具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3年6个月或中兴印尼在《设备采购合同》及《技术支持合同》项下的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以孰晚为准	否	否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注11]	2018年9月19日 201882	22.87亿元人民币	-	-	抵押担保	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即中兴通讯）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分期履行的，担保期限为最后一笔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不适用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B1）	139,660.00万元人民币[注12]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5,070.14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B3）	1,545,722.34万元人民币[注12]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84,146.99万元人民币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境内公告披露日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注13	不适用	16,000万元人民币	2014年12月30日	2,114.72万元人民币	连带责任担保	五年（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计算）	是	否
西安中兴通讯终端科技有限公司注14	不适用	6,000.5万元人民币	2015年3月13日	6,000.5万元人民币	连带责任担保	五年	否	否
深圳市中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15（曾用名为“深圳市中兴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不适用	6,000万元人民币	2015年12月29日	-	连带责任保证	自《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生效之日至该合同项下深圳市中兴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应付款项全部清偿完毕之日起2年	否	否
西安克瑞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注16	不适用	3,000万美元	2017年1月26日	242万美元	连带责任担保	自《保证合同》签署生效日起至克瑞斯中止向TSMC订购制造服务连续达两年且未有任何积欠本债务的情形时止	否	否
Netas Bilişim Teknolojileri A.Ş. 注17	不适用	215.33万美元	2012年11月14日	-	连带责任担保	自《系统集成协议》签署生效日起至Netas Bilişim在《系统集成协议》项下的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否	否
BDH Bilişim Destek Hizmetleri Sanayi ve Ticaret A.Ş. 注17	不适用	1,075.38万欧元	2017年5月5日	1,075.38万欧元	连带责任担保	自2017年5月5日起至BDH在《采购安装协议》项下的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否	否
广西中兴网信有限公司注18	2019年3月19日 201914	1,000万元人民币	2019年3月20日	1,000万元人民币	连带责任保证	自《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被担保的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注19	2019年5月27日 201937	8,000万元人民币	2019年6月4日	8,000万元人民币	质押担保	主债权发生期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9,000.00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10,689.92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67,870.26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25,107.52万元人民币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48,660.00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25,760.06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615,694.53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11,356.44万元人民币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8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83,831.74万元人民币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83,831.74万元人民币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1：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为北京富华宇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华宇祺”）在《技术开发（委托）合同》项下的履约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21,019,250元人民币，担保期限自《技术开发（委托）合同》签署生效日起至富华宇祺在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项下的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技术开发（委托）合同》已于2017年4月1日签署生效，富华宇祺已就上述担保事项向本公司提供第三方反担保。

注2： 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兴通讯法国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兴法国”)在《2010 SMS 执行合同》（以下简称“《SMS合同》”）和《PATES-NG执行合同》（以下简称《PATES合同》）项下的履约义务提供不超过1,000万欧元的担保。截至本报告期末，《PATES合同》已执行完毕，由于本公司为中兴法国的履约义务提供的担保正在办理国家外汇管理局相关备案手续，上述担保暂未履行。

注3：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兴印尼提供4,000万美元的履约担保及向相关银行申请开立1,500万美元的履约保函。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担保事项正常履行。

注4： 本公司以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为主体，在香港进行中长期债务性融资（包括但不限于银团贷款、银行授信、发行企业债券等方式），本公司为中兴香港债务性融资提供金额不超过6亿美元（或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事项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以6亿美元或40亿元人民币的较高者计算。中兴香港已于2015年3月与星展银行签订了金额为6,000万美元的贷款协议，同时，本公司与星展银行签订了保证协议，向星展银行提供金额不超过6,000万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中兴香港妥善履行其于贷款协议项下的义务。中兴香港已于2019年3月向星展银行偿还6,000万美元贷款，相应的保证协议已于2019年3月终止。

注5：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兴马来提供2,000万美元的履约担保及向相关银行申请开立200万美元的履约保函。因中兴马来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上述担保事项提交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兴马来提供2,000万美元的履约担保增加4,000万美元（合计不超过6,000万美元），同时上述200万美元的履约保函有效期延展至开立之日后六年。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为中兴马来提供6,000万美元的履约担保已生效233万美元，本公司为中兴马来向相关银行申请的114万美元银行保函仍在生效中。

注6： 本公司以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或中兴通讯荷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荷兰”）为主体，在中国大陆境外进行中长期债务性融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发行债券等方式），本公司就前述债务性融资为中兴香港或中兴荷兰提供金额不超过2亿欧元（或等值其他货币，按本公司外币报表折算汇率计算）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超过五年（自债务性融资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期限）。上述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兴荷兰已于2016年2月与东方汇理银行（以下简称“东方汇理”）签订了金额为5,000万欧元的贷款协议，本公司已于2016年9月与东方汇理签订了保证协议，向东方汇理提供金额不超过5,000万欧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中兴荷兰妥善履行其于贷款协议项下的义务。中兴荷兰已于2019年4月向东方汇理偿还5,000万欧元贷款，相应的保证协议已于2019年4月终止。中兴荷兰已于2017年4月与西班牙对外银行香港分行签订了金额为3,000万欧元的贷款协议，同时，本公司与西班牙对外银行香港分行签订了保证协议，向西班牙对外银行香港分行提供金额不超过3,000万欧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中兴荷兰妥善履行其于贷款协议项下的义务。中兴荷兰已于2019年9月向西班牙对外银行香港分行偿还3,000万欧元贷款，相应的保证协议已于2019年9月终止。

注7：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为中兴河源债务性融资提供金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自债务性融资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期限）。中兴河源已于2016年11月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中行深圳”）签订了金额为4亿元人民币的贷款协议，同时，本公司与中行深圳签订了保证协议，向中行深圳提供金额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中兴河源妥善履行其于贷款协议项下的义务。中兴河源已于2019年9月向中行深圳结清贷款协议项下的贷款，相应的保证协议已于2019年9月终止。

注8：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为中兴（温州）轨道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中兴”）在《温州公安通信合同》项下的履约责任提供不超过330万元人民币的履约保函担保，担保期限自履约保函开具之日起至温州公安通信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取得接收证书后30天止。公司已向相关银行申请开具银行保函，就温州中兴在《温州公安通信合同》项下的履约责任提供最高累计金额315.25万元人民币的履约保函担保。截至本报告期末，履约保函担保已生效。温州中兴已就上述担保向本公司提供同等金额的反担保。

注9： 本公司以全资子公司中兴香港为主体，在香港进行中长期债务性融资（包括但不限于银团贷款、银行授信、发行企业债券等方式），本公司为中兴香港债务性融资提供金额不超过6亿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事项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注10：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兴印尼提供4,000万美元的履约担保及向相关银行申请开立3,000亿印尼卢比的履约保函。上述担保事项在经本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为海外全资附属公司提供2亿美元履约担保额度范围内。截至本报告期末，4,000万美元的履约担保协议已签署，3,000亿印尼卢比的履约保函已开立。

注11：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会议及本公司下属企业深圳市国鑫电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鑫电子”）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同意国鑫电子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抵押合同》，以其持有的深圳市龙岗区布吉片区宗地及其建筑物为本公司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项目下的各项义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约为22.87亿元人民币。《抵押合同》已于2018年9月19日签署，相关抵押登记手续未进行办理。本公司于2019年3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合作框架协议>终止及相关事项的备忘录》的议案。就《合作框架协议》终止安排及相关事宜，本公司与深投控于2019年3月19日签订了《关于<合作框架协议>终止及相关事项的备忘录》，《抵押合同》相应终止，担保未实际发生。

注12：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及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为7家海外全资附属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2亿美元履约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母公司签署担保协议，提供银行保函担保等方式）额度。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有效期为自本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为海外全资附属公司提供履约担保额度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为海外全资附属公司提供履约担保额度事项后，在额度范围内由本公司董事会审批具体担保事项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和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的计算包含为海外全资附属公司提供的2亿美元担保额度。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担保额度尚未使用。

注13： 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集团财务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中兴集团财务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网信”）项目融资提供1.6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五年（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计算）。深圳网信另一股东（持有深圳网信10%股权）已就上述担保事项向中兴集团财务公司提供金额为1,600万元人民币的反担保。截至本报告期末，深圳网信已结清项目项下所有贷款，该担保已解除。

注14： 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集团财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中兴集团财务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中兴通讯终端科技有限公司履行《智能手机生产设备租赁合同》提供金额不超过6,000.5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五年。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担保事项正常履行。

注15： 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兴新能源汽车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中兴新能源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兴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深圳市中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项目融资提供6,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生效之日至该合同项下深圳市中兴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应付款项全部清偿完毕之日起2年。截至本报告期，深圳市中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应付款项已全部清偿完毕，相关回购协议暂未签署。

注16： 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兴微电子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中兴微电子为其全资子公司西安克瑞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瑞斯”）与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SMC”）的采购订单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3,000万美元，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签署生效日起至克瑞斯中止向TSMC订购制造服务连续达两年且未有任何积欠本债务的情形时止。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担保事项正常履行，已生效的担保金额为 242万美元。

注17： 本公司于2017年7月28日完成收购土耳其上市公司Netaş，本公司收购Netaş前，Netaş为其控股子公司Probil Bilgi İşlem Destek ve Danışmanlık San.ve Tic.A.Ş.（已更名为Netas Bilişim Teknolojileri A.Ş.，以下简称“Netas Bilişim”）、BDH Bilişim Destek Hizmetleri Sanayi ve Ticaret A.Ş. （以下简称“BDH”）提供下列担保：(1)为Netas Bilişim在《系统集成协议》下的履约义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约215.33万美元，担保期限自《系统集成协议》签署生效日起至Netas Bilişim在《系统集成协议》项下的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截至本报告期末，Netas Bilişim在《系统集成协议》项下实际担保金额为0；（2）为BDH在《采购安装协议》下的履约义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1,075.38万欧元，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5日起至BDH在《采购安装协议》项下的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担保事项正常履行。

注18：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及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网信”）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深圳网信为广西中兴网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网信”）在《流动资金最高额借款合同》项下的义务向桂林银行梧州分行提供1,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被担保的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2019年3月20日，深圳网信与桂林银行梧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上述担保文件已生效。

注19：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深圳中兴智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智坪”）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中兴智坪为深圳网信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的借款提供金额为8,000万元人民币的应收账款质押担保。2019年6月4日，中兴智坪与民生银行签订了《应收账款最高额质押合同》，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质押登记手续已完成，质押已生效。

注20： 担保额度以本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记账汇率折算，其中美元兑人民币以1: 6.983折算，欧元兑人民币以1: 7.8271折算，印尼卢比兑人民币以1: 0.000502338折算。

3、本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以及本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发布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本集团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情况

本年度内本集团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情况请见本报告“董事会报告之（二）9、投资情况分析”。

5、本年度内签订及本年度之前签订的重大合同在本报告期的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承诺事项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1）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a. 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与本公司于2004年11月19日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中兴新向本公司承诺，中兴新将不会，并将防止和避免其任何其他下属企业，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独资经营、合资或合作经营以及直接或间接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其他权益，但通过中兴通讯除外）从事或参与任何对本公司现有或将来业务构成竞争之业务；若中兴新和/或其任何下属企业在任何时候以任何形式参与或进行任何竞争业务的业务或活动，中兴新将立即终止和/或促成其有关下属企业终止该等竞争业务的参与、管理或经营。

b. 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于2018年1月31日对本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

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①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②若违反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补偿责任。

c. 本公司于2019年8月7日就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根据中国证监会《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的相关要求作出如下承诺：如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构批准并实施，在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或募集资金到位36个月内，本公司不再新增对类金融业务的资金投入（包含增资、借款、担保等各种形式的资金投入）。

（2）其他对本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中兴新于2007年12月10日承诺：若计划未来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所持本公司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5%以上的，中兴新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本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2、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本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8年1月31日对本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①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②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③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④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⑤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⑥若本人违反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

3、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三）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对会计师事务所本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本年度内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内，本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情况说明请见本报告“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之（一）”。

（十五）本年度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于本期新设立的一级子公司包括深圳市英博超算科技有限公司；新设立的二级子公司包括深圳市英博智能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中兴光电子日本株式会社；新设立的四级子公司包括Netas Algeria SARL、ZTE SAN MARINO S.r.l.。

于本期注销的一级子公司包括石家庄国创中兴智慧城市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联成电子发展有限公司、中兴（昆明）智慧城市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兴智能终端有限公司、中兴通讯（杭州）有限责任公司、济源中兴智慧科技产业有限公司；注销的二级子公司包括深圳市兴联达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博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ZTE HONGKONG (LAO) SOLE COMPANY LIMITED、上海兴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ZTE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Center；注销的三级子公司包括ZTEJC NIGERIA LIMITED。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NXT Netcare Services GmbH于2019年1月1日完成出售NFS Netcare Field Services GmbH 100%股权，自2019年1月1日起，NFS Netcare Field Services GmbH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完成出售河南兴远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自2019年3月29日起，河南兴远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于2019年6月完成出售中兴（淮安）智慧产业有限公司51%股权，自2019年6月起，中兴（淮安）智慧产业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完成出售深圳青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90%股权，自2019年6月18日起，深圳青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完成出售

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2%股权，自2019年12月31日起，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具体请见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六。

（十七）本公司聘任审计师/核数师情况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及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安永”）分别为本公司之境内审计师和香港核数师。

安永华明自2005年连续十五年为本公司境内审计师，安永自2004年连续十六年为本公司香港核数师。安永华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廖文佳女士和马婧女士，廖文佳女士已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八年，今年第五年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马婧女士已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七年，今年第四年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合并支付，共支付安永华明及安永财务报告审计费用810万元人民币。

安永华明为本公司2019年度内控审计机构，本公司支付安永华明2019年度内控审计费用120万元人民币。

2019年度，安永为中兴香港提供审计服务，审计费用为54.60万人民币；安永华明为本公司其他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审计费用为56.65万元人民币。

2019年度，安永为本公司及中兴香港提供税务申报和税务咨询服务，服务费用为31.78万港币。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永咨询”）为本公司提供2019年冲突矿物管理咨询服务，服务费用为50.40万元人民币。除上述两项外，安永华明、安永及安永咨询并无向本集团提供其他重大非核数服务。

项目	金额	审计机构
2019 年度审计费用	810 万元人民币	安永华明（境内）
		安永（香港）
2019 年度内控审计费用	120 万元人民币	安永华明
2019 年度中兴香港审计费用	54.60 万人民币	安永
2019 年度集团内其他子公司审计费用	56.65 万元人民币	安永华明
2019 年度税务申报和税务咨询服务费用	31.78 万港币	安永
2019 年冲突矿物管理咨询服务	50.40 万元人民币	安永咨询

（十八）近三年内，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不存在被中国有权机关调查，被中国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中国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措施、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中国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中国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九）本年度内，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二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涉嫌违规买卖公司股票且公司已披露将收回涉嫌违规所得收益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十一）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十二）本年度内，本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债券。

（二十三）其他重大事项

本年度内，除上述事项以外，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属于《证券法》第八十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十条所列的重大事件，以及本公司董事会判断为重大事件的事项。

（二十四）本年度内，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未发生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要事项。

（二十五）本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中兴通讯公益基金会秉承“倡导公益精神，履行企业责任，推动公益发展”的基本宗旨，积极开展公益慈善事业，在持续开展教育扶贫、弱势救助、医疗扶贫等公益项目基础上，进一步探索实施产业发展扶贫、乡村人居环境改善等项目，助力逐步提升贫困人口生活质量及发展保障。

本年度本公司围绕健康扶贫、教育扶贫、弱势群体救助、产业扶贫等领域，

实施多个公益项目，组织开展近百场公益活动，具体如下：（1）在健康扶贫方面，本公司继续开展“联爱工程”项目，以广东省河源市和青海省为试点地区，以儿童白血病为试点病种，开展重大疾病综合控制的公益实验，并调整项目策略组建自主卫生技术评估团队，助力医疗扶贫；（2）在教育扶贫方面，本公司联合开展兴华助学公益项目、筑梦万里行夏令营、陕西爱心100助学行动及重庆1+1资助计划等项目，资助贫困学生，提供求学保障；（3）在弱势群体救助方面，本公司探望抗战老兵、关怀孤儿，通过开展多种形式活动，实现对老兵、孤儿在物质和心理方面的双重关怀；（4）在产业发展扶贫方面，本公司在广西田林、四川木里等地开展特色产业项目，如姬松茸种植，带动村民增收脱贫。此外，本公司支持新疆洛浦、阿克陶、梳勒县、黑龙江省桦南县等开展系列安居房、路桥、村容村貌改善等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提升人居环境。

本公司本年度精准扶贫工作情况统计表如下：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1.资金	万元人民币	1,039
2.物资折款	万元人民币	-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2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人民币	408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225
2.教育扶贫	-	-
其中：2.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人民币	340
2.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919
3.健康扶贫	-	-
其中：3.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人民币	51
4.社会扶贫	-	-
其中：4.1 扶贫公益基金投入金额	万元人民币	101
5.其他项目	-	-
其中：5.1.项目个数	个	9
5.2.投入金额	万元人民币	139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新华网评选的“精准扶贫奖”

2020 年，本公司将继续参与扶贫项目中，重点围绕医疗、教育等领域开展公益项目，通过引进国际前沿理论与实践经验，开展卫生技术评估并出具科学的评估报告，助力医疗决策；继续优化实施兴华助学公益等项目，持续开展对贫困学生的资助，探索对贫困大学生帮扶模式的优化，在改善贫困大学生经济状况的同

时，提高其就业竞争力；深入调研，了解贫困地区需求，结合实际情况支持产业发展扶贫和基础设施建设。

2、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2019 年度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废电池、废锡渣、废灯管等	转移至专业危废处理机构	1 个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路 55 号	不适用	不适用	409 吨	不适用	不适用

（1）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设有废弃物暂存库房，危险废弃物按照环境法规要求，设置标识，分类存储，制订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同时配备防泄漏槽，消防砂等应急设施，对存储区域定时进行安全巡查。

公司作为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成员，坚持在全球范围内贯彻可持续发展理念，实现社会、环境及利益相关者的和谐共生。

公司成立节能减排委员会，从公司层面全面地管理和推进节能减排降耗工作：一方面在产品层面采取节能措施、推行清洁生产，提高使用效率而节省能源；另一方面在运营层面进行设备改造，加强日常节能管理。通过这两方面工作的相结合，使节能减排工作更加具体化、更具有可操作性。公司还制定了节能减排管理制度，长期在公司内部宣传节能减排规定，采用各事业部自查自纠和公司主管部门定期检查通报等方式开展节能减排执行工作。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按照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并取得环保部门环评批复文件。

（3）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为了建立健全统一指挥、反应灵敏、运转高效的应急组织，切实提高公司处置各类突发事件的能力，预防和降低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保障员工生命和环境安全，维护公司的稳定和健康发展，公司制订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成立应急处理团队，建立了事故紧急响应流程。

（4）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建立了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并通过认证，每年按照体系要求，开展环境检测和内外部审核工作。

社会公益（包括捐赠）的详细情况及本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工作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发布的《二〇一九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八、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本年度内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度内变动增减（＋，－）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注1]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注2]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0,968**	**0.09%**	**+82,125**	**-**	**-**	**-3,189,571**	**-3,107,446**	**493,522**	**0.01%**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5、高管股份	3,600,968	0.09%	+82,125	-	-	-3,189,571	-3,107,446	493,522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189,070,875**	**99.91%**	**+34,775,901**	**-**	**-**	**+3,189,571**	**+37,965,472**	**4,227,036,347**	**99.99%**
1、人民币普通股	3,433,568,341	81.89%	+34,775,901	-	-	+3,189,571	+37,965,472	3,471,533,813	82.1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755,502,534	18.02%	-	-	-	-	-	755,502,534	17.87%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4,192,671,843**	**100.00%**	**+34,858,026**	**-**	**-**	**-**	**+34,858,026**	**4,227,529,869**	**100.00%**

注 1：　本年度内，本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共行使 34,858,026 份 A 股股票期权，本公司 A 股股票相应增加 34,858,026 股；
注 2：　按照境内相关规定，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按比例进行锁定或解除限售。

（二）本年度内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于2018年12月31日A股限售股数	本年度内解除A股限售股数注1	本年度内增加A股限售股数注2	本年度末A股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1	谢大雄	371,852	–	–	371,852	高管限售股	–
2	夏小悦	38,195	–	–	38,195		–
3	徐子阳	–	–	31,500	31,500		–
4	王喜瑜	–	–	31,125	31,125		–
5	李莹	1,350	–	19,500	20,850		–
6	其他	3,189,571	3,189,571	–	–		–
–	**合计**	**3,600,968**	**3,189,571**	**82,125**	**493,522**	**–**	–

注1： 限售股数减少是由于根据境内有关规定，离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按规定解除限售。

注2： 限售股数增加是由于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使 2017 年 A 股股票期权。根据境内有关规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新增无限售条件股份按 75%自动锁定。

（三）本年度内及近期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本公司于2017年7月6日向1,996名激励对象授予14,960.12万份A股股票期权。上述授予的A股股票期权已于2017年7月20日完成授予登记，期权代码“037050”，期权简称“中兴JLC2”。上述股票期权行权及注销情况具体情况请见本报告“重要事项之（六）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及影响”。本年度内，本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共行使34,858,026份A股股票期权，本公司的总股本相应增加34,858,026股。本年度结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共行使3,377,454份A股股票期权，本公司的总股本相应增加3,377,454股。

2、2020年1月15日，本公司与10名认购对象签订了认购协议，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格为30.21元/股人民币，发行数量为381,098,968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512,999,823.28元人民币。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新增股份于2020年2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3、本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四）本年度末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本公司股东总数及本年度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总数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总数为 313,979 户（其中 A 股股东 313,658 户，H 股股东 321 户）
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 即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	股东总数为 309,198 户（其中 A 股股东 308,883 户，H 股股东 315 户）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1、中兴新	境内一般法人	27.18%	1,148,849,600	-123,018,733	–	98,667,983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注1]	外资股东	17.84%	754,349,386	+42,594	–	未知
3、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注2]	境外法人	1.61%	67,868,306	+43,369,468	–	无
4、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4%	52,519,600	–	–	无
5、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其他	1.01%	42,746,736	+29,867,888	–	无
6、湖南南天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8%	41,516,065	–	–	无
7、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5G 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21,464,702	+21,464,702	–	无
8、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50%	21,189,368	+18,089,368	–	无
9、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其他	0.47%	19,888,515	+1,004,115	–	无
10、中国移动通信第七研究所	国有法人	0.45%	19,073,940	–	–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股份种类
1、中兴新	1,146,811,600	A 股
	2,038,000	H 股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754,349,386	H 股
3、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7,868,306	A 股
4、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2,519,600	A 股
5、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42,746,736	A 股
6、湖南南天集团有限公司	41,516,065	A 股
7、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5G 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464,702	A 股
8、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1,189,368	A 股
9、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19,888,515	A 股
10、中国移动通信第七研究所	19,073,940	A 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中兴新与上表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2. 除上述情况以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 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其代理的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交易平台上交易的本公司 H 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
注 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通过深股通购买本公司 A 股股份的总和。
注 3：本年度内，本公司没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事项。
注 4：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兴新，截至本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 1,148,849,600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7.18%，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本报告期内的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报告期内增/减股份数量（股）	本报告期末持有股份数量（股）	所持股份类别	本报告期末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本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中兴新	-123,018,733	1,146,811,600	A 股	0	1,146,811,600	98,667,983
	0	2,038,000	H 股	0	2,038,000	无

注 1：中兴新于本年度内合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 81,092,033 股 A 股股票，并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完成工银瑞信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份额的认购，认购对价为其持有的 41,926,700 股公司 A 股股票；
注 2：中兴新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因融资需要质押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98,667,983 股 A 股，因融资相关协议到期续签，中兴新解除了上述质押并办理了新的质押，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发布的《关于大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办理新质押的公告》。

公司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本公司无优先股

2、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本年度内，本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发生变化，情况如下：

本公司控股股东名称：中兴新

法定代表人：韦在胜

成立日期：1993年4月2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24518G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机器视觉系统集成研发，光学仪器、工业相机及器材、高端机械装备设计和生产，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视觉数据处理系统软硬件，电子器件及原材料研发、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进出口；自有房屋租赁；投资兴办实业；进出口业务。（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本年度内，中兴新并未有控股和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3、截至本年度末，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是由西安微电子、航天广宇、中兴维先通三方股东合资组建。2017年4月，航天广宇向国兴睿科公开转让持有的中兴新2.5%股权，股权交割完成后西安微电子、航天广宇、中兴维先通及国兴睿科分别持有中兴新34%、14.5%、49%和2.5%的股权。中兴新现有董事9名，其中西安微电子推荐3名，航天广宇推荐2名，中兴维先通推荐4名，分别占中兴新董事会的33.33%、22.22%及44.45%。因此，无论在股权比例上或是在公司治理结构上，中兴新的任何股东均无法控制本公司的财务及经营决策，故本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本公司的情况。中兴新的四个股东情况如下：

西安微电子隶属中国航天电子技术研究院，属于国有大型科研事业单位，成立于1965年，法定代表人为唐磊，开办资金19,853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2100000H0420141X7。是国内唯一集半导体集成电路、混合集成电路、计算机三大专业的研制开发、批产配套、检测经营于一体的大型综合研究所。

航天广宇隶属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属于国有独资企业，成立于1989年8月17日，法定代表人刘浩，注册资本1,795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175031U。经营范围为航天技术产品、机械设备、电器、仪器仪表、电子产品、塑料制品、化工制品、起重运输产品、五金家具、建筑材料、磁性材料、粉末冶金、纺织原料、化纤原料、服装、纺织品、汽车的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贸易经纪与代理；自有房屋租赁；水产品批发；矿产品（由国家指定单位统一收购的矿产品除外）、木材的销售；金银制品销售；物流信息服务（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货物运输、仓储服务；预包装食品批发；农副产品批发；煤炭的销售；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散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医疗器械的销售；销售Ⅱ、Ⅲ类射线装置；轻循环油销售（危险化学品除外）。

中兴维先通是一家民营企业，成立于1992年10月23日，法定代表人侯为贵，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41498XF。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通讯传输、配套设备、计算机及周边设备（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国兴睿科是一家有限合伙企业，成立于2016年12月2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为

珠海国兴睿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亿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400MA4W1GHE5H。经营范围为资本管理，以自有资金投资、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活动）。

下图为如上单位与本公司之间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产权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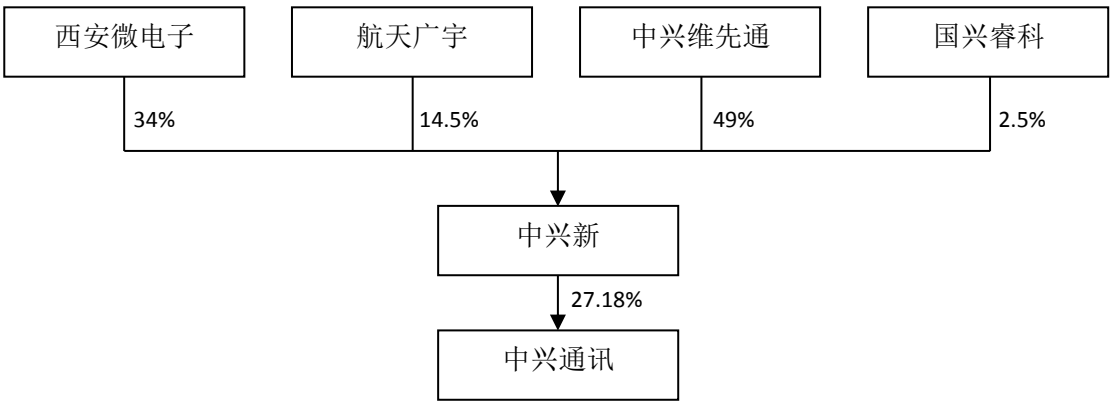

4、本公司无其他持股在10%以上的法人股东

5、本年度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重组方或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的情况。

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简历

李自学，男，1964年出生。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李先生于1987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电子元件与材料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具备研究员职称。李先生1987年进入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从事微电子技术的研发及管理工作，1987年至2010年历任技术员、副主任、混合集成电路事业部副部长、部长；2010年至2014年历任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副所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长；2014年至2015年任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党委书记兼纪委书记、监事长、副所长；2015年至2019年1月任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党委书记兼副所长；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李先生拥有丰富的电子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徐子阳，男，1972年出生。本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徐先生于1994年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物理电子技术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徐先生于1998年加入本公司，1998年至2011年历任本公司南京研发中心GSM产品线开发部程序员、科长，PS开发部长，核心网副总经理，核心网产品总经理；2011年至2013年任本公司MKT四分部总经理分管欧美系统产品；2014年至2016年任本公司子公司中兴通讯（德国）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至2018年7月任本公司总裁助理及无线经营部CCN核心网产品线产品总经理；2018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总裁，2018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徐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李步青，男，1972年出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李先生于1994年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财务会计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具备高级经济师职称。李先生1994年至2001年任职于深圳航天广宇工业有限公司；2001年至2009年历任深圳市圳峰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9年至2012年任深圳航天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至2017年历任深圳市航天置业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15年至今先后担任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董事、总会计师；2016年至今先后担任深圳航天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总会计师；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李先生拥有丰富的管理及经营经验。

顾军营，男，1967年出生。本公司执行董事、执行副总裁。顾先生于1989年毕业于沈阳航空工业学院航空工程系飞行器制造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于2002年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管理工程专业，获工业工程硕士学位，具备研究员职称。顾先生1989年至2003年历任211厂工艺员、车间主任、处长、副厂长、副厂长兼副书记；2003年至2009年历任中国航天时代电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党委工作部部长、经理部部长、总经理助理；2009年至2019年1月在中国航天电子技术研究院任院长助理，同时兼任中国时代远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至2019年1月任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副总裁。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顾先生拥有丰富的管理及经营经验。

诸为民，男，1966年出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诸先生于1988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电子工程系电子工程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于2003年获上海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诸先生1988年至1991年历任苏州市东风通信设备厂研究所技术员、副所长；1991年至1993年历任深圳市中兴半导体有限公司开发部研发工程师、副主任；1993年至1997年历任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研发工程师、南京研究所所长；1997年至2000年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2年至2003年任中兴新副总经理；2004年至2013年任深圳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至2015年任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2012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董事；2008年至今任深圳市德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至2018年期间同时任顾问）；2018年至今任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及其部分附属公司董事长/董事；现兼任中兴新、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诸先生拥有丰富的管理及经营经验。

方榕，女，1964年出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方女士于1987年毕业于南京邮电学院（现更名为“南京邮电大学”）通信工程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方女士1987年至1995年任职于邮电部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1995年至1997年任职于中兴新；1997年至2009年任职于本公司，1998年至2009年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2009年至今任中兴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方女士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管理经验。

蔡曼莉，女，1973年出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蔡女士于1998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专业，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2006年获得中央财经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蔡女士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资格。蔡女士于2002年至2015年任职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从事上市公司监管工作，先后担任并购监管二处副处长、监管一处处长，并担任上市公司监管部会计与评估小组组长；2015年至今任和易瑞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金杜律师事务所高级顾问；2016年至今兼任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2018年11月至今任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2月至今任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公司）独立董事、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6月至今任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蔡女士在资本市场领域的咨询、股权投资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Yuming Bao（**鲍毓明**），男，1972年出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鲍先生于1994年毕业于天津大学获工学学士学位，1999年获天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学位；2001年于美国桥港大学获得计算机硕士学位；具有中国律师资格与美国联邦最高法院出庭律师资格。鲍先生自1996年起从事律师工作，先后在京津地区律师事务所任合伙人，驻美国纽约和加州工作近十年，曾任美国思科、美国新闻集团、香港南华集团等跨国企业资深法律顾问，现任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合称“杰瑞集团”）副总裁兼首席法务官；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鲍先生为教育部认证高层次海外留学人才、国家外国专家局认证外国专家、全国十佳总法律顾问，兼有纽约长岛商学院讲师、西南政法大学研究员、中国行为法学会教授等教研经历。鲍先生在中美法律与合规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也有广泛的管理与技术背景。

吴君栋，男，1964年出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吴先生毕业于伦敦大学，分别于1987年及1988年获微生物学及生物化学学士学位和知识产权硕士学位；拥有英格兰及威尔士和香港律师资格。吴先生自2013年7月起出任国际律师事务所Dentons的香港办公室企业融资/资本市场部之负责人。吴先生现兼任中国航天万

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飞达帽业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8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吴先生在公司上市与收购合并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2、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简历

丁建中，男，1976年出生。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丁先生为管理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非执业会员。丁先生于2003年加入本公司，2003年至2019年3月历任本公司本部事业部财务负责人、成本战略办公室负责人、工程服务经营部财务负责人、工程商务部副部长、商务中心副主任、财经管理部财经二部部长、供应链采购三部部长、工程服务经营部工程外包部主任；2019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体系证券部主任；2019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公司秘书。丁先生拥有多年的财务和电信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3、监事简历

谢大雄，男，1963年出生。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谢先生是一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于1986年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应用力学专业，获得工学硕士学位。谢先生1994年加入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曾任中兴新南京研究所所长；自1998年至2004年，历任本公司CDMA产品经理、CDMA事业部总经理等职；自2004年至2012年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曾分管本公司技术规划与战略等；2013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谢先生是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享受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曾获得首届深圳市市长奖。谢先生现担任移动网络和移动多媒体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及工信部通信科学技术委员会常委。谢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经验及管理经验。

夏小悦，女，1975年出生。本公司监事。夏女士于1998年7月毕业于南开大学金融系，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夏女士1998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曾任本公司供应部部长、计划部部长等职，现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2016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夏女士拥有丰富的管理及经营经验。

李全才，男，1961年出生。本公司监事。1989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工企自动化专业，获学士学位。李先生1981年8月至1989年10月任职于航天691厂；1989年11月至1993年9月任职于深圳中兴半导体有限公司；1993年10月至1997年10月任职于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先后担任售后工程师、销售处经理、营销区域总经理；1997年11月至2018年5月先后担任本公司第二营销事业部副总经理、移动事业部市场副总经理、移动事业部生产副总经理、移动事业部西安研究所所长、无线研究院副院长等职；2017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2018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工会主席。李先生拥有丰富的管理及经营经验。

尚晓峰，男，1975年出生。本公司监事。尚先生于2001年毕业于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获管理学硕士学位，具备注册管理会计师资格和高级会计师职称。尚先生2001年7月至2002年9月任职于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2002年9月至2011年3月任职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部；2011年3月至2017年5月先后担任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心资金部副经理、财务中心资金部经理、财务中心主任；2017年5月至今先后担任深圳航天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国际运营公司总经理；2019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尚先生拥有丰富的财务及经营管理经验。

张素芳，女，1974年出生。本公司监事。张女士于2000年6月毕业于南开大学获管理学硕士学位。张女士2000年7月至2009年2月先后任中兴新宣传接待部职员、融资部部长等职；2006年7月至今任中兴新董事会秘书；2009年2月至今任中兴新办公室主任。2011年12月至今，张女士担任深圳市罗湖区政协第四届、第五届委员；2019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张女士现兼任中兴新部分附属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张女士拥有丰富的管理及经营经验。

4、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徐子阳，本公司总裁。请参考“董事简历”一节所载简历。

顾军营，本公司执行副总裁。请参考“董事简历”一节所载简历。

王喜瑜，男，1974年出生。本公司执行副总裁。王先生于1995年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现易名为“北京交通大学”）电力牵引与传动控制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

位；于1998年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铁道牵引电气化与自动化专业，获得工学硕士学位。王先生于1998年加入本公司，1998年至2007年历任本公司CDMA事业部工程师、项目经理、开发部长、副总经理等职；2008年至2016年任本公司无线经营部无线架构部部长兼无线研究院副院长、院长等职；2016年至2018年7月担任本公司副CTO兼总裁助理。2018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王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李莹，女，1978年出生。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李女士于1999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获得管理学学士及工学学士学位；于2002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获得管理学硕士学位。李女士于2002年加入本公司，2002年至2018年1月历任本公司成本战略办公室负责人、物流财经部部长、产研财经部部长、财经管理部副部长、财经管理部副主任；2018年1月至2018年7月任财经管理部主任；2018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李女士拥有多年的财务和电信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谢峻石，男，1975年出生。谢先生于1998年毕业于清华大学工程力学专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于2001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流体力学专业，获得工学硕士学位。谢先生于2001年加入本公司，2001年至2018年一直致力于本公司国际市场开拓工作，2001年至2012年历任本公司国际市场技术经理、欧洲南亚区域商务技术部经理、欧洲北美区域副总经理（主管MKT）；2013年任本公司欧洲区域副总经理（主管终端、企业业务、运营）；2014年至2018年7月任本公司欧美区域MKT及方案部总经理；2018年7月至2019年9月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首席运营官；2019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首席运营官。谢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丁建中，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请参考“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简历”一节所载的简历。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及股票期权的变动情况及年度报酬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注1	任期终止日期注1	本报告期初持有的A股数量（股）	本期增持A股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A股股份数量（股）	本报告期末持有的A股数量（股）	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从公司获得应付报酬总额（万元人民币）	在关联方是否领取报酬津贴注2
本公司董事注3														
1	李自学注4	男	55	董事长	现任	3/2019	3/2022	–	–	–	–	–	581.3	否
				代董事会秘书	离任	7/2019	7/2019							
2	徐子阳	男	47	董事	现任	3/2019	3/2022	–	42,000	–	42,000	注 8	733.1	否
				总裁		4/2019	3/2022							
3	李步青	男	47	董事	现任	3/2019	3/2022	–	–	–	–	–	10.0	是
4	顾军营	男	52	董事	现任	3/2019	3/2022	–	–	–	–	–	566.9	否
				执行副总裁		4/2019	3/2022							
5	诸为民	男	53	董事	现任	3/2019	3/2022	–	–	–	–	–	10.0	是
6	方榕	女	55	董事	现任	3/2019	3/2022	–	–	–	–	–	10.0	是
7	蔡曼莉	女	46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	3/2019	3/2022	–	–	–	–		25.0	是
8	Yuming Bao (鲍毓明)	男	47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	3/2019	3/2022	–	–	–	–	–	25.0	是
9	吴君栋	男	55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	3/2019	3/2022	–	–	–	–	–	25.0	是
本公司监事注5														
10	谢大雄	男	56	监事会主席	现任	3/2019	3/2022	495,803	–	–	495,803	–	477.5	否
11	夏小悦	女	44	监事	现任	3/2019	3/2022	50,927	–	–	50,927	–	107.7	否
12	李全才	男	58	监事	现任	3/2019	3/2022	–	–	–	–	–	145.6	否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注1	任期终止日期 注1	本报告期初持有的A股数量（股）	本期增持A股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A股股份数量（股）	本报告期末持有的A股数量（股）	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从公司获得应付报酬总额（万元人民币）	在关联方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注2
13	尚晓峰	男	44	监事	现任	3/2019	3/2022	–	–	–	–	–	–	是
14	张素芳	女	45	监事	现任	3/2019	3/2022	–	–	–	–	–	–	是
15	王俊峰	男	53	原监事	离任	3/2016	3/2019	–	–	–	–	–	–	是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5	王喜瑜注6	男	45	执行副总裁	现任	4/2019	3/2022	–	41,500	–	41,500	注 8	720.5	否
16	李莹注4，注6	女	41	执行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4/2019	3/2022	1,800	26,000	–	27,800	注 8	564.4	否
				代董事会秘书	离任	4/2019	6/2019							
17	谢峻石注7	男	44	执行副总裁	现任	9/2019	3/2022	–	112,466	112,466	–	–	549.7	否
18	丁建中注4	男	43	董事会秘书	现任	7/2019	3/2022	–	33,160	33,160	–	–	173.5	否
19	曹巍注6	女	43	原董事会秘书	离任	4/2016	3/2019	25,200	–	25,200	–	–	77.2	否
–	**合计**	**–**	**–**	**–**	**–**	**–**	**–**	**573,730**	**255,126**	**170,826**	**658,030**	**–**	**4,802.4**	**–**

注1： 本表中的任期起始日期及任期终止日期分别为本公司董事、监事在第八届董事会、第八届监事会的任期起始和终止日期，及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第八届董事会聘任的任期起始和终止日期。

注2： 根据《深圳交易所上市规则》第10.1.3（三）条的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

注3：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期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到期。2019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本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自学先生、徐子阳先生、李步青先生、顾军营先生、诸为民先生、方榕女士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蔡曼莉女士、Yuming Bao（鲍毓明）先生、吴君栋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期为 2019 年 3 月 30 日至 2022 年 3 月 29 日。2019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自学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选举李步青先生、诸为民先生、方榕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选举李自学先生、徐子阳先生、顾军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注4： 李莹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届满三个月后，自2019年7月1日起，由公司董事长李自学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2019年7月29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同意聘任丁建中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注5： 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届期于2019年3月29日到期。2019年3月20日召开的本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尚晓峰先生和张素芳女士为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此外，谢大雄先生、夏小悦女士、李全才先生已由本公司职工代表民主选举为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届期为2019年3月30日至2022年3月29日。2019年4月1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谢大雄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

注6： 本公司由第七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于2019年3月29日到期。2019年4月1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续聘徐子阳先生为公司总裁；同意续聘王喜瑜先生、顾军营先生、李莹女士为公司执行副总裁，并同意续聘李莹女士兼任公司财务总监。原董事会秘书任期已到期，同意由公司执行副总裁、财务总监李莹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注7： 2019年9月19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聘任谢峻石先生为公司执行副总裁，任期自2019年9月19日至2022年3月29日。

注8： 本年度内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使2017年A股股票期权。

注9： 本年度末在任的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本年度内均未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本中之H股股份。

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行使本公司A股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请见本报告“重要事项之（六）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及影响”。

（三）截至本年度末，本公司在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名称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注1]	任期终止日期[注1]	在中兴新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诸为民	中兴新	董事	2018 年 8 月	2021 年 8 月	是
尚晓峰	中兴新	监事	2018 年 8 月	2021 年 8 月	是
张素芳	中兴新	董事会秘书	2018 年 8 月	2021 年 8 月	是

注1：本表中的任期起始日期及任期终止日期分别为中兴新董事、监事在第九届董事会、第九届监事会的任期起始和终止日期，及中兴新高级管理人员由第九届董事会聘任的任期起始和终止日期。

（四）截至本年度末，本公司在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主要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徐子阳	中兴微电子	董事长	否
李步青	深圳航天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是
	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会计师	否
	深圳航天广宇工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深圳市航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航天海鹰安全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深圳市航天立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诸为民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在北京联合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等 7 家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	否
	中兴维先通	董事	否
	深圳市德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方榕[注1]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常务副总裁	是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在北京和立健信科技有限公司等 12 家中兴发展有限公司子公司或参股公司任职	董事	否
	北京联合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蔡曼莉[注2]	和易瑞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金杜律师事务所	高级顾问	否
	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是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Yuming Bao（鲍毓明）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副总裁/首席法务官	是
	西南政法大学	兼职研究员	否
	中国行为法学会	客座教授	否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君栋	德同国际有限法律责任合伙	合伙人	是
	中国航天万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飞达帽业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谢大雄	在广东中兴新支点技术有限公司等2家本公司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	否
李全才[注3]	深圳市中兴宜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深圳市益和天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尚晓峰[注4]	深圳航天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际运营公司总经理	是
	广东欧科空调制冷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素芳[注5]	在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18家中兴新子公司或参股公司任职	董事/监事会主席/监事/总经理	否
王喜瑜	在广东中兴新支点技术有限公司等16家本公司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否
李莹	在中兴集团财务公司等4家本公司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	否
谢峻石	深圳市中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注1： 方榕女士于 2020 年 1 月不再担任中兴农谷湖北有限公司董事。
注2： 蔡曼莉女士于 2020 年 1 月不再担任北京雅迪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注3： 李全才先生于 2020 年 1 月不再担任深圳市小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注4： 尚晓峰先生于 2019 年 8 月不再担任航天亮丽电气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于 2019 年 11 月不再担任深圳航天微电机有限公司董事；于 2020 年 1 月不再担任航天银山电气有限公司、深圳航天科创实业有限公司董事。
注5： 张素芳女士于 2019 年 8 月新任星楷（舟山）通讯设备有限公司监事。

（五）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及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津贴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的工作情况以及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的水平，向董事会提出相关建议，经董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确定。

监事津贴由监事会根据监事的工作情况以及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的水平，提出相关建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确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年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并报董事会审议确定。

本公司依据上述规定和程序，决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并支付。

（六）本年度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2019年3月20日召开的本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选举李自学先生、徐子阳先生、李步青先生、顾军营先生、诸为民先生、方榕女士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蔡曼莉女士、Yuming Bao（鲍毓明）先生、吴君栋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期为2019年3月

30日至2022年3月29日。具体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3月20日发布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年3月20日召开的本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选举尚晓峰先生和张素芳女士为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此外，谢大雄先生、夏小悦女士、李全才先生已由本公司职工代表民主选举为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届期为2019年3月30日至2022年3月29日。具体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3月20日发布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年4月1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自学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选举李步青先生、诸为民先生、方榕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选举李自学先生、徐子阳先生、顾军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选举蔡曼莉女士、李步青先生、诸为民先生、Yuming Bao（鲍毓明）先生、吴君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召集人是蔡曼莉女士；选举吴君栋先生、李自学先生、方榕女士、蔡曼莉女士、Yuming Bao（鲍毓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召集人是吴君栋先生；选举蔡曼莉女士、顾军营先生、诸为民先生、Yuming Bao（鲍毓明）先生、吴君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召集人是蔡曼莉女士；选举Yuming Bao（鲍毓明）先生、李自学先生、方榕女士、蔡曼莉女士、吴君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出口合规委员会委员，召集人是Yuming Bao（鲍毓明）先生。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4月1日发布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4月1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谢大雄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4月1日发布的《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4月1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续聘徐子阳先生为公司总裁；同意续聘王喜瑜先生、顾军营先生、李莹女士为公司执行副总裁，并同意续聘李莹女士兼任公司财务总监。上述公司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即2022年3月29日）止。原董事会秘书任期已到期，同意由公司执行副总裁、财务总监李莹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4月1日发布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李莹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届满三个月后，自2019年7月1日起，由公司董事长李自学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7月1日发布的《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2019年7月29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同意聘任丁建中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即2022年3月29日）止。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7月29日发布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2019年9月19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聘任谢峻石先生为公司执行副总裁，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即2022年3月29日）止。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七）本集团员工情况

截至本年度末，本集团员工共70,066人（其中母公司总人数为60,514人），平均年龄33.41岁。本年度内，本集团离退休员工144名，其中需本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员工93名。

1、按专业构成分类如下：

类别	员工数量（人）	约占总人数比例
研发人员	28,301	40.4%
市场营销人员	8,985	12.8%
客户服务人员	10,840	15.5%
生产人员	15,959	22.8%
财务人员	1,098	1.5%
行政管理人员	4,883	7.0%
合计	**70,066**	**100%**

2、按教育程度分类如下：

类别	员工数量（人）	约占总人数比例
博士	374	0.5%
硕士	23,241	33.2%
学士	26,315	37.6%
其他	20,136	28.7%
合计	**70,066**	**100.0%**

3、员工薪酬体系及培训

本集团雇员之薪酬包括薪资、奖金、津贴等。本集团雇员另可以享有意外保险、商旅保险、住房补贴、退休和其他福利。同时，依据员工所在国相关法规，本集团参与相关政府机构推行的社会保障计划，根据此类计划，本集团按照雇员的月收入一定比例缴纳雇员社会保障金。

本集团员工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业务技能培训、职场素质培训、管理干部培训等，形式包含课堂培训、基于PC端或手机端的在线学习、公开讲座、主题沙龙、沙盘演练等。新员工入职后，将会根据其工作岗位安排对应的培训计划，同时配置导师进行指导。对于在职员工，根据工作要求、岗位任职资格标准及能力评估情况，参加本集团组织的集中培训、项目实战，也可根据个人职业规划进行线上和线下的自主学习。对于管理干部，本集团为其开设读书班、封闭式培养、书籍导读、在线学习等多种线上和线下形式的培训。

十、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本公司的治理制度体系，规范本公司运作，优化内部控制体系。本年度内，本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通知》等规定的要求，开展内部控制工作。

截至本年度末，本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规定，本公司未收到被中国有关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本公司已建立能保证所有股东充分行使权利、享有平等地位的公司治理结构，特别是使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在合法有效的前提下，能够给予各个议案充分的讨论时间，使之成为董事会与股东沟通的良机。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同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中小股东单独计票结果，充分反映中小股东的意见。此外股东可在工作时间内通过股东热线电话与本公司联络，亦可通过指定电子信箱及深圳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与本公司联络及沟通。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兴新。本公司控股股东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没有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对本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本公司控股股东与本公司实现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本公司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本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选聘董事，保证了董事选聘的公开、公平、公正、独立，为充分反映中小股东的意见，本公司采用累积投票制选聘董事。本公司已制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的召集、召开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出口合规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在各专业委员会中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为本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本公司监事具备管理、财务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及工作经验，本公司采用累积投票制选聘股东代表监事。本公司监事应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本公司董事、行政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检查及监督，维护本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已制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的召集、召开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本年度内，本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高级管理人员绩效管理办法，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和个人业绩相联系；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建立与本公司业绩和长期战略紧密挂钩的长期激励机制，完善本公司整体薪酬结构体系，为本公司业绩长期持续发展奠定人力资源的竞争优势。

（六）关于利益相关者：本公司尊重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权利，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本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及有关专业人员负责本公司信息披露、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事务。本公司按照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相关信息，确保全体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取信息。本年度内，本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非规范情况。

（八）已建立的各项制度

序号	制度名称	披露时间注
1	公司章程	2019年7月29日
2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019年7月29日
3	董事会议事规则	2019年7月29日
4	监事会议事规则	2019年7月29日
5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2018年6月29日
6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2019年6月13日
7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2018年6月29日
8	董事会出口合规委员会工作细则	2018年7月27日
9	衍生品投资风险控制及信息披露制度	2017年10月26日
10	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2010年4月9日
11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010年4月9日
12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2012年8月23日

序号	制度名称	披露时间注
13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专项制度	2009年8月20日
14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2008年3月14日
15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2008年3月14日
16	独立董事制度	2007年6月26日
17	接待和推广管理制度	2007年6月26日
18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18年1月31日
19	内部控制制度	2018年12月25日
20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007年6月26日
2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的实施细则	2007年6月26日
22	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015年1月16日
23	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2015年3月26日

注：披露时间指各项制度最新修订版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时间。

二、召开的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2019年3月20日，本公司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3月20日发布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年5月30日，本公司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相关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发布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年7月29日，本公司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7月29日发布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三、独立非执行董事履职情况

本年度内，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以及本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对需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包括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对外担保、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等）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出具了书面独立意见。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提高了本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本年度内，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独立非执行董事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包括电视电话会议）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应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蔡曼莉	15	10	5	0	0	否	3	2
Yuming Bao（鲍毓明）	15	10	5	0	0	否	3	2
吴君栋	15	9	5	1	0	否	3	2

本公司均已采纳了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公司提出的有关建议，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刊登的《2019年度独立非执行董事述职报告》。

四、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主要履职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及要求召开会议履行职责并运作，分别对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内控制度及风险管理制度、提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绩效管理、出口合规等工作提出意见与建议，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重要作用。

1、审计委员会主要履职情况

本年度内，审计委员会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实施了对本公司年度审计情况进行审查、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等重要工作。

（1）对本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发表三次审阅意见

审计委员会成员在财务方面具备丰富的专业知识与经验，本年度内，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要求，审计委员会对年度财务报告发表三次审阅意见。

首先，审计委员会对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书面意见。审计委员会认为：2019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基本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要求，目前尚未发现严重影响到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2019年末的财务状况及2019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事项，同意将此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提交境内外审计机构审计。

其次，审计委员会及时审阅了审计报告初步意见，并与境内外审计机构进行了沟通，认为2019年度财务报告初步审计结果，在资产、负债、收入、成本及费用支出等重要方面，符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的要求。

最终，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境内外审计机构提交的审计意见及经审计的本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同意将其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

（2）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的督促情况

由于本公司业务复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有序进行，本公司境内外审计机构提前确定了本年度的审计时间安排。本公司根据《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相关要求，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时间安排，审计委员会经过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后，认为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安排的年度审计时间是合适的，审计委员会同意会计师事务所安排的年度审计计划。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主要项目负责人员进行了沟通，了解审计工作进展和会计师关注的问题，及时向本公司有关部门反馈，同时审计委员会以函件形式两次向会计师事务所发函，要求项目审计人员按照原定时间安排及时推进审计工作。

（3）对会计师事务所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本公司境内外审计机构于2019年9月至2020年3月对本公司的年度报告进行审计，在此期间，本公司境内外审计机构与审计委员会沟通了年度审计计划，在审计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也及时与审计委员会进行了沟通，并在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提交给审计委员会审议。经过约7个月的审计工作，本公司境内外审计机构完成了所有审计程序，取得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了无保留意见的本公司境内外审计报告。

本公司境内审计机构于2019年9月至2020年3月对本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在此期间，本公司境内审计机构按照年度审计计划对内部控制进行了解、测试以及评价，完成了所有审计程序，取得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在年度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境内外审计机构的沟通、交流，并对本公司境内外审计机构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境内外审计机构能够严格按照审计法规执业，重视了解公司及公司的经营环境，了解公司的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实施情况，风险意识强，能够按照审计时间安排及时完成审计工作，在审计过程中保持了独立性和谨慎性，较好地完成了2019年度公司的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及内控审计工作。

（4）关于聘任境内外审计机构的提议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历年的审

计工作情况、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及履职能力，审计委员会向本公司董事会建议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20年度境内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续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本公司2020年度境外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20年度内控审计机构。

（5）监督本公司内控制度的完善

审计委员会十分关注本公司内部控制监督检查部门的设置和人员到位等情况，将内控及审计部作为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负责落实审计委员会对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工作，并支持内控及审计部依法履行审计职能，发挥审计监督作用。本年度内，审计委员会听取内控及审计部关于内控及审计工作情况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履职情况

本年度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就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与薪酬待遇、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相关事宜及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职员责任保险等重要工作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3、提名委员会主要履职情况

本年度内，提名委员会的主要工作为审议提名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选举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及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

4、出口合规委员会主要履职情况

本年度内，出口合规委员会的主要工作为审议出口合规相关事项。

五、监事会主要履职情况

本年度内，本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本公司规范运作情况、财务状况、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在对这些事项的监督活动中并不存在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本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中兴新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业务、机构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在人员方面，本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领取报酬、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重要职务的情况。

在资产方面，本公司拥有的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体系，辅助生产体系和配套设施，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均由本公司拥有；本公司的采购和销售系统由本公司独立拥有。

在财务方面，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独立开户。

在业务方面，本公司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其他单位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在机构方面，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完全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本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

七、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本公司已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体系，并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本公司绩效和个人业绩相联系的相关激励机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审查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绩效管理方案并每年对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八、内部控制情况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为加强内部控制，提高本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合理保障本公司的资产安全和合规及有效经营，本公司建立了一套较为合理且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

1、内部控制部门设置

本公司已经建立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公司内部控制委员会、内控审计、各业务单位内控团队为主框架的全面覆盖和多层次的内控建设体系。

本公司设立公司内部控制委员会，是公司级内控管理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健全性、有效性承担责任，行使公司内控决策、规划、监督和指导职能。内部控制委员会下设秘书组和内控能力建设组。

本公司建立健全以“三道防线”为主要特点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三道防线设置如下：第一道防线由各业务单位和职能部门组成，是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主要责任及执行单位；第二道防线由公司内部控制委员会组成，是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决策、规划、监督、指导和推动单位；第三道防线由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机构组成，是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监督单位，负责内部审核功能。

2、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涵盖了生产经营、财务管理、组织和人事管理及信息披露等环节，并结合自身具体情况，已建立起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

本公司制定并执行《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明确本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职能机构及其职权，规定内部控制的原则及主要内部控制要素及方法；本公司制定并执行《中兴通讯风险管理规范》，明确本公司各级风险管理组织及职责，规范本公司风险评估标准及风险管理过程；本公司制定并执行《中兴通讯内控缺陷整改推进管理办法》，对内部控制缺陷的确认、整改方案管控、整改过程跟踪、整改结果关闭等全流程进行规范；本公司每年根据《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中兴通讯风险管理规范》，结合《内部控制手册》，检讨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的有效性，以及年度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实施计划的执行过程及结果。

2019年本公司重点开展了如下内控工作：

1、本公司持续推进内控体系建设，聚焦关键领域能力提升。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本公司制度规范的要求，完成内部控制制度修订、发布内控白皮书。

2、深化业务稽核工作，完善稽核制度，加强对各业务领域的稽核力度，强化问责管理机制。

3、对本公司开展的衍生品投资情况、证券投资情况进行检查。配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的内控审计工作。

4、进一步加强重大重要风险管控，强化业务专家在重大重要风险管控中的作用，优化重大重要风险管控机制，持续识别及管控公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风险。

5、开展公司合规管理、流程管理、印章管理、商务管理、采购管理等关键业务领域内控重点任务，优化内控体系运作模式，促进各业务流程数字化建设，完成公司资产管理、采购管理等专题内控评价及管理优化。进一步完善内控缺陷

整改管理办法，明确管理单位责任，加强问责。

6、强化管理干部内控责任意识，管理干部签署《内控承诺书》，营造有章必循、违规必究的内部环境。持续开展全员内控知识传递、业务内控研讨、内控案例分享、内控知识测试等内控文化建设活动。

3、本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本公司2019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根据本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本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本次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大于90.64%，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大于97.66%；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及财务报告、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标准等有关本公司内部控制的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刊登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并认为本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刊登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一、境内审计师报告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60438556_H01号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网络建设类合同的收入确认	
网络建设类合同于 2019 年度在合并财务报表确认的收入为人民币 52,921,351 千元，占营业收入的 58%；在公司财务报表确认的收入为人民币 53,419,426 千元，占营业收入的 67%。这类合同主要包括设备销售、工程安装等多项商品及服务承诺。 网络建设合同的收入确认需要管理层运用重大判断和估计： 一、判断这些商品或服务承诺是否分别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管理层需要考虑商品或服务是否可以明确区分。 二、判断每一项履约义务的控制权是在一段时间转移还是某一时点转移，管理层需要考虑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来履行履约义务的方式。 三、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管理层使用预计成本加毛利法，主要依赖历史数据，一般以过往经验、项目配置、对安排的内在风险及不确定性评估等因素作为基础。 四、对合同变更，管理层需要判断是否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与未转让的商品是否可以明确区分，从而将交易价格在已转让商品和未转让商品之间进行适当分摊；对于尚未确定相应交易价格变动的，管理层需要对合同变更所导致的交易价格变动进行估计。 以上这些因素使得网络建设类合同的收入确认较为复杂，因此我们将网络建设类合同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收入确认政策的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4；关于收入确认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披露参见附注三、33；关于收入类别的披露参见附注五、40；关于合同资产的披露参见附注五、8；关于合同负债的披露参见附注五、25。*	我们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我们了解了网络建设类合同收入确认流程和相关内部控制，评价了公司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测试了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我们抽取样本，对网络建设类合同收入确认执行了细节测试： 对于单项履约义务的判断和控制权转移时间的判断，我们评估了管理层作出判断所依据的假设以及方法，并检查合同的关键条款。 对于交易对价的分摊，我们评估了公司所使用预计成本加成法，将模型中所使用的主要参数（例如成本和毛利率）与历史数据进行了比较。 对于合同变更，我们检查了与客户签订的补充协议，评估了管理层在已转让商品和未转让商品之间分摊交易价格作出判断时所依据的方法；对于金额尚未确定的合同变更，我们评估了管理层作出估计所依据的关键假设。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包括长期应收款，下同）和合同资产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2,135,736 千元，占资产总额的 23%；在公司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7,091,391 千元，占资产总额的 27%。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采用预期损失模型，且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选择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按照其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故对所有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均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管理层基于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或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组合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单项应收账款或合同资产金额重大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该单项应收账款或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与其他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有显著不同的，按照该单项合同下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现值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其他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管理层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逾期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这些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管理层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不同信用等级客户应收账款逾期天数组合准备率的风险矩阵，以此为基础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管理层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会计政策的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9；关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披露参见附注三、33；关于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的披露参见附注五、4 和 9；关于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披露参见附注五、8。*	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了解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流程和相关内部控制，测试了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对于基于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我们抽取样本检查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发生减值的相关客观证据，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现值的估计时采用的关键假设；我们还检查了期后是否收回款项。 对于其他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我们评估了管理层编制的风险矩阵是否符合预期损失模型，对于风险矩阵中的关键输入值进行了测算，主要包括：信用等级、历史坏账率、迁徙率、前瞻性信息等。 我们抽取样本，获取与客户资信相关的资料，检查了客户信用等级的分类是否符合公司政策，通过检查原始单据（例如账单和银行进账单等）测试了管理层对逾期账龄的划分。 我们使用风险矩阵重新计算了每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存货跌价准备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在合并报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7,688,508 千元，占资产总额的 20%；在公司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9,692,914 千元，占资产总额的 14%。 存货跌价准备的提取，取决于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对存货的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金额进行估计。关于售价的估计，有合同约定价格的，按照合同约定价格；对于没有约定的，或合同取消或变更的存货，需要判断其后续的变现方式，估计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损失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存货跌价准备会计政策的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关于存货跌价准备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参见附注三、33；关于存货跌价准备的披露参见附注五、7。*	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了解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流程和内部控制，测试了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对存货盘点进行了监盘并关注了残次冷背的存货是否被识别。 通过检查原始凭证对于存货货龄的划分进行了测试。 对管理层计算的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重要假设进行评价，例如销售价格和至完工时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等。 对于有合同约定价格的存货，我们抽取样本检查了合同价格；对于没有约定价格的，或合同取消或变更的存货，我们抽取样本检查了管理层估计其可回收金额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并检查了期后销售情况。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深圳湾总部基地土地使用权的终止确认收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科”）签订一系列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将其持有的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编号 T208-0049 的相关地块（以下简称“相关地块”）全权委托给万科开发建设，由万科全权主导，承担全部开发建设资金、费用和风险，并享有相应的全部收益。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取得部分房产以及现金作为相关地块土地使用权的对价。 基于合作协议下的相关安排，虽然土地使用权的法律权属未转移，但万科获得该土地使用权的期间为地块使用期限的全部，且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取得的对价已相当于上述土地使用权的公允价值，满足企业会计准则中融资租赁的条件。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出租方终止确认相关土地使用权资产，确认收益 2,662,740 千元，占集团合并报表本年利润总额的 37%。 由于该金额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与估计，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租赁的会计政策的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9*、30；关于租赁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33*；关于租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34*；关于租赁的财务报表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十四*、*1*。	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获取并检查与万科签署的系列协议，了解交易的背景，访谈了相关人员该交易安排，查看该事项相关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及相关文件。 阅读管理层聘请的评估师提供的公允价值评估报告；评价了管理层聘请的评估师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引入了内部估值专家协助复核公允价值评估方法、模型和关键参数。 复核管理层对该事项会计处理的分析，检查财务报表相关披露的充分性和完整性。 复核管理层对土地使用权终止确认收益的计算。

四、其他信息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60438556_H01号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续）：

（6） 就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廖文佳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　婧

中国　北京　　2020年3月27日

十二、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及附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五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已重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3,309,347	24,289,7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560,662	1,476,823
衍生金融资产	3	106,065	228,117
应收账款	4A	19,778,280	21,592,325
应收款项融资	4B	2,430,389	2,730,351
应收账款保理	4A	308,710	587,869
预付款项	5	402,525	615,489
其他应收款	6	1,023,271	2,004,870
存货	7	27,688,508	25,011,416
合同资产	8	9,537,850	8,462,226
其他流动资产	20	7,421,567	5,848,369
流动资产合计		102,567,174	92,847,653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9	2,819,606	843,429
长期应收款保理	9	200,671	432,041
长期股权投资	10	2,327,288	3,015,29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	1,594,254	1,502,499
投资性房地产	12	1,957,242	2,011,999
固定资产	13	9,383,488	8,898,068
在建工程	14	1,171,716	1,296,044
使用权资产	15	1,063,781	-
无形资产	16	7,718,820	8,558,488
开发支出	17	1,876,409	2,732,356
商誉	18	186,206	186,2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2,511,372	2,787,7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5,824,108	4,238,8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634,961	36,503,096
资产总计		141,202,135	129,350,7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负债	附注五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已重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	26,645,966	23,739,614
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4A	310,024	591,931
衍生金融负债	23	126,223	101,332
应付票据	24A	9,372,940	7,915,700
应付账款	24B	18,355,610	19,527,404
合同负债	25	14,517,057	14,479,355
应付职工薪酬	26	8,954,005	6,259,639
应交税费	27	888,848	954,021
其他应付款	28	4,621,118	11,135,030
预计负债	29	1,966,464	2,167,6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	612,261	1,243,709
流动负债合计		86,370,516	88,115,3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	10,045,093	2,366,568
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9	200,858	434,137
租赁负债	32	645,294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6	144,505	136,245
递延收益		2,656,024	1,953,0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	172,060	155,0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33	3,013,487	3,229,67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877,321	8,274,725
负债合计		103,247,837	96,390,07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已重述）
股东权益			
股本	34	4,227,530	4,192,672
资本公积	35	12,144,432	11,444,456
其他综合收益	36	(2,000,980)	(2,047,561)
盈余公积	37	2,775,521	2,324,748
未分配利润	38	11,680,365	6,983,26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		28,826,868	22,897,576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永续票据	39	6,252,364	6,252,364
少数股东权益		2,875,066	3,810,735
股东权益合计		37,954,298	32,960,67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1,202,135	129,350,7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11页至第29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自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建锐

合并利润表
2019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19年	2018年（已重述）
营业收入	40	90,736,582	85,513,150
减：营业成本	40	57,008,377	57,367,578
税金及附加	41	930,511	637,725
销售费用	42	7,868,722	9,084,489
管理费用	43	4,772,823	3,651,498
研发费用	44	12,547,898	10,905,584
财务费用	45	965,955	(39,633)
其中：利息费用		1,718,187	1,008,404
利息收入		931,929	748,810
加：其他收益	46	1,695,878	2,081,455
投资收益	47	249,445	(25,7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675,616)	(797,3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209,387)	(320,28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48	(213,992)	(861,259)
信用减值损失	49	(2,228,411)	(3,654,881)
资产减值损失	50	(1,281,070)	(2,076,863)
资产处置收益	51	2,688,036	19,483
营业利润/(亏损)		7,552,182	(611,951)
加：营业外收入	52	183,700	142,651
减：营业外支出	52	574,212	6,880,903
利润/(亏损)总额		7,161,670	(7,350,203)
减：所得税费用	54	1,385,001	(400,863)
净利润/(亏损)		5,776,669	(6,949,340)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亏损)		5,776,669	(6,949,340)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		5,147,877	(6,983,662)
归属于永续票据持有者		348,600	417,037
少数股东损益		280,192	(382,7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附注五	2019年	2018年 （已重述）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441	(905,246)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	46,581	(885,65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的变动		(7,599)	(477)
		(7,599)	(477)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4,180	(885,179)
		54,180	(885,1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60	(19,590)
综合收益/(亏损)总额		5,826,110	(7,854,586)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94,458	(7,869,318)
归属于永续票据持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8,600	417,0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3,052	(402,305)
每股收益/(亏损)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	55	人民币 1.22 元	人民币(1.67)元
稀释每股收益 /(亏损)	55	人民币 1.22 元	人民币(1.67)元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019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其中：永续票据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 上年年末余额	4,192,672	11,444,456	(2,047,561)	2,324,748	6,983,261	22,897,576	6,252,364	3,810,735	32,960,675
加：其他	-	-	-	(1,441)	1,441	-	-	-	-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4,192,672	11,444,456	(2,047,561)	2,323,307	6,984,702	22,897,576	6,252,364	3,810,735	32,960,675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46,581	-	5,147,877	5,194,458	348,600	283,052	5,826,11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4,858	943,559	-	-	-	978,417		112,167	1,090,584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148,435)	-	-	-	(148,435)		-	(148,435)
3. 股东减少资本	-		-	-	-	-	-	(820,451)	(820,451)
4.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95,148)				(95,148)		(29,856)	(125,00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52,214	(452,214)	-	-	-	-
2.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48,600)	(480,581)	(829,181)
三、 本年年末余额	4,227,530	12,144,432	(2,000,980)	2,775,521	11,680,365	28,826,868	6,252,364	2,875,066	37,954,2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018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其中：永续票据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 上年年末余额	4,192,672	11,304,854	(723,770)	2,205,436	14,667,683	31,646,875	9,321,327	4,411,945	45,380,1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438,135)	(63,082)	(518,366)	(1,019,583)	-	27,565	(992,018)
其他	-	-	-	182,394	(182,394)	-	-	-	-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4,192,672	11,304,854	(1,161,905)	2,324,748	13,966,923	30,627,292	9,321,327	4,439,510	44,388,129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885,656)	-	(6,983,662)	(7,869,318)	417,037	(402,305)	(7,854,58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6,680)	-	-	-	(6,680)	-	187,280	180,6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193,188	-	-	-	193,188	-	-	193,188
3. 股东减少资本	-	-	-	-	-	-	-	(91,449)	(91,449)
4.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	(31,606)	-	-	-	(31,606)	-	15,866	(15,740)
5. 赎回永续票据	-	(15,300)	-	-	-	(15,300)	(2,984,700)	-	(3,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501,300)	(338,167)	(839,467)
三、 本年年末余额	4,192,672	11,444,456	(2,047,561)	2,324,748	6,983,261	22,897,576	6,252,364	3,810,735	32,960,6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19年	2018年（已重述）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558,437	90,583,7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08,771	6,330,16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	5,372,061	4,652,9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339,269	101,566,9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769,922	65,459,6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05,420	20,792,2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21,369	6,140,5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	10,696,004	18,389,8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892,715	110,782,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	7,446,554	(9,215,386)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56,504	2,717,0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0,091	531,9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83,702	374,9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447,907	498,20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00	2,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63,204	6,322,1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50,620	4,881,8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35,699	2,726,27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	2,2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86,319	7,608,1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3,115)	(1,285,9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附注五	2019年	2018年（已重述）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0,720	180,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70	180,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320,925	29,123,9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8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937,925	29,304,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301,498	23,237,437
兑付永续票据所支付的现金		-	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40,253	1,842,9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80,581	338,16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	1,274,456	15,7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16,207	28,096,1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1,718	1,208,368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6,532	317,841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7,371,689	(8,975,15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34,111	30,109,269
六、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28,505,800	21,134,1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十五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已重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001,412	11,523,002
衍生金融资产		103,889	72,450
应收账款	1	24,893,537	29,045,827
应收款项融资		1,980,798	2,030,426
应收账款保理	1	230,035	356,134
预付款项		7,559	37,194
其他应收款	2	32,126,268	15,935,675
存货		19,692,914	15,343,153
合同资产		4,460,977	3,911,263
其他流动资产		3,516,370	3,218,932
流动资产合计		100,013,759	81,474,056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3	7,736,877	5,542,886
长期应收款保理	3	200,671	270,063
长期股权投资	4	12,270,582	13,168,72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25,125	658,078
投资性房地产		1,562,380	1,556,775
固定资产		5,717,601	5,319,213
在建工程		154,636	250,417
使用权资产		534,988	-
无形资产		3,064,383	5,210,847
开发支出		479,320	379,3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3,838	1,383,3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49,554	3,094,9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259,955	36,834,578
资产总计		138,273,714	118,308,6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五**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已重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729,902	13,072,700
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230,323	360,196
衍生金融负债		115,811	14,041
应付票据		19,363,815	12,019,698
应付账款		29,734,983	34,535,131
合同负债		9,347,162	9,204,928
应付职工薪酬		5,223,312	3,229,594
应交税费		97,735	219,325
其他应付款		21,362,474	18,280,463
预计负债		1,786,167	1,757,6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9,489	370,000
流动负债合计		99,301,173	93,063,6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550,990	2,115,290
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200,858	272,159
租赁负债		337,764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44,505	136,245
递延收益		849,320	1,067,4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2,393,468	2,697,9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76,905	6,289,121
负债合计		110,778,078	99,352,800
股东权益			
股本		4,227,530	4,192,672
资本公积		9,996,674	9,244,984
其他综合收益		696,467	704,686
盈余公积		2,113,765	1,662,992
未分配利润/(亏损)		4,208,836	(3,101,864)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		21,243,272	12,703,47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永续票据		6,252,364	6,252,364
股东权益合计		27,495,636	18,955,83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8,273,714	118,308,6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19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十五	2019年	2018年 （已重述）
营业收入	5	80,177,614	76,115,358
减： 营业成本	5	65,054,578	63,960,941
税金及附加		446,433	177,864
销售费用		4,498,782	4,861,777
管理费用		3,917,938	2,387,226
研发费用		3,267,566	2,646,861
财务费用		476,385	(475,538)
其中：利息费用		994,596	503,792
利息收入		482,275	170,725
加： 其他收益		236,919	247,569
投资收益	6	7,751,031	539,1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6	(159,135)	(535,5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95,861)	(238,85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41,547)	116,511
信用减值损失		(2,707,320)	(2,994,185)
资产减值损失		(1,448,813)	(516,838)
资产处置收益		2,662,740	9,814
营业利润/(亏损)		8,968,942	(41,706)
加： 营业外收入		109,566	51,088
减： 营业外支出		430,876	6,723,153
利润/(亏损)总额		8,647,632	(6,713,771)
减： 所得税费用		523,153	(641,518)
净利润/(亏损)		8,124,479	(6,072,253)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亏损)		8,124,479	(6,072,253)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		7,775,879	(6,489,290)
归属于永续票据持有者		348,600	417,0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附注十五	2019年	2018年 （已重述）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19)	(1,852)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的变动		(7,599)	(477)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20)	(1,375)
综合收益/(亏损)总额		8,116,260	(6,074,105)
其中：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		7,767,660	(6,491,142)
归属于永续票据持有者		348,600	417,0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019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弥补亏损）/未分配利润	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永续票据	股东权益合计
一、 上年年末余额	4,192,672	9,244,984	704,686	1,662,992	(3,101,864)	12,703,470	6,252,364	18,955,834
加：其他	-	-	-	(1,441)	(12,965)	(14,406)	-	(14,406)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4,192,672	9,244,984	704,686	1,661,551	(3,114,829)	12,689,064	6,252,364	18,941,428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8,219)	-	7,775,879	7,767,660	348,600	8,116,26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34,858	900,125	-	-	-	934,983	-	934,983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148,435)	-	-	-	(148,435)	-	(148,435)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452,214	(452,214)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48,600)	(348,600)
三、 本年年末余额	4,227,530	9,996,674	696,467	2,113,765	4,208,836	21,243,272	6,252,364	27,495,63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018年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未弥补亏损）	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永续票据	股东权益合计
一、 上年年末余额	4,192,672	9,067,096	706,538	1,543,680	3,588,581	19,098,567	9,321,327	28,419,8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63,082)	(567,742)	(630,824)	-	(630,824)
其他	-	-	-	182,394	366,587	548,981	-	548,981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4,192,672	9,067,096	706,538	1,662,992	3,387,426	19,016,724	9,321,327	28,338,051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852)	-	(6,489,290)	(6,491,142)	417,037	(6,074,10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赎回永续票据	-	(15,300)	-	-	-	(15,300)	(2,984,700)	(3,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193,188	-	-	-	193,188	-	193,188
(三) 利润分配								
1.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501,300)	(501,300)
三、 本年年末余额	4,192,672	9,244,984	704,686	1,662,992	(3,101,864)	12,703,470	6,252,364	18,955,8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19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19年	2018年 （已重述）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512,224	79,827,6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59,581	4,226,98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8,287	2,198,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250,092	86,252,9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621,791	73,126,5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87,041	8,525,5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90,912	1,185,14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90,651	14,070,1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790,395	96,907,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0,303)	(10,654,415)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421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52,616	429,0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869,598	216,950
处置子公司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	862,1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00	2,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37,635	3,708,1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03,286	1,802,1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90,605	648,89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93,891	2,451,0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256)	1,257,1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019年	2018年 （已重述）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86,150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305,218	17,594,4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91,368	17,594,4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438,566	11,184,308
兑付永续票据所支付的现金	-	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9,965	1,003,88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71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12,247	15,188,1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9,121	2,406,297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2,184	132,220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115,254)	(6,858,78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47,946	17,006,734
六、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32,692	10,147,9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基本情况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由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中国精密机械进出口深圳公司、骊山微电子公司、深圳市兆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湖南南天集团有限公司、陕西电信实业公司、中国移动通信第七研究所、吉林省邮电器材总公司、河北省邮电器材公司共同发起，并向社会公众公开募集股份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10月6日，本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发行普通股股票，并于1997年11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生产程控交换系统、多媒体通讯系统、通讯传输系统；研制、生产移动通信系统设备、卫星通讯、微波通讯设备、寻呼机、计算机软硬件、闭路电视、微波通信、信号自动控制、计算机信息处理、过程监控系统、防灾报警系统、新能源发电及应用系统等项目的技术设计、开发、咨询、服务；铁路、地下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公路、厂矿、港口码头、机场的有线无线通信等项目的技术设计、开发、咨询、服务(不含限制项目)；通信电源及配电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工程安装、维护；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及配套产品（含供配电、空调制冷设备、冷通道、智能化管理系统等）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工程安装、维护；电子设备、微电子器件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承包境外通讯及相关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进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的劳务人员；电子系统设备的技术开发和购销(不含限制项目及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按贸发局核发的资格证书规定执行)；电信工程专业承包(待取得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自有房屋租赁。

本集团的控股股东和最终控股股东为于中国成立的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3月27日决议批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六。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计价方法、政府补助、收入确认和计量、开发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投资性房地产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 企业合并（续）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续）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上述条件，本集团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主要为权益性投资，且在初始计量时并未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其他流动资产中的应收票据，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客户信用等级组合和逾期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八、3。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外汇远期合同。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作为其他权益工具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全部转入留存收益。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2.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系由自用房地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于初始确认后，投资性房地产乃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和列示，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由独立评估师根据公开市场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评估确定。

1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永久业权土地	无限期	-	并无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30-50年	5%	1.90%-3.17%
电子设备	5-10年	5%	9.5%-19%
机器设备	5-10年	5%	9.5%-19%
运输工具	5-10年	5%	9.5%-19%
其他设备	5年	5%	19%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5.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6. 使用权资产（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附注三、20对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软件	2-5年
专有技术	2-10年
土地使用权	30-70年
特许权	2-10年
开发支出	3-5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续）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18.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使用权资产、合同资产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资产减值（续）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运作一项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该计划未注入资金，设定受益计划下提供该福利的成本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

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引起的重新计量，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和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均在资产负债表中立即确认，并在其发生期间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股东权益，后续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本集团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利息净额由设定受益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折现率计算而得。本集团在利润表的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中确认设定受益净义务的如下变动：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9. 职工薪酬（续）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适用离职后福利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但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 租赁负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1.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2.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参见附注十一、股份支付。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集团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由于未满足非市场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而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股份支付协议中规定了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的，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其他业绩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3. 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到期后本集团有权不限次数展期，对于永续债票面利息，本集团有权递延支付，本集团并无合同义务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权益工具。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维护保障服务、运维服务、工程服务等履约义务，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有明确的产出指标的服务合同，比如维护保障服务、运维服务等，本集团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少量产出指标无法明确计量的合同，采用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网络建设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网络建设合同通常包含设备销售、安装服务、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的组合等多项承诺。对于其中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本集团将其分别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对于由不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组成的组合，由于客户能够从每一个组合或每一个组合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且这些组合彼此之间可明确区分，故本集团将上述每一个组合分别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由于上述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以及由不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的组合的控制权均在客户验收时转移至客户，本集团在相应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后，客户验收完成时点确认该单项履约义务的收入。

可变对价

本集团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现金折扣和价保等，形成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应付客户对价

对于应付客户对价，本集团将该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除非该应付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续）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及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附注三、17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集团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集团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合同变更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集团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集团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集团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5.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9。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26.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8.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8. 所得税（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9. 租赁（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后适用）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集团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集团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9. 租赁（自2019年1月1日后适用）（续）

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集团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集团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后续计量
本集团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9. 租赁（自2019年1月1日后适用）（续）

作为承租人（续）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租赁变更，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30,000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9. 租赁（自2019年1月1日后适用）（续）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融资租赁变更，本集团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1）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2）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集团按照附注三、20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0. 租赁（适用于 2018 年度）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32.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投资性房地产、衍生金融工具、其他债权投资和上市及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网络建设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确定
本集团的网络建设合同通常包含设备销售、安装服务、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的组合等多项承诺。本集团根据销售的设备与安装服务的关系、网络建设合同中的条款等因素考虑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及其组合是否可明确区分。对于客户能够从销售的单项设备销售、安装服务中单独受益或从其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的，这些单项设备销售及安装服务分别作为单项履约义务。这些单项设备销售及安装服务的可单独区分体现在：（1）客户可以无需本集团提供重大的安装服务而接受合同中承诺的设备；（2）这些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相互不构成修改或定制，也分别不会对合同中承诺的其他设备或安装服务予以修改或定制；（3）这些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设备或安装服务不存在高度关联性。对于由不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组成的若干组合，若这些组合彼此不存在高度关联性，且客户能够从每一个组合中单独受益或从其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则上述每一个组合分别作为单项履约义务。上述判断的综合运用对网络建设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确定有重大影响。

提供服务合同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维护保障服务、运维服务、工程服务等履约义务，按照各自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有明确的产出指标的服务合同，比如维护保障服务、运维服务等，本集团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少量产出指标无法明确计量的合同，采用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对于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中的销售的通信系统设备和终端履约义务，以及网络建设合同中的安装服务履约义务、由不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组成的组合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不能在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不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不能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具体而言，本集团在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履行后，客户验收完成时点确认该单项履约义务相应的收入。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判断（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对若干子公司、联营公司和合营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述两个条件的除外，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可以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本集团认为完全能够控制该等子公司由股利分派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且该等子公司于可预见的未来不再进行利润分配，因此无须计提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是否转回，取决于预期收回该投资的方式，本集团需要就收回该投资的方式进行重大判断。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如果本集团已转让其自该项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权利，但并无转让或保留该项资产的绝大部份风险及回报，或并无转让该项资产的控制权，则该项资产将于本集团持续涉及该项资产情况下确认入账。如果本集团并无转让或保留绝大部分资产的风险及回报或转让资产的控制权，往往需要作出重大的判断，以及估计本集团持续涉及资产的程度。

经营租赁—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就投资性房地产签订了租赁合同。本集团认为，根据租赁合同的条款，本集团保留了这些房地产所有权上的几乎全部大风险和报酬，因此作为经营租赁处理。

融资租赁—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和万科签订一系列合作协议，将其持有的相关地块全权委托给万科开发建设，由万科全权主导，承担全部开发建设资金、费用和风险，并享有相应的全部收益。本集团取得部分房产以及现金作为相关地块土地使用权的对价。基于合作协议下的相关安排，虽然土地使用权的法律权属未转移，但万科获得该土地使用权的期间为地块使用期限的全部，且本集团有权取得的对价已相当于上述土地使用权的公允价值，本集团认为满足企业会计准则中融资租赁的条件。

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本集团签订了关于海外仓库、通勤车辆的租赁协议。本集团认为，根据租赁协议，不存在已识别资产，资产供应方对该仓库、车辆等拥有实质性替换权，协议未授予本集团改变仓库、车辆的使用目的和使用方式的权利，也未授予本集团自行或主导他人按照本集团确定的方式运营该仓库、车辆，因此，该租赁协议不包含租赁，本集团将其作为接受服务进行处理。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判断（续）

租赁期——包含续租选择权的租赁合同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有续租选择权，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部分租赁合同拥有1-5年的续租选择权。本集团在评估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时，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续租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本集团认为，由于终止租赁相关成本重大，与行使选择权相关的条件及满足相关条件的可能性较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因此，租赁期中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须本集团就该资产或其所属现金产生单位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作出估计，并须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计算该等现金流量的现值。

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折旧及摊销
本集团于投产当日起按有关的估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以直线法计算固定资产的折旧及无形资产的摊销，反映了董事就本集团拟从使用该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获得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间的估计。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估计单独售价
单独售价指本集团可以独立销售承诺的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在相似情形下对类似客户单独销售的商品或劳务的可观察价格是单独售价的最佳证据。如果单独售价不可直接获取，则需估计单独售价，本集团将根据产品和服务履约的特点、以及与其相关的价格和成本的获取难易程度，选取成本加成法，是指本集团根据某商品的预计成本加上其合理毛利后的价格，确定其单独售价的方法。该方法主要关注内部因素，需要按照不同产品、客户和其他因素的差异对利润进行调整，当相关履约义务有可确定的直接履约成本时，本方法较为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质量保证
本集团对具有类似特征的合同组合，根据历史保修数据、当前保修情况，考虑产品改进、市场变化等全部相关信息后，对保修费率予以合理估计。估计的保修费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保修费率，本集团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保修费率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保修费率确定预计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估计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的最佳证明是同类租约及其他合约在活跃市场的现行价格。如果缺乏有关资料，管理层会根据合理公允价值估计范围确定相关金额。在作出有关判断时，管理层根据现有租赁合约以及活跃市场上同类房产的市场租金，基于对未来现金流量的可靠估计以及反映当前对现金流量金额及时间的不确定性之市场评估贴现率计算的现金流量预测。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的主要假设包括于相同地点及条件下同类物业的市场租金、折现率、空置率、预期未来的市场租金及维修成本。投资性房地产于2019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957,242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011,999千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非上市股权投资之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非上市股权投资之公允价值利用市场基础估值法估算，所依据的假设为不可观察输入值。估值要求管理层按照行业、规模、杠杆比率及战略厘定可比公众公司(行家)，并就已识别的每家可比公司计算合适的价格倍数，如企业价值对市价/息税前盈利(“EV/EBIT”)比率，市净率（”P/B”）或市盈率(“P/E”)等。该倍数以可比公司的相关指数据计量计算，再以缺乏流动性性百分比进行折扣。折扣后的倍数会应用于非上市股权投资的相应盈利或资产数据计量，以计算其公允价值。管理层相信，以上述估值方法得出的估计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记录)及相关的公允价值变动(于损益与其他综合收益表记录)属合理，且于报告期末为最恰当的价值。详情载于附注九、3。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贷亏损准备
本集团使用准备矩阵计算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贷亏损。准备率乃按具有相似亏损模式(即地理、产品种类、客户种类及评级、及信用状及其他形式信贷保险的覆盖范围)的各组不同客户类别的逾期天数而定。

准备矩阵初步基于本集团过往观察所得违约率。本集团会调校矩阵，以按前瞻性资料调整过往信贷亏损经验。例如，倘预测经济状况（即国内生产总值）于未来恶化，而可能引致生产业违约宗数增加，则调整过往违约率。于各报告日期，会更新过往观察所得违约率，并分析前瞻性估计的变动。

评估过往观察所得违约率、预测经济状况及预期信贷亏损之间的关系为重大估计。预期信贷亏损数额易受不同情况变动及预测经济状况变动影响。本集团的过往信贷亏损经验及对经济状况的预测亦未必代表未来实际客户违约情况。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集团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4.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

新租赁准则

2018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采用与现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类似的单一模型，要求承租人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本集团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

（1）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融资租赁，本集团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的账面价值确定租赁负债，并计量使用权资产；

（3） 本集团按照附注三、18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首次执行日之前将于12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此外，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1）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可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可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2）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3） 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本集团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4.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续）

会计政策变更（续）

新租赁准则（续）

对于2018年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本集团按2019年1月1日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与2019年1月1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的差异调整过程如下：

2018年12月31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1,025,375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146,023
其中：短期租赁	146,023
加：未在2018年12月31日确认但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导致的租赁付款额的增加	164,962
2019年1月1日新租赁准则下最低租赁付款额	1,044,314
2019年1月1日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	5.66%
2019年1月1日租赁负债	952,264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19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为确认使用权资产人民币952,264千元及租赁负债人民币952,264千元；对2019年1月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为确认使用权资产人民币660,822千元及租赁负债人民币660,822千元。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19年1-12月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63,781	-	1,063,781
固定资产	9,383,488	9,404,655	(21,167)
无形资产	7,718,820	7,718,827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11,372	2,501,653	9,719
负债			
其他应付款	4,621,118	4,656,205	(35,0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2,261	92,053	520,208
租赁负债	645,294	-	645,2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13,487	3,036,503	(23,016)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11,680,365	11,735,438	(55,073)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4.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续）

会计政策变更（续）

新租赁准则（续）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19年1-12月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续）

合并利润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成本	57,008,377	57,013,915	(5,538)
销售费用	7,868,722	7,875,429	(6,707)
管理费用	4,772,823	4,777,047	(4,224)
财务费用	965,955	884,694	81,261
所得税费用	1,385,001	1,394,720	(9,719)
	72,000,878	71,945,805	55,073

公司资产负债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资产			
使用权资产	534,988	-	534,9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3,838	1,059,748	4,090
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9,489	85,000	224,489
租赁负债	337,764	-	337,764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4,208,836	4,232,011	(23,175)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4.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续）

会计政策变更（续）

新租赁准则（续）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19年1-12月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续）

公司利润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成本	65,082,808	65,085,950	(3,142)
销售费用	4,499,974	4,505,472	(5,498)
管理费用	3,917,938	3,918,207	(269)
财务费用	463,837	427,663	36,174
所得税费用	503,842	507,932	(4,090)
	74,468,399	74,445,224	23,175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4.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续）

会计政策变更（续）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递延收益”项目中摊销期限只剩一年或不足一年的，或预计在一年内（含一年）进行摊销的部分，不得归类为流动负债，仍在该项目中填列；利润表中，投资收益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明细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本集团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无影响。

上述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引起的追溯调整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

	按原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影响	按新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21,592,325	(21,592,325)	-
其他流动资产	8,578,720	(2,730,351)	5,848,369
应收账款	-	21,592,325	21,592,325
应收款项融资	-	2,730,351	2,730,351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27,443,104	(27,443,104)	-
应付票据	-	19,527,404	19,527,404
应付账款	-	7,915,700	7,915,700

本集团合并利润表

	按原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期间	其他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影响	按新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截至 2019 年 1 月 1 日止 12 个月期间
财务费用	280,648	(320,281)	(39,633)
其中：利息费用	1,328,685	(320,281)	1,008,404
投资收益	294,486	(320,281)	(25,795)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	(320,281)	(320,281)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4.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续）

会计政策变更（续）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续)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

	按原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影响	按新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29,045,827	(29,045,827)	-
其他流动资产	5,249,358	(2,030,426)	3,218,932
应收账款	-	29,045,827	29,045,827
应收款项融资	-	2,030,426	2,030,426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46,554,829	(46,554,829)	-
应付票据	-	12,019,698	12,019,698
应付账款	-	34,535,131	34,535,131

本公司利润表

	按原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期间	其他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影响	按新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截至 2019 年 1 月 1 日止 12 个月期间
财务费用	(236,683)	(238,855)	(475,538)
其中：利息费用	742,647	(238,855)	503,792
投资收益	778,051	(238,855)	539,196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	(238,855)	(238,855)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增值税	-	国内产品销售收入及设备修理收入按一般纳税人2019年4月1日前按16%，2019年4月1日起按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属销售服务的收入2019年4月1日前按5%、6%和10%的税率计算销项税，2019年4月1日起按5%、6%和9%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及当地有关规定，应本集团内各分、子公司的个别情况按国家规定的比例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及当地有关规定，应本集团内各分、子公司的个别情况按国家规定的比例计缴教育费附加。
个人所得税	-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本集团支付予职工的所得额由本集团按超额累进税率代为扣缴所得税。
海外税项	-	海外税项根据境外各国家和地区的税收法规计算。
企业所得税	-	本集团依照2008年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企业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深圳经济特区注册成立，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7-2019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本集团部分国内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家级重点软件企业，2019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0%。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9-2022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上海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家级重点软件企业，2019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0%。

西安中兴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家级重点软件企业，2019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0%。

南京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家级重点软件企业，2019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0%。

西安中兴通讯终端科技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被认定为符合国家鼓励类产业企业，2019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南京中兴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家级重点软件企业，2019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0%。

四、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西安克瑞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是依法成立且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目前享受两免三减半优惠，2019年是第四年，享受12.5%的优惠税率。

中兴智能汽车有限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2020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7-2019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武汉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目前享受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优惠，2019年为第三年，2019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2.5%。

北京中兴高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9-2022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重庆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家级重点软件企业，2019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0%。

三亚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家级重点软件企业，2019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0%。

上海中兴易联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7-2019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深圳市中兴系统集成技术有限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7-2019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广东中兴新支点技术有限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7-2019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西安中兴精诚通讯有限公司，被认定为符合国家鼓励类产业企业，2019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南京市易联技术软件有限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7-2019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269	1,597
银行存款	29,963,567	21,230,742
其他货币资金	3,343,511	3,057,459
	33,309,347	24,289,798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3,902,219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4,531,760千元)，存放在境外且资金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20,962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59,035千元)。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7天至3个月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其中，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的金额为人民币1,460,036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98,228千元）未包含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523,227	810,411
其他投资	37,435	666,412
	560,662	1,476,823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衍生金融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衍生金融资产	106,065	228,1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衍生金融资产的交易主要为远期外汇合同，该远期外汇合约为与中国大陆及香港多家信用等级为A-或以上的知名银行进行的远期外汇合同，这些远期外汇合同未被指定为用于套期目的，因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于本报告期，非套期的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人民币162,150千元(2018年度：非套期的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55,901千元)计入当期损益。

4A.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合同协议的收款时间予以确认，销售信用期通常为0-90日，并视乎客户的信誉可延长最多至1年。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0,889,919	22,993,716
1年至2年	4,353,567	3,820,353
2年至3年	1,956,298	1,603,985
3年以上	5,678,746	5,556,254
	32,878,530	33,974,308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100,250	12,381,983
	19,778,280	21,592,325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A. 应收账款（续）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应收账款保理坏账准备增减变动情况参见附注五、21。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001,590	21	7,001,590	100	5,100,451	15	5,100,451	1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876,940	79	6,098,660	24	28,873,857	85	7,281,532	25
	32,878,530	100	13,100,250	40	33,974,308	100	12,381,983	36

于2019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计提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海外运营商1*	597,986	597,986	100%
海外运营商2*	578,775	578,775	100%
海外运营商3*	563,352	563,352	100%
海外运营商4*	428,987	428,987	100%
海外运营商5*	426,086	426,086	100%
海外运营商6*	299,436	299,436	100%
海外运营商7*	285,746	285,746	100%
海外运营商8*	280,176	280,176	100%
海外运营商9*	226,802	226,802	100%
海外运营商10*	155,666	155,666	100%
海外运营商11*	140,761	140,761	100%
海外运营商12*	121,161	121,161	100%
其他(客户13至客户48)*	2,896,656	2,896,656	100%
	7,001,590	7,001,590	100%

* 计提理由主要为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A. 应收账款（续）

于2018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坏账计提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海外运营商1*	835,770	835,770	100%
海外运营商2*	573,370	573,370	100%
海外运营商3*	513,577	513,577	100%
海外运营商4*	237,836	237,836	100%
海外运营商5*	137,240	137,240	100%
海外运营商6*	102,918	102,918	100%
海外运营商7*	101,364	101,364	100%
其他 (客户8至客户34)*	2,598,376	2,598,376	100%
	5,100,451	5,100,451	100%

* 计提理由为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于2019年度，单项金额重大并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人民币67,171千元（2018年：无），核销人民币1,113,515千元（2018年：无）。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0-6个月	16,601,910	4	582,539	18,941,685	4	726,570
6-12个月	2,581,096	10	249,165	2,354,877	10	237,027
1年至2年	1,637,217	36	581,713	1,849,365	39	723,234
2年至3年	1,653,697	78	1,282,223	1,491,167	91	1,357,938
3年以上	3,403,020	100	3,403,020	4,236,763	100	4,236,763
	25,876,940		6,098,660	28,873,857		7,281,532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A. 应收账款（续）

2019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客户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1	2,690,494	8.18%	45,795
客户2	2,128,766	6.47%	37,671
客户3	1,885,589	5.74%	497,930
客户4	1,158,592	3.52%	28,178
客户5	727,206	2.21%	29,397
	8,590,647	26.12%	638,971

2018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客户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客户1	2,246,883	6.61%	6,487
客户2	2,232,538	6.57%	11,010
客户3	1,997,586	5.88%	275,286
客户4	1,096,848	3.23%	22,311
客户5	676,670	1.99%	10,611
	8,250,525	24.28%	325,705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以无追索权方式保理给金融机构，本年末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7,501,234千元（2018年：7,766,408千元），本年累计确认了人民币209,387千元损失（2018年：320,281千元损失），计入投资收益。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本集团在“应收账款保理”科目和“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科目单独反映。应收账款转移，参见附注八、2。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B. 应收款项融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1,749,294	2,043,565
银行承兑汇票	681,095	686,786
	2,430,389	2,730,351

当应收票据的背书或贴现以及应收账款出售只是偶然发生或单独及汇总而言价值非常小，其业务模式依然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以摊余成本计量；如果企业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管理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则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已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商业承兑汇票	1,125,088	16,986	-	229,468
银行承兑汇票	884,550	62,830	167,820	423,189
	2,009,638	79,816	167,820	652,657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2019年12月31日	2,455	-	(519)	-	1,936
2018年12月31日	-	2,455	-	-	2,455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02,525	100%	615,489	100%

于2019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供应商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供应商1	25,526	6.34%
供应商2	23,147	5.75%
供应商3	13,966	3.47%
供应商4	13,439	3.34%
供应商5	12,433	3.09%
	88,511	21.99%

于2018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供应商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供应商1	44,447	7.22%
供应商2	41,507	6.74%
供应商3	30,725	4.99%
供应商4	29,172	4.74%
供应商5	18,687	3.04%
	164,538	26.73%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890	2,189
应收股利	3,081	5,400
其他应收款	1,019,300	1,997,281
	1,023,271	2,004,870

应收利息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890	2,189

应收股利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前海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081	5,400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64,605	1,243,767
1年至2年	417,771	482,350
2年至3年	72,726	279,495
3年以上	104,335	122,439
	1,259,437	2,128,051
坏账准备	(240,137)	(130,770)
	1,019,300	1,997,281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员工借款	192,992	345,287
外部单位往来	826,308	1,651,994
	1,019,300	1,997,281

于2019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欠款单位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性质
外部单位1	110,910	8.81%	(110,910)	100%	外部单位往来
外部单位2	56,834	4.51%	(56,834)	100%	发放贷款与垫款
外部单位3	45,638	3.62%	(45,638)	100%	外部单位往来
外部单位4	33,715	2.68%	-	-	外部单位往来
外部单位5	25,768	2.05%	-	-	外部单位往来
合计	272,865	21.67%	(213,382)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18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欠款单位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性质
外部单位1	361,200	16.97%	-	-	股权处置款
外部单位2	215,473	10.13%	-	-	外部单位往来
外部单位3	120,000	5.64%	-	-	外部单位往来
外部单位4	56,834	2.67%	(56,834)	100%	发放贷款与垫款
外部单位5	44,848	2.11%	(44,848)	100%	外部单位往来
合计	798,355	37.52%	(101,682)		

上述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为对集团外第三方外部单位的其他应收款项、发放贷款及垫款以及其他，账龄在0-36个月内。

其他应收款中的金融资产为人民币 1,066,445 千元，对于其他应收款中的金融资产按照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评估）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 （整个存续期）	合计
年初余额	1,446	-	129,324	130,770
本年计提	-	-	121,762	121,762
本年转回	(619)	-	-	(619)
本年转销	-	-	(11,868)	(11,868)
汇率影响	-	-	92	92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827	-	239,310	240,137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存货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092,323	805,258	5,287,065	5,324,703	1,151,577	4,173,126
委托加工材料	13,479	131	13,348	5,612	131	5,481
在产品	1,201,247	13,012	1,188,235	1,490,805	31,703	1,459,102
库存商品	3,101,870	529,099	2,572,771	4,049,168	767,829	3,281,339
发出商品及其他	12,600,255	1,878,026	10,722,229	10,035,872	739,800	9,296,072
合同履约成本	8,943,882	1,039,022	7,904,860	7,304,528	508,232	6,796,296
	31,953,056	4,264,548	27,688,508	28,210,688	3,199,272	25,011,416

本年存货跌价准备增减变动情况，参见附注五、21。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合同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9,987,937	(450,087)	9,537,850	8,614,711	(152,485)	8,462,226

合同资产，是指企业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履约义务的履行早于合同中约定的付款进度则会出现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核销	汇率变动	年末余额
2019年	152,485	294,632	-	-	2,970	450,087

采用单项计提坏账和客户信用等级分析法计提减值损失准备的合同资产情况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0,832	100.00%	320,832	41,311	100.00%	41,31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67,105	1.34%	129,255	8,573,400	1.30%	111,174
	9,987,937	4.51%	450,087	8,614,711	1.77%	152,485

9. 长期应收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分期收款提供通信系统建设工程	2,887,559	873,726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67,953	30,297
	2,819,606	843,429

长期应收款采用的折现率区间为4.50% - 7.81%。

长期应收款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长期应收款均未到期，预期信用损失率为2.35%。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长期应收账款的转移，本集团在“长期应收款保理”科目和“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科目单独反映。长期应收款转移，参见附注八、2。

本年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和长期应收账款保理坏账准备增减变动情况参见附注五、21。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权益法			
合营企业	(1)	122,904	99,905
联营企业	(2)	3,231,288	3,922,08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26,904	1,006,699
		2,327,288	3,015,295

2019年12月31日

(1) 合营企业

	年初账面价值	本年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Bestel Communications Ltd.	-	-	-	-	-	-	-	-	-	(2,255)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57,234	-		(11,528)	-	-	-	-	45,706	-
PengzhongXingsheng	6,138	-	-	(4)	-	-	-	(6,134)	-	(6,134)
德特赛维技术有限公司	27,278	-		(5,469)	-	-	-	-	21,809	-
重庆百德行置业有限公司	7,000	-	-	-	-	-	-	-	7,000	-
陕西省中兴创新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	40,000	-	-	-	-	-	-	40,000	-
	97,650	40,000	-	(17,001)	-	-	-	(6,134)	114,515	(8,389)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9年12月31日（续）

(2) 联营企业

	年初账面价值	本年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KAZNURTEL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	-	-	-	-	-	-	-	-	(2,477)
中兴能源有限公司	426,995	-	-	(226)	-	-	-	-	426,769	-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3,947	-	-	(183)	-	-	-	-	3,764	-
Telecom Innovations	-	-	-	-	-	-	-	-	-	(11,216)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90	-	-	(466)	-	-	-	-	1,324	-
北京亿科三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	-	-	-	-	-	-	(4,764)
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	4,360	-	-	(2,179)	-	-	-	-	2,181	-
中兴耀维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927	-	-	(65)	-	-	-	-	2,862	-
INTLIVE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	-	-	-	-	-	-	-	-	(7,117)
厦门智慧小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856	-	-	(2,578)	-	-	-	(181)	1,097	(181)
中山优顺置业有限公司	2,000	-	-	-	-	-	-	-	2,000	-
铁建联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314	-	-	(572)	-	-	-	-	742	-
西安城投智能充电股份有限公司*	7,290	-	(7,290)	-	-	-	-	-	-	-
广东福能大数据产业园建设有限公司	13,902	-	-	(1,710)	-	-	-	-	12,192	-
广东中兴城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634	-	-	228	-	-	-	-	4,862	-
前海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3,579	-	(66,054)	(7,907)	382	-	-	-	-	-
上海博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6,134	-	-	648	-	-	-	-	26,782	-
New Idea Investment Pte.Ltd	6,930	-	-	(53)	748	-	-	(462)	7,163	(7,386)
中兴智能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	-	-	-	-	-	-	-	-	(37,248)
南京宁网科技有限公司	3,876	-	-	(1,016)	-	-	-	-	2,860	-
衡阳网信置业有限公司	52,446	-	-	-	-	-	-	-	52,446	-
贵州中安云网科技有限公司	4,133	1,198	-	(307)	-	-	-	-	5,024	-
陕西高能装备与智能制造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0	-	-	44	-	-	-	-	2,054	-
Laxense , Inc.	16,280	-	-	(276)	296	-	-	-	16,300	-
中教云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261	-	-	(326)	-	-	-	-	1,935	-
Kron Telekomunikasyon Hizmetleri A.S.	9,485	-	(376)	1,227	224	-	-	-	10,560	-
山东兴济置业有限公司	1,069	-	-	-	-	-	-	-	1,069	-
中兴九城网络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14,697	-	-	(1,269)	-	-	-	(13,428)	-	(13,428)
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	1,281,524	-	-	(637,524)	-	-	-	-	644,000	(934,698)
黄冈教育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587	-	-	(3,188)	-	-	-	-	5,399	-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3,341	-	-	9744	-	(1,411)	-	-	901,674	-
石家庄市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48,278	-	-	(16,198)	-	-	-	-	32,080	-
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45,634	-	-	-	-	-	-	45,634	-
	2,917,645	46,832	(73,720)	(664,152)	1,650	(1,411)	-	(14,071)	2,212,773	(1,018,515)

* 本年由于股权转让，失去对西安城投智能充电股份有限公司的重大影响，不再作为联营企业；

** 本年由于其他股东增资对前海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本集团放弃同比增资权，持股比例下降，完成增资后本集团不再向前海融资租赁派驻董事，丧失重大影响，转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本年由于破产，失去对中兴九城网络科技无锡有限公司的重大影响。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8年12月31日

(1) 合营企业

	年初账面价值	本年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Bestel Communications Ltd.	2,255	-	-	-	-	-	-	(2,255)	-	(2,255)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56,687	-	-	547	-	-	-	-	57,234	-
重庆前沿大数据管理有限公司	3,443	-	(2,060)	(1,383)	-	-	-	-	-	-
PengzhongXingsheng	564	-	-	5,574	-	-	-	-	6,138	-
德特赛维技术有限公司	29,395	-	-	(2,117)	-	-	-	-	27,278	-
重庆百德行置业有限公司	-	7,000	-	-	-	-	-	-	7,000	-
	92,344	7,000	(2,060)	2,621	-	-	-	(2,255)	97,650	(2,255)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8年12月31日（续）

(2) 联营企业

	年初账面价值	本年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KAZNURTEL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2,477	-	-	-	-	-	-	(2,477)	-	(2,477)
思卓中兴(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21,248	-	(21,248)	-	-	-	-	-	-	-
中兴能源有限公司	421,510	-	-	5,485	-	-	-	-	426,995	-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3,799	-	-	148	-	-	-	-	3,947	-
南京飘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3	-	(23)	-	-	-	-	-	-	-
Telecom Innovations	10,698	-	-	-	518	-	-	(11,216)	-	(11,216)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55	-	-	(1,365)	-	-	-	-	1,790	-
北京亿科三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	-	-	-	-	-	-	(4,764)
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	4,179	-	-	181	-	-	-	-	4,360	-
中兴耀维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3,834	-	-	(907)	-	-	-	-	2,927	-
中兴智慧成都有限公司*	9,677	-	(8,618)	(1,059)	-	-	-	-	-	-
INTLIVE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6,776	-	-	-	341	-	-	(7,117)	-	(7,117)
厦门智慧小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991	-	-	(1,135)	-	-	-	-	3,856	-
中山优顺置业有限公司	2,000	-	-	-	-	-	-	-	2,000	-
铁建联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836	-	-	(522)	-	-	-	-	1,314	-
西安城投智能充电股份有限公司	7,290	-	-	-	-	-	-	-	7,290	-
绍兴市智慧城市集团有限公司	3,665	-	(3,665)	-	-	-	-	-	-	-
广东福能大数据产业园建设有限公司	13,143	-	-	759	-	-	-	-	13,902	-
广东中兴城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392	-	-	242	-	-	-	-	4,634	-
前海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6,232	-	-	4,201	3,146	-	-	-	73,579	-
上海博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909	-	-	5,225	-	-	-	-	26,134	-
New Idea Investment Pte. Ltd	13,214	-	-	-	640	-	-	(6,924)	6,930	(6,924)
中兴智能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37,248	-	-	-	-	-	-	(37,248)	-	(37,248)
南京宁网科技有限公司	3,460	-	-	416	-	-	-	-	3,876	-
衡阳网信置业有限公司	56,083	-	(3,637)	-	-	-	-	-	52,446	-
贵州中安云网科技有限公司	2,663	1,710	-	(240)	-	-	-	-	4,133	-
陕西高能装备与智能制造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2	-	-	8	-	-	-	-	2,010	-
Laxense,Inc.	14,431	-	-	1,127	722	-	-	-	16,280	-
中教云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800	-	-	(539)	-	-	-	-	2,261	-
Kron Telekomunikasyon Hizmetleri A.S.	11,414	-	-	343	(2,272)	-	-	-	9,485	-
山东兴济置业有限公司	1,069	-	-	-	-	-	-	-	1,069	-
中兴九城网络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15,944	-	-	(1,247)	-	-	-	-	14,697	-
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	3,083,500	-	-	(867,278)	-	-	-	(934,698)	1,281,524	(934,698)
黄冈教育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591	-	-	(4,004)	-	-	-	-	8,587	-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40,695	-	52,646	-	-	-	-	893,341	-
石家庄市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	48,000	-	278	-	-	-	-	48,278	-
	3,868,253	890,405	(37,191)	(807,237)	3,095	-	-	(999,680)	2,917,645	(1,004,444)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94,254	1,502,499

12.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2019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年初余额	2,011,999
其他转出	(62,000)
公允价值变动(附注五、48)	7,243
年末余额	1,957,242

2018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年初余额	2,023,809
公允价值变动	(11,810)
年末余额	2,011,999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本年以经营租赁的形式将相关建筑物出租给关联方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717,567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773,918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尚未取得产权登记证书。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永久业权土地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7,293,996	41,339	4,895,506	2,992,242	287,672	356,499	15,867,254
购置	148,248	-	1,266,629	133,465	21,868	26,751	1,596,961
在建工程转入	191,860	-	33,583	256,909	8	1,226	483,586
处置或报废	(259,479)	-	(661,791)	(222,717)	(27,809)	(26,689)	(1,198,485)
汇兑调整	1,671	(898)	(204)	4,226	20	4,985	9,800
年末余额	7,376,296	40,441	5,533,723	3,164,125	281,759	362,772	16,759,116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686,740	-	3,120,285	1,744,448	166,323	210,037	6,927,833
计提	307,307	-	673,970	235,886	25,143	25,111	1,267,417
处置或报废	(142,527)	-	(481,091)	(208,930)	(21,512)	(14,012)	(868,072)
汇兑调整	1,972	-	(159)	3,817	20	1,541	7,191
年末余额	1,853,492	-	3,313,005	1,775,221	169,974	222,677	7,334,369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21,270	-	1,947	16,959	1,096	81	41,353
处置或报废	-	-	(41)	(33)	-	-	(74)
汇兑调整	-	-	(20)	-	-	-	(20)
年末余额	21,270	-	1,886	16,926	1,096	81	41,259
账面价值							
年末	5,501,534	40,441	2,218,832	1,371,978	110,689	140,014	9,383,488
年初	5,585,986	41,339	1,773,274	1,230,835	120,253	146,381	8,898,068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续）

2018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永久业权土地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6,411,930	46,098	4,916,218	3,455,337	305,020	563,834	15,698,437
购置	215,662	-	789,765	191,355	25,161	29,711	1,251,654
在建工程转入	927,017	-	1,983	135,148	-	475	1,064,623
处置或报废	(254,272)	-	(837,558)	(789,397)	(42,369)	(239,974)	(2,163,570)
汇兑调整	(6,341)	(4,759)	25,098	(201)	(140)	2,453	16,110
年末余额	7,293,996	41,339	4,895,506	2,992,242	287,672	356,499	15,867,254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496,406	-	3,232,567	1,747,564	166,476	300,568	6,943,581
计提	254,305	-	577,461	275,116	27,366	63,176	1,197,424
处置或报废	(60,199)	-	(713,198)	(278,469)	(27,294)	(155,173)	(1,234,333)
汇兑调整	(3,772)	-	23,455	237	(225)	1,466	21,161
年末余额	1,686,740	-	3,120,285	1,744,448	166,323	210,037	6,927,833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21,270	-	20,345	12,369	4,094	2,322	60,400
计提	-	-	1,764	5,051	700	-	7,515
处置或报废	-	-	(21,642)	(313)	(3,698)	(2,388)	(28,041)
汇兑调整	-	-	1,480	(148)	-	147	1,479
年末余额	21,270	-	1,947	16,959	1,096	81	41,353
账面价值							
年末	5,585,986	41,339	1,773,274	1,230,835	120,253	146,381	8,898,068
年初	4,894,254	46,098	1,663,306	1,695,404	134,450	260,944	8,694,456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正就位于中国深圳、上海、南京、河源和三亚的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2,929,703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885,897千元)的楼宇申请房地产权证。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在建工程

重要在建工程2019年12月31日变动如下：

	预算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人才公寓项目	1,017,932	11,357	19,915	31,272	-	-	自有资金	100.00%	完成
三亚研发基地项目	119,100	108,248	31,350	139,598	-	-	自有资金	100.00%	完成
南京项目	978,070	224,488	37,080	-	-	261,568	自有资金	26.74%	在建
长沙生产研发基地一期	236,020	4,492	-	4,492	-	-	自有资金	100.00%	完成
新能源商用车生产基地	892,530	391,436	135,359	-	-	526,795	自有资金	59.02%	在建
上海研发中心三期项目	478,000	31,357	44,453	-	-	75,810	自有资金	27.26%	在建
中兴高能锂电池一期项目	518,460	220,896	41,793	258,732	-	3,957	自有资金	89.19%	在建
中兴通讯总部大厦	699,640	59,240	33,808	-	42,336	50,712	自有资金	7.25%	在建
西安项目	774,200	91,398	38,073	-	-	129,471	自有资金	16.72%	在建
其他		153,132	80,527	49,492	60,764*	123,403	自有资金		在建
		1,296,044	462,358	483,586	103,100	1,171,716			

*该在建工程所在公司河南兴远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及中兴（淮安）智慧产业有限公司已分别于2019年3月及2019年5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重要在建工程2018年12月31日变动如下：

	预算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人才公寓项目	1,017,932	763,671	156,261	697,553	211,022	11,357	自有资金	90.37%	在建
三亚研发基地项目	119,100	105,368	2,880	-	-	108,248	自有资金	90.89%	在建
河源生产研发培训基地一期	1,030,000	71,166	2,312	73,478	-	-	自有资金	100.00%	完成
南京项目	978,070	133,346	91,142	-	-	224,488	自有资金	22.95%	在建
长沙生产研发基地一期	236,020	160,867	69,453	225,828	-	4,492	自有资金	97.58%	在建
新能源商用车生产基地	892,530	90,412	301,024	-	-	391,436	自有资金	43.86%	在建
上海研发中心三期项目	478,000	5,091	80,778	-	54,512	31,357	自有资金	17.96%	在建
中兴高能锂电池一期项目	577,460	-	285,024	64,128	-	220,896	自有资金	49.36%	在建
中兴通讯总部大厦	2,443,200	-	59,240	-	-	59,240	自有资金	2.42%	在建
其他		143,065	113,018	3,636	7,917	244,530	自有资金		在建
		1,472,986	1,161,132	1,064,623	273,451	1,296,044			

于2019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余额中无利息资本化金额(2018年12月31日：无)。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使用权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902,642	40,736	8,886	952,264
增加	427,607	80,424	114,356	622,387
汇率调整	65,635	(10,841)	313	55,107
年末余额	1,395,884	110,319	123,555	1,629,758
累计折旧				
计提	385,208	43,621	96,039	524,868
汇率调整	51,919	(10,817)	7	41,109
年末余额	437,127	32,804	96,046	565,977
账面价值				
年末	958,757	77,515	27,509	1,063,781
年初	902,642	40,736	8,886	952,264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无形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软件	专有技术	土地使用权	特许权	开发支出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630,241	187,480	5,307,974	1,026,695	9,026,476	16,178,866
购置	232,207	12,142	67,466	183,743	-	495,558
内部研发	-	-	-	-	3,128,526	3,128,526
处置或报废	(157,219)	(42,105)	(2,642,292)	(56,310)	(9,216)	(2,907,142)
汇兑调整	2,722	-	-	(1,194)	-	1,528
年末余额	707,951	157,517	2,733,148	1,152,934	12,145,786	16,897,336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206,007	116,867	281,096	597,531	6,340,979	7,542,480
计提	144,556	48,905	93,333	204,191	1,337,372	1,828,357
处置或报废	(145,782)	(16,185)	(52,771)	(56,283)	(1,783)	(272,804)
汇兑调整	1,713	-	-	910	-	2,623
年末余额	206,494	149,587	321,658	746,349	7,676,568	9,100,656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14,338	-	6,322	57,238	-	77,898
汇兑调整	(38)	-	-	-	-	(38)
年末余额	14,300	-	6,322	57,238	-	77,860
账面价值						
年末	487,157	7,930	2,405,168	349,347	4,469,218	7,718,820
年初	409,896	70,613	5,020,556	371,926	2,685,497	8,558,488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无形资产（续）

2018年12月31日

	软件	专有技术	土地使用权	特许权	开发支出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621,106	186,631	1,462,058	950,815	7,844,813	11,065,423
购置	120,590	849	3,877,373	73,232	-	4,072,044
内部研发	-	-	-	-	1,181,663	1,181,663
处置或报废	(117,581)	-	(31,457)	(312)	-	(149,350)
汇兑调整	6,126	-	-	2,960	-	9,086
年末余额	630,241	187,480	5,307,974	1,026,695	9,026,476	16,178,866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94,254	73,698	175,086	469,485	5,392,953	6,305,476
计提	103,239	43,002	112,766	126,972	948,026	1,334,005
处置或报废	(97,186)	-	(6,756)	(312)	-	(104,254)
汇兑调整	5,700	167	-	1,386	-	7,253
年末余额	206,007	116,867	281,096	597,531	6,340,979	7,542,480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12,010	-	6,322	-	-	18,332
计提	2,118	-	-	57,238	-	59,356
汇兑调整	210	-	-	-	-	210
年末余额	14,338	-	6,322	57,238	-	77,898
账面价值						
年末	409,896	70,613	5,020,556	371,926	2,685,497	8,558,488
年初	414,842	112,933	1,280,650	481,330	2,451,860	4,741,615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正就位于中国南京和深圳的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1,107,753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621,923千元)的土地申请土地使用权证。

于2019年12月31日，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为58% (2018年12月31日：31%)。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开发支出

2019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	确认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手机产品	29,448	72,388	(61,582)	(8,197)	32,057
系统产品	2,702,908	2,252,070	(3,066,944)	(43,682)	1,844,352
	2,732,356	2,324,458	(3,128,526)	(51,879)	1,876,409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	确认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手机产品	29,482	44,818	(44,368)	(484)	29,448
系统产品	1,872,595	1,986,652	(1,137,295)	(19,044)	2,702,908
	1,902,077	2,031,470	(1,181,663)	(19,528)	2,732,356

本集团以产品开发项目立项时作为资本化开始时点，各研发项目按研发里程碑进度正常执行。

18. 商誉

商誉原值的变动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处置	
珠海广通客车有限公司	186,206	-	-	186,206
苏州洛合镭信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3,500	-	-	33,500
NETAS TELEKOMUNIKASYON A.S.	89,763	-	-	89,763
	309,469	-	-	309,469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商誉（续）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年减少 处置	年末余额
珠海广通客车有限公司	186,206	-	-	186,206
苏州洛合镭信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3,500	-	-	33,500
NETAS TELEKOMUNIKASYON A.S.	89,100	663	-	89,763
	308,806	663	-	309,469

商誉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计提	本年减少 处置	年末余额
珠海广通客车有限公司	-	-	-	-
苏州洛合镭信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3,500	-	-	33,500
NETAS TELEKOMUNIKASYON A.S.	89,763	-	-	89,763
合计	123,263	-	-	123,263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计提	本年减少 处置	年末余额
珠海广通客车有限公司	-	-	-	-
苏州洛合镭信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33,500	-	33,500
NETAS TELEKOMUNIKASYON A.S.	-	89,763	-	89,763
合计	-	123,263	-	123,263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商誉（续）

企业合并取得的商誉已分配至下列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以进行减值测试：

本年珠海广通客车有限公司将重要资产转移给其母公司中兴智能汽车有限公司，管理层认为珠海广通客车有限公司应与中兴智能汽车有限公司合并作为资产组；管理层认为苏州洛合镭信光电科技有限公司、ETAS TELEKOMUNIKASYON A.S.为相对独立的资产组，和本集团其他部分的业务并无关联性，故将这两家公司分别作为一个资产组。

- 中兴智能汽车有限公司资产组
- 苏州洛合镭信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 NETAS TELEKOMUNIKASYON A.S.资产组

截止2018年12月31日，苏州洛合镭信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NETAS TELEKOMUNIKASYON A.S.资产组已全额提及减值准备。

中兴智能汽车有限公司资产组

本年将珠海广通客车有限公司与中兴智能汽车有限公司合并作为资产组组合，购买日、以前年度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组合发生改变。

各资产组含商誉的账面价值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中兴智能汽车有限公司资产组	1,041,662

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已批准的五年期预算，并以特定长期平均增长率对五年详细预测期后的现金流作出推算采用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模型计算。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包括：

	珠海广通客车有限公司
预测期增长率	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五年详细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2%
毛利率	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算毛利率。
折现率	13.07%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增长率和毛利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的折现率，稳定期增长率为本集团五年详细预测期后的现金流量所采用的加权平均增长率，与行业报告所载的预测数据一致，不超过各产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

公司于年度终了对上述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组 (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经商誉减值测试，中兴智能汽车有限公司资产组商誉未减值。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集团内未实现利润	1,932,855	423,705	1,699,679	400,583
存货跌价准备	1,177,002	241,636	1,307,066	286,420
建造合同预计损失	1,598,838	239,826	1,324,843	198,726
开发支出摊销	2,532,673	284,946	2,143,306	237,342
保养及退货准备	276,374	43,957	527,320	83,847
退休福利拨备	205,509	32,635	162,546	25,706
可抵扣亏损	4,884,984	738,940	7,264,374	1,104,016
预提未支付费用	3,475,772	464,503	3,187,964	446,151
待抵扣海外税	864,384	129,658	883,782	132,567
股票期权激励成本	320,130	48,019	404,890	60,734
租赁负债	1,107,399	166,110	-	-
	18,375,920	2,813,935	18,905,770	2,976,092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续）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增值	1,087,549	163,132	1,065,275	162,2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8,760	63,757	401,121	71,43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268,223	40,233	326,903	49,035
处置子公司剩余股权公允价值调整	-	-	249,940	37,491
使用权资产	1,042,607	156,391	-	-
其他	340,726	51,110	154,384	23,158
	3,047,865	474,623	2,197,623	343,3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抵销金额	抵销后金额	抵销金额	抵销后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2,563	2,511,372	188,302	2,787,7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2,563	172,060	188,302	155,04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4,286,930	4,171,222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189	144,992
	4,297,119	4,316,214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续）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	-	138,564
2020年	171,744	278,465
2021年	373,813	474,063
2022年	352,484	374,049
2023年	285,530	290,573
2024年以后	3,103,359	2,615,508
	4,286,930	4,171,222

本集团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与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相关的递延所得税的，在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到期前，本集团预期在可预见的将来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预缴销项税及待抵扣进项税额	7,359,670	5,837,157
其他	61,897	11,212
	7,421,567	5,848,3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设备及土地款	714,225	623,530
风险补偿金	59,285	183,346
保证金	359,281	355,340
受限资金(注1)	2,869,525	2,744,800
预缴所得税	173,269	226,578
其他	1,648,523	105,287
	5,824,108	4,238,881

注1：受限资金为经美国商务部批准的托管账户中的存款，监察期十年满之后豁免。详见附注十二、2。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

2019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汇率影响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核销		
坏账准备	12,547,999	3,102,744	(1,168,446)	(1,371,727)	298,245	13,408,815
其中：应收账款	12,381,983	2,943,516	(1,163,353)	(1,359,859)	297,963	13,100,250
长期应收款	30,297	37,466	-	-	190	67,953
其他应收款	130,770	121,762	(619)	(11,868)	92	240,137
应收账款保理	2,853	-	(2,565)	-	-	288
长期应收款保理	2,096	-	(1,909)	-	-	187
存货跌价准备	3,199,272	1,476,827	(215,962)	(157,402)	(38,187)	4,264,548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52,485	294,632	-	-	2,970	450,08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1,353	-	-	(74)	(20)	41,259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77,898	-	-	-	(38)	77,86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06,699	20,205	-	-		1,026,904
商誉减值准备	123,263	-	-	-	-	123,263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2,455	-	(519)	-	-	1,936
	17,151,424	4,894,408	(1,384,927)	(1,529,203)	262,970	19,394,672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汇率影响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核销		
坏账准备	9,198,484	4,113,076	(531,564)	(419,730)	187,733	12,547,999
其中：应收账款	9,166,189	3,974,786	(531,564)	(415,443)	188,015	12,381,983
长期应收款	32,295	2,571	-	(4,287)	(282)	30,297
其他应收款	-	130,770	-	-	-	130,770
应收账款保理	-	2,853	-	-	-	2,853
长期应收款保理	-	2,096	-	-	-	2,096
存货跌价准备	2,489,548	1,036,585	(151,791)	(157,857)	(17,213)	3,199,27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19,011	70,914	-	(33,603)	(3,837)	152,48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0,400	7,515	-	(28,041)	1,479	41,35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8,332	59,356	-	-	210	77,898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764	1,001,935	-	-	-	1,006,699
商誉减值准备	-	123,263	-	-	-	123,263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	2,455	-	-	-	2,455
	11,890,539	6,415,099	(683,355)	(639,231)	168,372	17,151,424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运用简化计量方法，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风险，并计提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短期借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信用借款		人民币	10,928,990	10,928,990	11,965,900	11,965,900
		美元	740,240	5,169,096	566,928	3,890,260
		欧元	128,000	1,001,869	178,000	1,397,407
		土耳其里拉	354,915	417,220	385,458	502,769
票据贴现借款		人民币	4,195,791	4,195,791	3,327,478	3,327,478
信用证借款		人民币	4,783,000	4,783,000	1,500,000	1,500,000
质押借款	注1	人民币	75,000	75,000	500,000	500,000
		美元	-	-	24,891	170,800
保证借款	注2	人民币	10,000	10,000	-	-
抵押借款	注3	人民币	65,000	65,000	485,000	485,000
				26,645,966		23,739,614

于2019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1.10%-27.66%，其中土耳其里拉合约借款利率范围为9.75%-27.66%（2018年12月31日借款年利率为0.00%-38.00%）。

注1：该借款是由深圳中兴智坪科技有限公司以账面价值人民币60,052千元的应收账款以及账面价值人民币19,948千元的合同资产作质押为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提供的质押借款（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770,800千元）。

注2：该借款主要是由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为广西中兴网信有限公司提供的保证借款（2018年12月31日：无）。

注3：该抵押借款主要是河北中兴网信有限责任公司以账面价值人民币15,480千元的土地使用权和账面价值人民币49,772千元的房屋建筑物作抵押取得的借款、中兴高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账面价值人民币57,531千元的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取得的借款以及广西中兴网信有限责任公司以账面价值人民币8,996千元的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取得的借款（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716,953千元）。

23. 衍生金融负债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6,223	101,3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为远期外汇合同，参见附注五、3。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A. 应付票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763,510	3,573,813
商业承兑汇票	4,609,430	4,341,887
	9,372,940	7,915,700

24B.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0至6个月	17,555,506	18,731,559
6至12个月	398,107	385,737
1年至2年	194,548	198,519
2年至3年	166,176	169,568
3年以上	41,273	42,021
	18,355,610	19,527,404

应付账款不计息，并通常在6个月内清偿。

于2019年12月31日，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2018年12月31日：无)。

25. 合同负债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已取得收取合同对价权利	7,404,341	7,636,303
已收取合同对价	7,112,716	6,843,052
	14,517,057	14,479,355

合同负债，是指企业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合同中约定的付款进度早于履约义务的履行则会出现合同负债。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应付职工薪酬及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

2019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6,100,580	19,223,455	(16,523,299)	8,800,73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5,195	1,236,623	(1,247,952)	143,866
辞退福利	3,864	215,810	(210,271)	9,403
	6,259,639	20,675,888	(17,981,522)	8,954,005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7,178,679	18,034,228	(19,112,327)	6,100,58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0,638	1,354,080	(1,399,523)	155,195
辞退福利	10,227	279,818	(286,181)	3,864
	7,389,544	19,668,126	(20,798,031)	6,259,639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应付职工薪酬及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应付职工薪酬（续）

短期薪酬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23,725	17,413,442	(14,914,926)	7,322,241
职工福利费	19,233	34,168	(36,521)	16,880
社会保险费	67,792	715,507	(721,097)	62,202
其中：医疗保险费	60,291	653,638	(658,621)	55,308
工伤保险费	3,044	14,407	(14,538)	2,913
生育保险费	4,457	47,462	(47,938)	3,981
住房公积金	20,032	559,663	(556,970)	22,72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69,798	500,675	(293,785)	1,376,688
	6,100,580	19,223,455	(16,523,299)	8,800,736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75,445	15,905,580	(17,157,300)	4,823,725
职工福利费	12,066	82,651	(75,484)	19,233
社会保险费	88,745	817,488	(838,441)	67,7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78,961	753,239	(771,909)	60,291
工伤保险费	3,738	20,636	(21,330)	3,044
生育保险费	6,046	43,613	(45,202)	4,457
住房公积金	61,678	553,016	(594,662)	20,03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40,745	675,493	(446,440)	1,169,798
	7,178,679	18,034,228	(19,112,327)	6,100,580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应付职工薪酬及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应付职工薪酬（续）

设定提存计划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47,602	1,203,191	(1,214,202)	136,591
失业保险费	7,593	33,432	(33,750)	7,275
	155,195	1,236,623	(1,247,952)	143,866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91,817	1,316,416	(1,360,631)	147,602
失业保险费	8,821	37,664	(38,892)	7,593
	200,638	1,354,080	(1,399,523)	155,195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应付职工薪酬及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44,505	136,245

本集团为所有符合条件的员工运作一项未注入资金的设定受益计划。在该计划下，员工有权享受达到退休年龄时的最后薪水的0%至50%不等的退休福利。

该计划受利率风险和退休金受益人的预期寿命变动风险的影响。

该计划资产的最近精算估值和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由韬睿惠悦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使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
下表为资产负债表日所使用的主要精算假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折现率%	3.25%	3.25%
预期薪金增长率%	5.50%	5.50%

下表为所使用的重大假设的定量敏感性分析：

2019年

	增加	设定受益义务增加/(减少)	减少	设定受益义务增加/(减少)
折现率	0.25%	(3,773)	0.25%	3,554
预期薪金增长率	1.00%	14,451	1.00%	(13,005)

2018年

	增加	设定受益义务增加/(减少)	减少	设定受益义务增加/(减少)
折现率	0.25%	(2,982)	0.25%	3,073
预期薪金增长率	1.00%	13,625	1.00%	(12,262)

上述敏感性分析，系根据关键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合理变动时对设定受益净额的影响的推断。敏感性分析，是在其他假设保持不变的前提下，根据重大假设的变动作出的。由于因为假设的变化往往并非彼此孤立，敏感性分析可能不代表设定受益义务的实际变动。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应付职工薪酬及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在损益表中确认的有关计划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利息净额	4,338	5,200
计入管理费用	4,338	5,200

设定受益义务现值变动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136,245	133,191
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服务成本	-	-
过去服务成本	-	-
结算利得或损失	-	-
利息费用	4,338	5,20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精算利得或损失	-	-
其他变动	-	-
结算时消除的负债	-	-
已付退休金	(3,677)	(2,623)
于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福利开支	7,599	477
年末余额	144,505	136,245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136,245	133,191
利息净额	4,338	5,20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精算损失	-	8,686
经验调整	7,599	(8,209)
其他变动		
已支付的福利	(3,677)	(2,623)
年末余额	144,505	136,245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应交税费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42,296	138,269
企业所得税	399,124	532,281
其中： 国内	289,990	459,622
国外	109,134	72,659
个人所得税	240,328	131,3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078	55,143
教育费附加	36,013	46,008
其他	36,009	50,999
	888,848	954,021

28. 其他应付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54,296	13,563
应付股利	5,222	1,322
其他应付款	4,561,600	11,120,145
	4,621,118	11,135,030

应付股利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持有限售条件股份股东股利	225	225
少数股东股利	4,997	1,097
	5,222	1,322

其他应付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预提费用	1,003,146	1,099,035
一年内到期的员工安居房递延收益	51,066	191,846
应付外部单位款	3,125,921	8,968,551
押金	8,299	27,913
其他	373,168	832,800
	4,561,600	11,120,145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预计负债

2019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合同预计亏损(注1)	1,494,051	1,730,893	(1,605,728)	1,619,216
未决诉讼(注2)	366,195	16,586	(216,290)	166,491
质量保证准备	307,368	148,207	(274,818)	180,757
	2,167,614	1,895,686	(2,096,836)	1,966,464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合同预计亏损(注1)	581,244	1,545,600	(632,793)	1,494,051
未决诉讼(注2)	106,293	295,089	(35,187)	366,195
质量保证准备	426,833	363,924	(483,389)	307,368
	1,114,370	2,204,613	(1,151,369)	2,167,614

注1 是指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

注2 根据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案件的进展情况，评估案件很有可能赔偿的金额，并作出相应的拨备。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2,053	1,243,709
租赁负债	520,208	-
	612,261	1,243,709

31. 长期借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信用借款		人民币	5,999,823	5,999,823	286,000	286,000
		美元	530,000	3,700,990	295,000	2,024,290
		欧元	363	2,839	290	2,278
		土耳其里拉	195,000	229,232	-	-
保证借款		人民币	-	-	54,000	54,000
抵押借款	注1	人民币	20,159	20,159	-	-
质押借款	注2	人民币	92,050	92,050	-	-
				10,045,093		2,366,568

注1：该借款主要是中兴智能汽车有限公司以账面价值人民币230,411千元的土地使用权以及账面价值人民币344,472千元的在建工程作抵押取得的借款（2018年12月31日：无）。

注2：该质押借款是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以“智慧龙华”项目账面价值人民币7,800千元的应收账款以及账面价值人民币135,060千元的合同资产为质押取得的借款（2018年12月31日：无）。

于2019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0.75%-12.56%，其中土耳其里拉合约借款利率范围为10.00%-12.56% (2018年12月31日借款年利率为0.75%-4.75%)。

32. 租赁负债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租赁负债	645,294	-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员工安居房递延收益	857,398	918,832
长期应付款	2,117,396	539,845
应付外部单位款	38,693	1,771,000
	3,013,487	3,229,677

34. 股本

2019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公积金转增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高管股份	3,601	82	-	(3,189)	(3,107)	494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601	82	-	(3,189)	(3,107)	494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3,433,569	34,776	-	3,189	37,965	3,471,534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755,502	-	-	-	-	755,502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189,071	34,776	-	3,189	37,965	4,227,036
股份总数	4,192,672	34,858	-	-	34,858	4,227,530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公积金转增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高管股份	3,185	-	-	416	416	3,601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185	-	-	416	416	3,601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3,433,985	-	-	(416)	(416)	3,433,569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755,502	-	-	-	-	755,502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189,487	-	-	(416)	(416)	4,189,071
股份总数	4,192,672	-	-	-	-	4,192,672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资本公积

2019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转入	本年转出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注1)	10,925,665	943,559	(95,148)	11,774,076
股份支付(注2)	438,791	191,790	(340,225)	290,356
政府资本性投入	80,000	-	-	80,000
	11,444,456	1,135,349	(435,373)	12,144,432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转入	本年转出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0,979,251	-	(53,586)	10,925,665
股份支付	245,603	193,188	-	438,791
政府资本性投入	80,000	-	-	80,000
	11,304,854	193,188	(53,586)	11,444,456

注1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95,148千元；少数股东增资，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43,434千元；第一期股权激励行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901,536千元；联营公司其他股东增资，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1,411千元。

注2公司于2017年7月发行了股权激励，按照可行权时间分为三期。本年对第一期和第三期股权激励确认了当期费用人民币191,790千元；第一期股权激励行权减少资本公积股份支付人民币340,225千元。详见附注十一。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6.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余额：

	2018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18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	2019年12月31日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变动	(65,201)	(477)	(65,678)	(7,599)	(73,277)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4,350	-	44,350	-	44,350
套期工具的有效部分	(67,982)	-	(67,982)	-	(67,98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65,841)	(885,179)	(2,751,020)	54,180	(2,696,840)
自用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792,769	-	792,769	-	792,769
	(1,161,905)	(885,656)	(2,047,561)	46,581	(2,000,980)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6. 其他综合收益（续）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2019年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归属母公司	归属少数股东权益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变动	(7,599)	-	-	(7,599)	-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4,180	-	-	51,320	2,860
	46,581	-	-	43,721	2,860

2018年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归属母公司	归属少数股东权益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变动	(477)	-	-	(477)	-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85,179)	-	-	(865,589)	(19,590)
	(885,656)	-	-	(866,066)	(19,590)

37. 盈余公积

2019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年初调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24,748	(1,441)	452,214	-	2,775,521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年初调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42,354	182,394	-	-	2,324,748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8. 未分配利润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未分配利润	6,983,261	14,149,317
年初调整	1,441	(182,394)
年初调整后	6,984,702	13,966,9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损失)	5,147,877	(6,983,662)
提取盈余公积	(452,214)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1,680,365	6,983,261

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数与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报表数两者孰低的金额。

39. 其他权益工具

(1) 年末发行在外的永续票据的基本情况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行在外的永续债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元/张）	数量（万张）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第一期	2015.1.27	永续债	0.0581	100	6,000	6,252,364	2020.1.27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行在外的永续债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元/张）	数量（万张）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第一期	2015.1.27	永续债	0.0581	100	6,000	6,252,364	2020.1.27
第二期	2015.2.6	永续债	0.0569	100	1,500	-	2018.2.6
第三期	2015.11.20	永续债	0.0449	100	1,500	-	2018.11.20
						6,252,364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其他权益工具（续）

(1) 期末发行在外的永续票据的基本情况（续）

本公司于2015年1月27日发行了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本金总额为人民币60亿元，该票据于发行人(即“本公司”)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于该中期票据第5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发行人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该中期票据。前5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5.81%，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6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初始利差为票面利率与初始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再加上300个基点，其中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5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5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在第6个计息年度至第10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此后每5年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确定。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其他权益工具（续）

(1) 期末发行在外的永续票据的基本情况（续）

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发行人在每个利息支付日前可以自行选择将全部或部分当期利息和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利息支付日支付。递延支付没有递延时间以及次数的限制。在条款约定下的任何利息递延都不应被视为违约行为。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应按照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发行人在本年中期票据付息日前十二个月内发生下列行为之一的，不得递延支付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

1、 向普通股股东分红；
2、 减少注册资本。

(2) 期末发行在外的永续票据的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永续债的变动情况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数量（万张）	账面价值 (千元）	数量（万张）	账面价值 (千元）	数量（万张）	账面价值 (千元）	数量（万张）	账面价值 (千元）
第一期	6,000	6,000,000	-	-	-	-	6,000	6,000,000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数量（万张）	账面价值 (千元）	数量（万张）	账面价值 (千元）	数量（万张）	账面价值 (千元）	数量（万张）	账面价值 (千元）
第一期	6,000	6,000,000	-	-	-	-	6,000	6,000,000
第二期	1,500	1,500,000	-	-	(1,500)	(1,500,000)	-	-
第三期	1,500	1,500,000	-	-	(1,500)	(1,500,000)	-	-
		9,000,000		-		(3,000,000)		6,000,000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营业收入及成本

	2019年		2018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8,975,628	55,849,723	82,913,162	55,274,819
其他业务	1,760,954	1,158,654	2,599,988	2,092,759
	90,736,582	57,008,377	85,513,150	57,367,578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19年	2018年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90,607,883	85,375,143
租金收入-经营租赁	128,699	138,007
	90,736,582	85,513,150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

2019年

报告分部	运营商网络	消费者业务	政企业务	合计
主要经营地区				
中国	47,260,305	6,259,233	4,568,795	58,088,333
亚洲(不包括中国)	10,345,039	1,523,250	1,311,969	13,180,258
非洲	3,814,158	648,528	853,404	5,316,090
欧美及大洋洲	5,164,892	6,566,396	2,291,914	14,023,202
	66,584,394	14,997,407	9,026,082	90,607,883
主要产品类型				
销售商品	7,022,256	14,845,144	3,700,176	25,567,576
提供服务	10,309,866	152,263	1,656,827	12,118,956
网络建设	49,252,272	-	3,669,079	52,921,351
	66,584,394	14,997,407	9,026,082	90,607,883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55,223,503	14,631,051	7,339,270	77,193,82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1,360,891	366,356	1,686,812	13,414,059
	66,584,394	14,997,407	9,026,082	90,607,883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营业收入及成本（续）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续）：

2018年

报告分部	运营商网络	消费者业务	政企业务	合计
主要经营地区				
中国	41,120,969	8,762,129	4,423,070	54,306,168
亚洲(不包括中国)	9,258,787	1,548,750	1,069,713	11,877,250
非洲	2,534,880	323,252	1,224,175	4,082,307
欧美及大洋洲	4,161,136	8,575,459	2,372,823	15,109,418
	57,075,772	19,209,590	9,089,781	85,375,143
主要产品类型				
销售商品	7,193,140	19,061,135	3,710,515	29,964,790
提供服务	10,247,577	148,455	1,758,735	12,154,767
网络建设	39,635,055	-	3,620,531	43,255,586
	57,075,772	19,209,590	9,089,781	85,375,143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6,597,854	18,872,996	7,245,566	72,887,467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0,477,918	336,594	1,844,215	12,487,676
	57,075,772	19,209,590	9,089,781	85,375,143

当年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如下：

	2019年	2018年
当年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	10,463,823	14,819,669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1. 税金及附加

	2019年	2018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4,902	214,670
教育费附加	265,776	171,305
房产税	66,162	46,514
土地使用税	18,670	21,168
车船税	51	323
印花税	76,073	73,583
其他	158,877	110,162
	930,511	637,725

42. 销售费用

	2019年	2018年
工资福利及奖金	4,425,933	5,133,852
咨询及服务费	689,219	482,780
差旅费	636,966	924,804
业务招待费	242,190	464,691
办公费	279,895	306,554
广告宣传费	878,488	631,646
租赁费	207,216	460,803
通讯费	87,576	94,746
其他	421,239	584,613
	7,868,722	9,084,489

43. 管理费用

	2019年	2018年
工资福利及奖金	1,946,794	1,759,951
办公费	100,683	127,726
摊销及折旧费	485,330	399,124
租赁费	48,232	132,870
差旅费	101,699	80,488
其他	2,090,085	1,151,339
	4,772,823	3,651,498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研发费用

	2019年	2018年
工资福利及奖金	8,082,720	6,959,688
直接材料	472,094	301,511
摊销及折旧费	1,799,585	1,460,914
办公费	274,205	279,521
技术合作费	794,119	886,302
其他	1,125,175	1,017,648
	12,547,898	10,905,584

45. 财务费用

	2019年	2018年
利息费用	1,718,187	1,008,404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81,261	-
长期应付款利息支出	25,920	-
减：利息收入	931,929	748,810
汇兑损失	(16,736)	(502,130)
银行手续费	196,433	202,903
	965,955	(39,633)

于2019年度，来自于中兴通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355,230千元(2018年：人民币369,477千元)。

利息收入的明细如下：

	2019年	2018年
货币资金利息收入	685,584	600,357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的利息收入	219,398	148,453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26,947	-
	931,929	748,810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其他收益

	2019年	2018年	与资产/收益相关
软件增值税退税（注1）	1,244,781	1,590,560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13,194	41,677	与收益相关
其他	437,903	449,218	与收益相关
	1,695,878	2,081,455	

注1 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系本集团之子公司根据国务院《进一步鼓励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有关精神及国家税收管理机构批复的软件产品销售增值税实际税率超过3%部分即征即退的增值税款。

47. 投资收益

	2019年	2018年 （已重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损失	(675,616)	(797,31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8,602	16,43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1,416	30,196
处置衍生品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6,425	6,1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1,939	431,43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21,281	376,46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的利得	24,785	231,1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209,387)	(320,281)
	249,445	(25,795)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019年	2018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7,046)	(898,9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7,961	(6,372)
衍生金融工具	(162,150)	55,901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7,243	(11,810)
	(213,992)	(861,259)

49. 信用减值损失

	2019年	2018年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780,163	3,443,222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转回)/损失	(519)	2,455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121,143	130,770
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37,466	2,571
应收账款保理减值(转回)/损失	(2,565)	2,853
长期应收款保理减值(转回)/损失	(1,909)	2,09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94,632	70,914
	2,228,411	3,654,881

50. 资产减值损失

	2019年	2018年
存货跌价损失	1,260,865	884,79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7,515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59,35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0,205	1,001,935
商誉减值损失	-	123,263
	1,281,070	2,076,863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1. 资产处置收益

	2019年	2018年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5,296	19,483
融资租赁收益	2,662,740	-
	2,688,036	19,483

52. 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收入

	2019年	2018年	计入2019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同罚款奖励等收入	26,026	15,409	26,026
其他	157,674	127,242	157,674
	183,700	142,651	183,700

营业外支出

	2019年	2018年	计入2019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款支出	435,050	6,818,978	435,050
其他	139,162	61,925	139,162
	574,212	6,880,903	574,212

53. 费用按性质分类

本集团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研发费用、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补充资料如下：

	2019年	2018年
货品及服务的成本	53,594,953	55,065,491
职工薪酬(含股份支付)	16,947,583	15,639,601
折旧和摊销	3,586,834	2,507,379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租金	330,496	593,673
其他	7,737,954	7,203,005
	82,197,820	81,009,149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4. 所得税费用

	2019年	2018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91,564	939,8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3,437	(1,340,751)
	1,385,001	(400,863)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19年	2018年
利润总额	7,161,670	(7,350,203)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注1)	1,790,418	(1,837,551)
某些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44,938)	564,453
对以前期间当期税项的调整	27,515	28,408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01,342	119,112
无须纳税的收入	(7,503)	(42,75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永续债利息及不可抵扣的税项费用等	(45,286)	508,836
未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42	30,448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36,210)	(36,539)
未确认的税务亏损	97,421	264,721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税项费用	1,385,001	(400,863)

注1 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所得额的税项根据本集团经营所在国家/所受管辖区域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5.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期期初转换；当期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2019年	2018年
收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亏损)	5,147,877	(6,983,662)
股份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4,205,702	4,192,672
稀释效应——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注1		
股票期权	18,349	-
调整后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4,224,051	4,192,672

注1 计算稀释的每股收益/(损失)金额时，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利润/(损失)为基础。计算中所用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是本年已发行的普通股，即用于计算基本的每股盈利的数量，加上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在推定行使或转换时以零对价发行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6. 现金流量表主表项目注释

	2019年	2018年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利息收入	931,929	747,51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销售费用	3,536,898	4,008,434
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	3,312,175	2,007,217
支付罚款	-	9,654,487
支付深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违约金	89,298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深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合作款	-	2,2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返还深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合作款	2,200,000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现金 ：		
返还少数股东投资款	787,460	15,740
经营租赁本金现金支付	474,490	-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19年	2018年
净利润/(损失)	5,776,669	(6,949,340)
加： 信用减值损失	2,228,411	3,654,881
资产减值损失	1,281,070	2,076,863
固定资产折旧	1,267,417	1,197,424
使用权资产折旧	524,868	-
无形资产摊销	1,794,549	1,274,972
长期递延资产摊销	-	34,9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损失	(2,688,036)	16,4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13,992	861,259
财务费用	1,569,367	853,661
投资(收益)/亏损	(249,445)	25,79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增加)	276,418	(1,134,581)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	17,019	(206,170)
存货的(增加)/减少	(3,861,583)	337,9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2,901,656)	6,428,7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2,292,420	(16,558,294)
股份支付成本	191,790	193,188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货币资金的(增加)	(286,716)	(1,323,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6,554	(9,215,386)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2019年	2018年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2,269	1,5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503,531	21,132,51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05,800	21,134,111

5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3,343,511	3,057,459	注1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222,860	-	注2
固定资产	49,772	1,179,755	注3
在建工程	344,472	-	注4
无形资产	312,418	158,551	注5
长期股权投资	-	5,933	注6
其他非流动资产-受限资金	3,288,091	3,283,486	注7
	7,561,124	7,685,184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续）

注1：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3,343,511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057,459千元)，包括承兑汇票保证金人民币556,146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94,949千元)，信用证保证金人民币434,039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667,084千元)，保函保证金人民币368,311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46,475千元)，存款准备金人民币887,492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73,553千元），科技拨款人民币957,924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118,309千元)，以及风险补偿金(一年以内)人民币139,599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57,089千元)。

本集团同若干国内银行的借款或应收账款保理协议中，双方根据融资项目风险状况协商确定按照一定的比例计提风险补偿金，对于已计提风险补偿金的融资项目在约定最后到期日未发生融资款本息逾期情况的，或者已全部还清银行融资本息的项目，按原比例释放该项目对应的风险补偿金。于2019年12月31日，借款及应收账款保理安排下的风险补偿金为人民币198,884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440,435千元)，其中将在一年以内释放的风险补偿金人民币139,599元(2018年12月31日：257,089千元)列为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将在一年以后释放的风险补偿金人民币59,285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83,346千元)列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2：于2019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22,860千元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用于取得银行借款质押（2018年12月31日无）。

注3： 于2019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9,772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648,245千元)固定资产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无固定资产抵押用于资产收购(2018年12月31日：531,510千元)。

注4： 于2019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44,472千元的在建工程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2018年12月31日无）。

注5： 于2019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12,418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68,708千元)无形资产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无无形资产抵押用于资产收购(2018年12月31日：89,843千元)。

注6： 于2019年12月31日，无股权质押用于股权转让(2018年12月31日：5,933千元)。

注7： 于2019年12月31日，受限资金为经美国商务部批准的托管账户中的存款人民币2,869,525千元(2018年12月31日：2,744,800千元)，监察期十年满之后豁免，详见附注十二；一年以上保证金人民币359,281千元为中兴缴纳给项目合作方的履约保证金(2018年12月31日：355,340千元)；一年以后释放的风险补偿金人民币59,285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83,346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9. 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集团主要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美元	174	6.9830	1,217	203	6.8620	1,393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2,305	0.0586	135	1,813	0.0579	105
	哈萨克斯坦坚格	-	0.0183	-	56	0.0180	1
	埃及镑	55	0.4352	24	18	0.3831	7
银行存款	美元	635,033	6.9830	4,434,438	407,942	6.8620	2,799,298
	港币	20,127	0.8968	18,050	21,169	0.8750	18,523
	巴西雷亚尔	15,514	1.7326	26,880	16,992	1.7711	30,095
	巴基斯坦卢比	2,713,750	0.0450	122,180	1,479,636	0.0494	73,094
	埃及镑	110,864	0.4352	48,253	32,840	0.3831	12,581
	印度尼西亚卢比	128,779,835	0.0005	64,691	196,822,000	0.0005	98,411
	欧元	167,128	7.8271	1,308,125	122,559	7.8506	962,162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577,232	0.0586	33,809	96,028	0.0579	5,560
	马来西亚林吉特	18,701	1.6976	31,747	29,781	1.6511	49,171
	埃塞俄比亚比尔	244,354	0.2196	53,651	240,453	0.2449	58,887
	加拿大元	6,632	5.3473	35,464	3,765	5.0315	18,944
	英镑	1,698	9.1651	15,559	2,247	8.6770	19,497
	泰国铢	158,926	0.2318	36,844	314,957	0.2116	66,645
	俄罗斯卢布	995,793	0.1128	112,326	635,324	0.0988	62,770
	日元	1,612,927	0.0642	103,558	1,612,488	0.0619	99,813
	哥伦比亚比索	3,696,697	0.0021	7,877	1,990,476	0.0021	4,180
	尼泊尔卢比	307,507	0.0612	18,818	572,333	0.0613	35,084
	智利比索	431,037	0.0093	4,020	1,415,758	0.0099	14,016
其他货币资金	美元	21,773	6.9830	152,038	65,995	6.8620	452,858
应收账款	美元	1,744,816	6.983	12,184,049	972,607	6.8620	6,674,029
	欧元	306,027	7.8271	2,395,300	312,319	7.8506	2,451,892
	巴西雷亚尔	52,442	1.7326	90,861	39,275	1.7711	69,560
	泰国铢	466,332	0.2318	108,096	69,078	0.2116	14,617
	印度卢比	21,544,873	0.0979	2,109,243	10,590,560	0.0983	1,041,052

本集团境外主要经营地包括有美国、印尼、印度等，各经营实体按其主要业务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六、 合并范围的变动

1 处置子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集团合计持股比例	本集团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不再成为子公司原因
深圳青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注1	深圳市	教育信息咨询	90%	90%/100%	处置
中兴（淮安）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注2	南通市	智慧城市整体方案的研发、实施、服务及运营	51%	51%/100%	处置
河南兴远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3	洛阳市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100%	100%/100%	处置
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4	深圳市	大数据及人工智能	51%	51%/100%	处置
NFS Netcare Field Services GmbH	注5	德国	运维服务	100%	100%	处置

注1： 本集团下属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宝诚红土文化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19年6月18日完成出售深圳青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90%股权。自2019年6月18日起，本集团不再将深圳青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注2： 本集团与淮安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完成出售中兴（淮安）智慧产业有限公司51%股权，自2019年6月起，本集团不再将中兴（淮安）智慧产业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注3： 本集团下属河南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与河南修尚置业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完成出售河南兴远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自2019年3月29日起，本集团不再将河南兴远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注4： 本集团与南京鑫数投资管理中心于2019年12月完成出售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2%股权，自2019年12月起，本集团不再将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注5: 本集团控股子公司NXT Netcare Services GmbH于2019年1月完成出售NFS Netcare Field Services GmbH100%股权，自2019年1月起，NFS Netcare Field Services GmbH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于本期新设立的一级子公司包括深圳市英博超算科技有限公司；新设立的二级子公司包括深圳市英博智能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中兴光电子日本株式会社；新设立的四级子公司包括Netas Algeria SARL、ZTE SAN MARINO S.r.l.。

六、 合并范围的变动（续）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续）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石家庄国创中兴智慧城市设计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4日完成工商登记注销，自2019年1月4日起，本集团不再将石家庄国创中兴智慧城市设计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深圳市中联成电子发展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17日完成工商登记注销，自2019年1月17日起，本集团不再将深圳市中联成电子发展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一级子公司中兴（昆明）智慧城市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21日完成工商登记注销，自2019年1月21日起，本集团不再将中兴（昆明）智慧城市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一级子公司中兴智能终端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完成工商登记注销，自2019年3月12日起，本集团不再将中兴智能终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二级子公司深圳市兴联达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21日完成工商登记注销，自2019年3月21日起，本集团不再将深圳市兴联达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三级子公司深圳ZTEJC NIGERIA LIMITED于2019年5月8日完成工商登记注销，自2019年5月8日起，本集团不再将ZTEJC NIGERIA LIMITED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山东博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2日完成工商登记注销，自2019年9月2日起，本集团不再将山东博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集团二级子公司ZTE HONGKONG (LAO) SOLE COMPANY LIMITED自2019年9月9日完成工商登记注销，自2019年9月9日起，本集团不再将ZTE HONGKONG (LAO) SOLE COMPANY LIMITED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集团一级子公司中兴通讯（杭州）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完成工商登记注销，自2019年10月18日起，本集团不再将中兴通讯（杭州）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集团二级子公司上海兴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15日完成工商登记注销，自2019年11月15日起，本集团不再将上海兴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集团一级子公司济源中兴智慧科技产业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19日完成工商登记注销，自2019年11月19日起，本集团不再将济源中兴智慧科技产业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集团二级子公司ZTE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Center于2019年12月31日完成工商登记注销，自2019年12月31日起，本集团不再将ZTE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Center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集团重要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持股比例(%) 间接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	制造业	人民币175,500万元	100%	-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信息技术业	港币99,500万元	100%	-
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制造业	人民币5,108万元	100%	-
西安中兴通讯终端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	制造业	人民币30,000万元	100%	-
西安中兴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	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人民币60,000万元	100%	-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通信服务业	人民币20,000万元	90%	10%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持股比例% 间接	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						
Bestel Communications Ltd.	塞浦路斯共和国	信息技术业	欧元446,915元	50%	-	权益法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	通讯设备研发、生产及销售	人民币128,500,000元	50%	-	权益法
Pengzhong Xingsheng	乌兹别克	移动终端、智能手机等	美元3,160,000元	50%	-	权益法
德特赛维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和信息系统集成	人民币60,000,000元	49%	-	权益法
重庆百德行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	房地产业	人民币70,000,000元	10%	-	权益法
陕西省中兴创新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中国	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	人民币100,000,000元	40%		权益法

*本集团对重庆百德行置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核算，主要原因为：该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由5名成员组成。重庆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委派2名董事，建历有限公司委派3名董事，董事会决议必须达到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票数方可通过，所以本集团与建历有限公司共同控制其生产经营决策及财务。

本报告期，本集团无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也无个别重要的合营企业对本集团产生重大影响。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持股比例% 间接	会计处理
联营企业						
KAZNURTEL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哈萨克斯坦	计算机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美元3,000,000元	49%	-	权益法
中兴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	能源业	人民币1,290,000,000元	23.26%	-	权益法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中国	计算机应用服务业	人民币15,000,000元	30%	-	权益法
Telecom Innovations	乌兹别克	通讯设备销售及生产	美元5,050,000元	32.73%	-	权益法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	酒店管理服务	人民币30,000,000元	18%	-	权益法
北京亿科三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计算机应用服务业	人民币34,221,649元	20%	-	权益法
中兴九城网络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中国	计算机应用服务业	人民币17,909,380元	26.21%	-	权益法
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	中国	通讯设备及相关研发、销售、投资	人民币57,680,000元	30%	-	权益法
中兴耀维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中国	能源业	人民币20,000,000元	23%	-	权益法
厦门智慧小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工程和技术研究、互联网业务	人民币50,000,000元	35%	-	权益法
INTLIVE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津巴布韦	彩铃等电信增值业务	美元500元	49%	-	权益法
中山优顺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	房地产业	人民币10,000,000元	20%	-	权益法
铁建联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人民币20,000,000元	30%	-	权益法
广东福能大数据产业园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人民币10,000,000元	30%	-	权益法
广东中兴城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人民币30,000,000元	39%	-	权益法
上海博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专业技术服务业	人民币71,379,000元	29%	-	权益法
南京宁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人民币25,487,370元	21.26%	-	权益法
New Idea Investment Pte.Ltd	新加坡	投资公司	美元10,200,000元+新币1元	20%	-	权益法
中兴智能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中国	计算机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人民币200,000,000元	19%	-	权益法
衡阳网信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	房地产业	人民币20,000,000元	30%	-	权益法
贵州中安云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科技创新型物联网运营服务	人民币30,000,000元	9.31%	-	权益法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持股比例% 间接	会计处理
联营企业						
陕西高端装备与智能制造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	高端装备与智能制造产业研究、咨询服务与技术开发	人民币16,000,000元	12.5%	-	权益法
Laxense,Inc.*	美国	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美元2,460,318元	18.7%	-	权益法
中教云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教育行业	人民币15,000,000元	28%	-	权益法
Kron Telekomunikasyon Hizmetleri A.S.*	土耳其	通信、互联网服务	新土耳其里拉14,268.513	10%	-	权益法
山东兴济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	房地产业	人民币10,000,000元	10%	-	权益法
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通讯设备制造、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	人民币118,748,300元	49.9%	-	权益法
黄冈教育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	教育行业	人民币50,000,000元	25%	-	权益法
石家庄市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中国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人民币400,000,000元	12%	-	权益法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人民币731,074,442元	29.91%	-	权益法
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大数据开发	人民币96,000,000元	39%		权益法

*本集团对持股比例低于20%的企业列为联营企业。主要原因为：根据公司章程规定，集团有权向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委派董事，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从而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本集团的重要联营企业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作为本集团战略伙伴从事通讯产品生产，采用权益法核算，该投资对本集团活动具有战略性。

下表列示了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所有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金额：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2,222,720	2,300,675
非流动资产	268,827	411,531
资产合计	2,491,547	2,712,206
流动负债	1,116,389	1,146,038
非流动负债	86,102	-
负债合计	1,202,491	1,146,038
少数股东权益	-	7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89,056	1,565,373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643,239	781,121
调整事项	761	500,403
投资的账面价值	644,000	1,281,524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4,515	97,650

	2019年	2018年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损失)/利润	(17,001)	2,621
综合收益总额	(17,001)	2,621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68,773	1,636,121

	2019 年	2018 年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损失)/利润	(26,628)	60,041
综合收益总额	(26,628)	60,041

2019年12月31日无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2018年12月31日：无)。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	33,309,347	-	33,309,347
衍生金融资产	106,065	-	-	106,0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0,662	-	-	560,662
应收账款	-	19,778,280	-	19,778,280
长期应收款	-	2,819,606	-	2,819,606
应收账款保理及长期应收款保理	-	509,381	-	509,381
其他应收款中的金融资产	-	826,308	-	826,308
应收款项融资	-	-	2,430,389	2,430,389
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金融资产	-	3,288,091	-	3,288,0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94,254	-	-	1,594,254
	2,260,981	60,531,013	2,430,389	65,222,383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2019年12月31日（续）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衍生金融负债	126,223	-	126,223
银行借款	-	36,783,112	36,783,112
租赁负债	-	1,165,502	1,165,502
应付票据	-	9,372,940	9,372,940
应付账款	-	18,355,610	18,355,610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	510,882	510,882
其他应付款(不含预提费用和员工安居房缴款)	-	3,507,388	3,507,3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2,117,396	2,117,396
	126,223	71,812,830	71,939,053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2018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	24,289,798	-	24,289,798
衍生金融资产	228,117	-	-	228,1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76,823	-	-	1,476,823
应收账款	-	21,592,325	-	21,592,325
长期应收款	-	843,429	-	843,429
应收账款保理及长期应收款保理	-	1,019,910	-	1,019,910
其他应收款中的金融资产	-	1,444,140	-	1,444,140
应收款项融资	-	-	2,730,351	2,730,351
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金融资产	-	3,283,486	-	3,283,48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2,499	-	-	1,502,499
	3,207,439	52,473,088	2,730,351	58,410,878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衍生金融负债	101,332	-	101,332
银行借款	-	27,349,891	27,349,891
应付票据	-	7,915,700	7,915,700
应付账款	-	19,527,404	19,527,404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	1,026,068	1,026,068
其他应付款(不含预提费用和员工安居房缴款)	-	9,829,264	9,829,2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539,845	539,845
	101,332	66,188,172	66,289,504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金融资产转移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本年本集团与中国境内多家银行操作若干贴现业务，本集团认为，其中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9,816千元(2018年12月31日：652,657千元)应收票据于贴现时并未转移与应收票据有关的绝大部分风险与报酬，不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本集团在日常业务中与多家银行订立应收账款保理协议，将若干应收账款转让予银行(“应收账款保理”)。在若干应收账款保理协议下，本集团仍然需要承担应收账款转让后的债务人违约风险和延迟还款风险，保留了应收账款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不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本集团按照应收账款账面价值继续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于2019年12月31日相关已转让且债务人尚未偿付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1,438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413,633千元)。

在若干应收账款保理协议下，本集团可能需要承担应收账款转让后的部分债务人违约风险，倘若债务人拖欠还款超过一定期间，本集团可能需要向银行承担部分延迟还款的利息。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应收账款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的应收账款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于2019年12月31日相关已转让且债务人尚未偿付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5,798,167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6,338,984千元)，与债务人违约及延迟还款相关的继续涉入资产和负债金额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按摊余成本计量) 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继续涉入资产账面金额	467,943	606,277
继续涉入负债账面金额	469,406	610,440

对于上述不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保理及按照继续涉入程度确认的应收账款保理，本集团将有关资产列示为“应收账款保理”或“长期应收款保理”，于2019年12月31日该等保理金额为人民币509,381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019,910千元)；将有关负债列示为“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或“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于2019年12月31日该等保理之银行拨款金额为人民币510,882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026,068千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金融资产转移（续）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本年集团与中国境内多家银行操作若干贴现业务，本集团认为，其中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009,638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67,820千元)的应收票据于贴现时已经转移了与应收票据有关的绝大部分风险与报酬，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因此，于贴现日按照账面价值全部终止确认相关应收票据。这些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继续涉入的风险最大敞口与回购该票据的未折现现金流量，与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相等。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公允价值并不重大。有关期间内，本集团于转让日确认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贴现息人民币27,630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615千元)。

3.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的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等。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如下所述。

公司管理层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运营管理部按照公司管理层批准的政策开展。运营管理部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和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权益投资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信用风险（续）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

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信用风险（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在此过程中应用了专家判断，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每月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对于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可以披露风险矩阵模型代替信用风险等级，风险矩阵详见附注五、4A 和附注五、8 中的披露。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运用持续的流动性规划工具来监控资金短缺的风险。这项工具考虑了金融工具和金融资产(如：应收账款和银行借款)的期限分布以及预测经营活动的现金流情况。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及其他计息借款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19年12月31日

	即期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	-	27,337,474	2,254,612	7,894,790	40,753	37,527,629
租赁负债	-	520,208	105,225	238,741	553,593	1,417,767
衍生金融负债	-	126,223	-	-	-	126,223
应付票据	-	9,372,940	-	-	-	9,372,940
应付账款	18,355,610	-	-	-	-	18,355,610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	348,866	94,745	39,913	27,358	510,882
其他应付款(不含预提费用和员工安居房缴款)	3,507,388	-	-	-	-	3,507,3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86,266	13,238	13,871	2,340,987	2,454,362
	21,862,998	37,791,977	2,467,820	8,187,315	2,962,691	73,272,801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续）

2018年12月31日

	即期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	-	25,504,584	2,201,645	201,623	58,240	27,966,092
衍生金融负债	-	101,332	-	-	-	101,332
应付票据	-	7,915,700	-	-	-	7,915,700
应付账款	19,527,404	-	-	-	-	19,527,404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	618,664	283,390	88,042	87,439	1,077,535
其他应付款(不含预提费用和员工安居房缴款)	9,829,264	-	-	-	-	9,829,2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47,347	36,193	456,305	539,845
	29,356,668	34,140,280	2,532,382	325,858	601,984	66,957,172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银行借款包括了固定利率及按LIBOR(“伦敦同业拆放利率”)和Euribor(“欧元同业拆借利率”)浮动利率的借款。本集团及本公司并没有重大的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是采取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来管理利率风险。集团政策是将其计息银行借款的固定利率维持在0.75%至27.66%之间。另外，本集团借入了约9.54亿美元的浮动利息借款，于2019年12月31日无利率掉期合约(2018年12月31日：无)。本集团约67%的计息借款按固定利率计息(2018年12月31日：78%)。

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以美元和欧元为主。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基点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增加/(减少)
2019年	25	(12,150)	-	(12,150)
	(25)	12,150	-	12,150
2018年	25	(23,078)	-	(23,078)
	(25)	23,078	-	23,078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经营单位进行以其功能货币以外的货币记账的销售或购买活动所致，收入是以美元及人民币计值而若干银行贷款以美元计值，即会产生此等风险。本集团在订立采购或销售合同时倾向于通过回避外币汇率风险或订立收入分配条款。本集团对其外币收入及支出进行周而复始之预测，使汇率及所产生的金额配比，从而减低外币汇率浮动对商业交易之影响。

以下表格显示在资产负债表日所有其他变量保持固定的情况下，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化导致本集团净损益变化的敏感性。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增加/(减少)
2019年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3%	264,451	-	264,451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3%)	(264,451)	-	(264,451)
2018年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3%	330,151	-	330,151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3%)	(330,151)	-	(330,151)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续）

	欧元汇率 增加/(减少)	净损益 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2019年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	103,228	-	103,228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	(103,228)	-	(103,228)
2018年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	124,333	-	124,333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	(124,333)	-	(124,333)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的约束。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年内，资本管理的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运用财务杠杆比率监控资本运用，即计息负债除以所有者权益及计息负债合计的总和。资产负债表日财务杠杆比率列示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计息银行借款	36,783,112	27,349,891	27,349,891
租赁负债	1,165,502	952,264	-
其他应付款	-	500,000	500,000
应收账款与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510,882	1,026,068	1,026,068
计息负债合计	38,459,496	29,828,223	28,875,959
所有者权益	37,954,298	32,960,675	32,960,675
所有者权益和计息负债合计	76,413,794	62,788,898	61,836,634
财务杠杆比率	50.3%	47.5%	46.7%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19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衍生金融资产	-	106,065	-	106,0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6,220	37,435	407,007	560,6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1,594,254	1,594,254
应收款项融资	-	2,430,389	-	2,430,389
投资性房地产				
出租的建筑物	-	-	1,957,242	1,957,242
	116,220	2,573,889	3,958,503	6,648,612
衍生金融负债	-	(126,223)	-	(126,223)
	-	(126,223)	-	(126,223)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2018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衍生金融资产	-	228,117	-	228,1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1,359	666,412	49,052	1,476,8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1,502,499	1,502,499
应收款项融资	-	2,730,351	-	2,730,351
投资性房地产				
出租的建筑物	-	-	2,011,999	2,011,999
	761,359	3,624,880	3,563,550	7,949,789
衍生金融负债	-	(101,332)	-	(101,332)
	-	(101,332)	-	(101,332)

2. 公允价值估值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长期应收款、长短期借款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2019年12月31日，针对长短期借款等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2. 公允价值估值（续）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续）

上市的权益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限售期内的上市公司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利用活跃股票市场报价，再以禁售期内缺乏流动性的百分比进行折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非上市股权投资之公允价值利用市场基础估值法估算，所依据的假设为不可观察输入值。估值要求管理层按照行业、规模、杠杆比率及战略厘定可比公众公司(行家)，并就已识别的每家可比公司计算合适的价格倍数，如企业价值/息税前盈利(“EV/EBIT”)比率，企业价值/收入（”EV/Revenue”）比率或市盈率(“P/E”)等。该倍数以可比公司的相关指数据计量计算，再以缺乏流动性百分比进行折扣。折扣后的倍数会应用于非上市股权投资的相应盈利或资产数据计量，以计算其公允价值。管理层相信，以上述估值方法得出的估计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记录)及相关的公允价值变动(于损益与其他综合收益表记录)属合理，且于报告期末为最恰当的价值。

本集团与多个交易对手(主要是有着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订立了衍生金融工具合约。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掉期合同和远期外汇合同。利率掉期合同的公允价值是考虑了相关掉期协议的条款，并用短期利率定价模型计量，该模型主要输入的参数包括：短期利率预期波动率和远期LIBOR利率曲线，上述两项参数可直接观察得来，或由市场价格隐含得出。远期外汇合同采用类似于远期定价的估值技术进行计量，模型涵盖了多个市场可观察到的输入值，包括交易对手的信用质量、即期和远期汇率和利率曲线。利率掉期合同和远期外汇合同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同。于2019年12月31日，衍生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抵销了归属于衍生交易对手违约风险的信用估值调整之后的净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理财产品，本集团会利用条款及风险相类似的工具之市场利率按照贴现现金流量估值模型估算公允价值。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2. 公允价值估值（续）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

若无法取得同类物业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价格，本集团将考虑多种来源的信息，包括(a)不同性质、状况或地点物业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价格，并作调整以反映差异；(b)同类物业在活跃程度较低市场的近期价格，并作调整以反映以该等价格进行交易日期以来，经济状况的任何变更；及(c)根据未来现金流量可靠估算作出的贴现现金流量预测，并以任何现有租约和其他合同的条款以及(若可能)外部证据(例如相同地点和状况的同类物业的现行市值租金)作为支持，采用反映市场对现金流量金额和时间性不确定因素的评估的折现率计算。于2019年12月31日，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值为人民币1,957,242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011,999千元)。

3. 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下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概述：

2019年12月31日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商业用房地产	人民币1,957,242千元	现金流量折现法	估计租金(每平方米及每月)	人民币51元-人民币513元
			租金增长(年息)	2%-5%
			长期空置率	0.5%-5.9%
			折现率	7.50%-8.25%
权益工具投资	人民币2,001,261千元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4%-30%
			市盈率	13 - 67
			企业价值/收入比率	2 - 6
			企业价值/息税前盈利	11 - 14

2018年12月31日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加权平均值)
商业用房地产	人民币2,011,999千元	现金流量折现法	估计租金(每平方米及每月)	人民币49.5元-人民币559.4元
			租金增长(年息)	2%-7%
			长期空置率	2.5%
			折现率	7.58%
权益工具投资	人民币1,551,551千元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4%-30%
			市盈率	13 - 55
			企业价值/收入比率	2 - 7
			企业价值/息税前盈利	11 - 23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4. 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信息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计入损益	新增	出售	年末余额	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的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2,011,999	-	(62,000)	7,243	-	-	1,957,242	7,2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052	70,581	(49,052)	336,426	-	-	407,007	336,42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2,499	60,000	(70,581)	209,295	4,793	(111,752)	1,594,254	157,961
合计	3,563,550	130,581	(181,633)	552,964	4,793	(111,752)	3,958,503	501,630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计入损益	购买	出售	年末余额	年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的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2,023,809	-	-	(11,810)	-	-	2,011,999	(11,8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7,434	-	11,618	-	-	49,052	11,6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02,930	-	-	(2,228)	101,100	(199,303)	1,502,499	(6,372)
合计	3,626,739	37,434	-	(2,420)	101,100	(199,303)	3,563,550	(6,564)

持续的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中，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中与非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信息如下：

	2019年与非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2018年与非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总额	7,243	(11,810)
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的当期未实现利得的变动	7,243	(11,810)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5. 公允价值层次转换

本年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之间的转移。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制造业	人民币10,000万元	27.18%	27.18%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2. 子公司

子公司详见附注六及附注七、1。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

4.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昆腾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安徽中兴聚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新舟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星楷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中兴仪器（深圳）有限公司*1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原子公司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惠州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2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原子公司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之子公司
华通软件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之子公司
杭州中兴中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之子公司
杭州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之子公司
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之子公司
重庆中兴中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之子公司
三河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之子公司
三河中兴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之子公司
中兴软件技术（沈阳）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常务副总裁的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北京中兴协力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航天欧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之子公司
广东欧科空调制冷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深圳市中兴宜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所长的单位
骊山微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深圳中兴新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上海中兴科源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中兴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副董事长的公司
兴天通讯技术有限公司*3	本公司原关联自然人曾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长沙浩鲸云软件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南京中兴软创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玄雀数据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鄂尔多斯市云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西安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中兴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1 自2017年12月14日起，该公司不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自2018年12月14日起该公司不再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2 自2018年1月10日起，该公司不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自2019年1月10日起该公司不再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3 自2018年2月21日起，该公司原董事长不再为本公司关联自然人，自2018年2月21日起该公司不再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关联方商品交易和劳务交易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2019年 金额	2018年 金额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58	14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4,364	57,961
深圳市中兴昆腾有限公司	-	3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3	20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航天欧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04,909	256,667
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	690	1
中兴仪器（深圳）有限公司	-	5,475
深圳中兴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839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	133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4	55
三河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	6
黄冈教育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702	2,715
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	348,969	706,326
中兴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	1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763
上海博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760	6,975
德特赛维技术有限公司	-	5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	56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446	183
惠州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	18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208	-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476	-
长沙浩鲸云软件有限公司	6	-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124	
兴天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	34
鄂尔多斯市云端科技有限公司	1	-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802	-
	1,012,572	1,039,250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交易和劳务交易（续）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2019年 金额	2018年 金额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1,970	65,877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9,519	56,032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30,200	35,919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56,768	38,880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24,288	19,787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959	21,592
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366	3,474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717	5,145
西安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461	2,467
中兴仪器（深圳）有限公司	-	239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668	51,768
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	91,383	756,479
Laxense,Inc.	-	10,745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	57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185,356	57
中兴软件技术（沈阳）有限公司	4,580	3,418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8,583	92,175
安徽中兴聚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40	-
	1,113,858	1,164,111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2) 关联方租赁

作为出租人

	租赁资产类型	2019年租赁收入	2018年租赁收入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楼	-	13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办公楼	521	655
中兴仪器（深圳）有限公司	办公楼	-	1,668
深圳中兴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楼	176	-
衡阳网信置业有限公司	办公楼	6	211
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	办公楼	342	453
上海中兴科源实业有限公司	办公楼	416	303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及设备设施	17,475	17,826
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及设备设施	8,278	7,848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及设备设施	19,547	29,412
西安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及设备设施	26,729	28,986
华通软件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办公楼	369	184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办公楼	-	73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楼	1,112	841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宿舍	-	6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宿舍	19	8
		74,990	88,487

作为承租人

	租赁资产类型	2019年租赁费	2018年租赁费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办公楼	9,809	8827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楼	1,571	704
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楼	8,117	4,812
三河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楼	12,512	6,180
三河中兴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楼	4,066	1,900
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办公楼	4,595	2,413
杭州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宿舍及厂房	48	120
杭州中兴中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宿舍及厂房	-	33
重庆中兴中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楼	9	-
		40,727	24,989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3) 其他主要的关联交易

	2019年 金额	2018年 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2,642	19,617

注释：

(i) 关联方商品交易： 本年，本集团以市场价为基础与关联方进行商品交易。

(ii) 关联方租赁物业： 本年，本集团向上述关联方出租办公楼及设备设施，根据租赁合同确认租赁收益人民币74,990 千元(2018年：人民币88,487千元)。

本年，本集团向上述关联方租入办公楼等，根据租赁合同确认租赁费用人民币40,727千元(2018年：人民币24,989千元)。

(iii) 其他主要的关联交易： 本年，本集团发生的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包括采用货币、实物形式和其他形式)总额为人民币42,642千元(2018年：人民币19,617千元)。其中股份支付对应的成本为人民币1,926千元（2018年：2,112千元）以上部分关键管理人员同时享受本集团给予的设定受益计划，上述薪酬未包含该项金额。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承诺

(1) 于2018年12月，本集团与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及附属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三年的采购协议，向其采购原材料用于生产。本年度已发生的采购，参见附注十、5(1)。本集团预计于2020年至2021年向以上关联公司总采购最高金额（不含增值税)分别为人民币8亿元和人民币9亿元。

(2) 于2018年12月，本集团与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三年的采购协议，向其采购酒店服务。本年度已发生的采购，参见附注十、5(1)。本集团预计于2020年至2021年向以上关联公司采购酒店服务最高金额（不含增值税)分别为人民币36,500千元和人民币37,500千元。

(3) 于2018年12月，本集团与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两年的国际项目工程服务合作协议，向其采购工程外包服务。本年度已发生的采购，参见附注十、5(1)。本集团预计于2018年至2020年向该关联公司采购的最高金额（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1,000千元和人民币1,000千元。

(4) 于2017年7月，本集团与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两年的房屋出租合同，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收入，参见附注十、5(2)。

(5) 于2018年4月，本集团与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一年三个月的房屋出租合同，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收入，参见附注十、5(2)。

(6) 于2019年4月，本集团与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三年的房屋出租合同，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收入，参见附注十、5(2)，本集团预计2020年和2021、2022年租金收入分别为325千元、325千元和103千元。

(7) 于2018年10月，本集团与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半年的房屋出租合同，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收入，参见附注十、5(2)。

(8) 于2019年4月，本集团与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半年的房屋出租合同，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收入，参见附注十、5(2)。

(9) 于2018年6月，本集团与中兴仪器(深圳)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一年的房屋出租合同，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收入，参见附注十、5(2)。

(10) 于2019年1月，本集团与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一年的房屋及设备出租合同，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收入，参见附注十、5(2)。

(11) 于2016年1月，本集团与衡阳网信置业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三年的房屋出租合同，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收入，参见附注十、5(2)。

(12) 于2018年7月，本集团与上海中兴科源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二年的房屋出租合同，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收入，参见附注十、5(2)，本集团预计于2020年租金收入为人民币208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承诺（续）

(13) 于2018年4月，本集团与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二年二个月的房屋出租合同，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收入，参见附注十、5(2)，本集团预计于2020年租金收入为390千元。

(14) 于2017年9月，本集团与华通软件科技南京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二年的房屋出租合同，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收入，参见附注十、5(2)。

(15) 于2018年7月，本集团与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一年的房屋出租合同，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收入，参见附注十、5(2)。

(16) 于2019年7月，本集团与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一年的房屋出租合同，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收入，参见附注十、5(2)，本集团预计于2020年租金收入为人民币8千元。

(17) 于2017年4月，本集团与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两年的租赁协议，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5(2)。

(18) 于2019年4月，本集团与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两年的租赁协议，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5(2),本集团预计2020年和2021年租金分别为人民币10,225千元和3,039千元。

(19) 于2018年1月，本集团与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三年的租赁协议，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5(2)，本集团预计于2020年和2021租金分别为人民币1,073千元和人民币1,073千元。

(20) 于2018年1月，本集团与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一年半的租赁协议，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5(2)。

(21) 于2019年6月，本集团与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半年的租赁协议，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5(2)。

(22) 于2019年7月，本集团与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一年半的租赁协议，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5(2)，本集团预计于2020年租金为人民币749千元。

(23) 于2019年12月，本集团与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一年一个月的租赁协议，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5(2)，本集团预计于2020年租金为人民币5,829千元。

(24) 于2019年6月，本集团与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一年半的租赁协议，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5(2)，本集团预计于2020年租金为人民币405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承诺（续）

(25) 于2019年12月，本集团与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一年一个月的租赁协议，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5(2)，本集团预计于2020年租金为人民币338千元。

(26) 于2018年4月，本集团与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三年的租赁协议，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5(2)，本集团预计于2020年和2021年租金为分别为人民币2,803千元和833千元。

(27) 于2019年4月，本集团与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一年的租赁协议，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5(2)，本集团预计于2020年租金为人民币106千元。

(28) 于2018年4月，本集团与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三年的租赁协议，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5(2)，本集团预计于2020年和2021年租金为分别为人民币1,493千元和444千元。

(29) 于2018年12月，本集团与三河中兴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三年的租赁协议，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5(2)，本集团预计于2020年和2021年租金分别为人民币753千元和722千元。

(30) 于2017年12月，本集团与三河中兴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三年的租赁协议，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5(2)，本集团预计于2020年租金为分别为人民币1,631千元。

(31) 于2017年3月，本集团与三河中兴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三年的租赁协议，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5(2)，本集团预计于2020年租金为为人民币2,435千元。

(32) 于2017年6月，本集团与中兴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二年的租赁协议，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5(2)。

(33) 于2019年6月，本集团与中兴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二年的租赁协议，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5(2)，本集团预计于2020年和2021年租金为为人民币1,733千元和814千元。

(34) 于2018年4月，本集团与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二年的租赁协议，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5(2)，本集团预计于2020年租金为人民币31千元。

(35) 于2018年4月，本集团与重庆中兴中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一份为期二年的租赁协议，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5(2)，本集团预计于2020年租金为人民币4千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往来项目	关联公司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流动资产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航天欧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7,756	252,992
	中兴仪器（深圳）有限公司	-	7,380
	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	-	991
		87,756	261,363
应收账款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7,772	15,801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33	14
	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	9	9
	深圳市中兴昆腾有限公司	-	304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航天欧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515	13,948
	鄂尔多斯市云端科技有限公司	1	-
	兴天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	1,588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650	-
	中兴仪器（深圳）有限公司	-	5,577
	厦门智慧小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1
	黄冈教育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02	925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2
	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	157,533	46,423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125	172,033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	21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30	-
	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	64	-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241	-
	长沙浩鲸云软件有限公司	1	-
		367,576	256,646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往来项目	关联公司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预付款项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73	242
	Laxense,Inc.	3,842	-
		3,915	242
其他应收款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	14
	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172	6,962
	中兴九城网络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90	90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	14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124	28,336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45	445
	西安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7,276	9,526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	14
	山东兴济置业有限公司	21,761	21,761
	衡阳网信置业有限公司	-	236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86	29,412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0	2,101
		71,608	98,911
应收股利	前海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081	5,400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往来项目	关联公司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应付票据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43	220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9,408	
		39,451	220
应付账款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6,494	8,514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4,323	3,096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24	3,802
	深圳市中兴新舟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83	183
	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	327	327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915	3,811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30	-
	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	192	192
	北京中兴协力科技有限公司	-	36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	50
	中兴仪器（深圳）有限公司	-	16,021
	中兴九城网络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83	83
	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	91,282	134,115
	Kron Telekomunikasyon Hizmetleri A.S.	617	88
	广东欧科空调制冷有限公司	200	-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62	2,943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0,844	81,793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26,763	-
	兴天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	397
		406,739	255,451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往来项目	关联公司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合同负债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5,327	5,025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4,273	23,704
	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	1,628	1,391
	北京中兴协力科技有限公司	155	132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航天欧华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8,946	53,097
	中兴软件技术（沈阳）有限公司	4	12
	中兴能源有限公司	6	5
	中兴九城网络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1	1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361	11,434
	黄冈教育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7	35
	深圳市中兴宜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	38
	绍兴市智慧城市集团有限公司	-	476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	5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30	-
	深圳市中兴昆腾有限公司	38	-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70	-
		50,396	95,355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	12	12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	215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310	500,812
	深圳中兴新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4	4
	INTLIVE TECHNOLOGIES (PRIVATE) LIMITED	5,261	5,184
	中山优顺置业有限公司	2,000	2,000
	黄冈教育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8	178
	衡阳网信置业有限公司	198	434
	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	-	10
	山东兴济置业有限公司	272	272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50	50
	骊山微电子有限公司	65	65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9,381	419,560
	南京中兴软创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47,883	-
	玄雀数据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47,264	-
	深圳市星楷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4,053	-
		526,831	928,796

其他应收及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应收关联方款项不计利息、无抵押、信用期通常为0-90日，最多1年。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8. 财务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的存款及贷款等服务

(1) 客户存款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深圳市中兴宜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9	88

(2) 利息支出

	2019年 金额	2018年 金额
黄冈教育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3
深圳市中兴宜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636
	-	639

(3) 贷款及票据贴现的利息收入

	2019年 金额	2018年 金额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78

十一、 股份支付

1. **概况**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下：	2019年	2018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余额	290,356	438,79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成本因股票行权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40,225)	-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91,790	193,188

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17年7月6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7年7月6日，向1,996个激励对象授予14,960.12万份股票期权。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本公司整体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或者作出突出贡献的业务骨干，不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授予的股票期权有效期为5年。授予的股票期权于授予日开始，经过2年的等待期，在之后的三个行权期分次行权。第一、第二和第三个行权期分别有1/3的期权在满足业绩条件前提下获得可行权的权利。行权价格为17.06元人民币/股，未满足业绩条件而未能获得行权权利的期权或者行权期结束后当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将立刻作废，由本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

股票期权行权的业绩指标包括：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

本计划在计算上述指标时所用的净利润以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净资产为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十一、 股份支付（续）

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续）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续）

股票期权行权的具体条件：

授予的股票期权各行权期可行权的条件：

行权期	行权比例	行权时间	行权条件
第一个行权期（“第一期”）	1/3	2019.7.6-2020.7.5	2017年ROE不低于10%。以38.25亿元为基数，2017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
第二个行权期（“第二期”）	1/3	2020.7.6-2021.7.5	2018年ROE不低于10%。以38.25亿元为基数，2018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
第三个行权期（“第三期”）	1/3	2021.7.6-2022.7.5	2019年ROE不低于10%。以38.25亿元为基数，2019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

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477,496千元。由于第二期股票期权的业绩条件未达标，本集团按照第一期股票期权的实际数和第三期股票期权在期末预计可行权的最佳估计数，于2019年1-12月份确认股票期权费用为人民币191,790千元。

按照本计划，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如下：

	2019 年		2018 年	
	加权平均行权价格* 人民币元/股	股份期权数量 千份	加权平均行权价格* 人民币元/股	股份期权数量 千份
年初	17.06	81,864	17.06	149,601
本年行权		(34,858)		-
作废		(2,474)		(67,737)
年末	17.06	44,532	17.06	81,864

十一、 股份支付（续）

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续）

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续）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的行权价格和行权有效期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股份期权数量	行权价格*	行权有效期
千份	人民币元/股	
4,806	17.06	2019 年 7 月 6 日至 2020 年 7 月 5 日
39,726	17.06	2021 年 7 月 6 日至 2022 年 7 月 5 日
44,532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股份期权数量	行权价格*	行权有效期
千份	人民币元/股	
40,932	17.06	2019 年 7 月 6 日至 2020 年 7 月 5 日
40,932	17.06	2021 年 7 月 6 日至 2022 年 7 月 5 日
81,864		

2019年，本公司因34,858,026份股份期权行权而发行了34,858,026股普通股，新增股本为人民币34,858千元，股本溢价为人民币901,536千元，参见附注五、34和35。

授予的以权益结算的股票期权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采用二叉树模型，结合授予股票期权的条款和条件，作出估计。下表列示了所用模型的输入变量：

行权期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预计股息(元)		0.18	0.18	0.18
波动率(%)		43.35	42.2	42.9
无风险利率(%)		3.498	3.506	3.517
离职率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5%	5%	5%
	业务骨干	5%	5%	5%

波动率是基于历史波动率能反映出未来趋势的假设，但并不一定是实际的结果。公允价值未考虑所授予股票期权的其他特征。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拨备		
资本承诺	3,097,021	3,414,134
投资承诺	68,246	73,452
	3,165,267	3,487,586

2. **或有事项**

2.1. 2012年11月，中兴巴西以巴西某公司未支付约3,135.37万巴西雷亚尔（折合约5,432.29万元人民币）的货款为由向巴西利亚民事法院提起资产冻结申请；2013年2月7日，巴西利亚民事法院作出裁定，考虑到该巴西某公司目前无任何与其他公司明显的债务纠纷且无任何破产迹象，暂停对其资产的冻结。2013年7月，中兴巴西向巴西利亚民事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该巴西某公司立即赔偿中兴巴西3,122.43万巴西雷亚尔（折合约5,409.87万元人民币）以及利息和律师费。2016年1月，巴西利亚民事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该巴西某公司赔偿中兴巴西3,122.43万巴西雷亚尔（折合约5,409.87万元人民币）以及利息与通胀调整额。2016年4月，巴西利亚民事法院通知中兴巴西，该巴西某公司针对上述一审判决提出上诉申请。2016年8月29日，中兴巴西获知联邦地区及地域法院作出二审判决，判决驳回该巴西某公司的上诉请求。2016年11月，联邦地区及地域法院裁定启动临时执行程序要求该巴西某公司向中兴巴西支付3,122.43万巴西雷亚尔（折合约5,409.87万元人民币）以及利息与通胀调整额。2017年2月，联邦地区及地域法院裁定驳回该巴西某公司在2016年10月就上述二审判决提起的澄清提议。上述案件的庭审程序已结束。

2012年11月30日，巴西圣保罗市第15民事法庭通知中兴巴西，该巴西某公司向该法庭提起诉讼，指控在合作过程中中兴巴西存在欺诈及懈怠等行为，要求中兴巴西赔偿直接及间接损失等合计约8,297.45万巴西雷亚尔（折合约1.44亿元人民币）。本公司已聘请外部律师针对上述案件进行积极抗辩。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目前尚未能对诉讼的结果做出可靠的估计。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2. 或有事项（续）

2.2. 2017年7月12日，本公司收到了苏丹某运营商及其毛里塔尼亚子公司在伦敦国际仲裁院（LCIA）对本公司提起仲裁的通知书（案件编号为LCIA No.173683和LCIA No.173696）。同日，本公司收到了上述苏丹某运营商的毛里塔尼亚子公司（以下简称"毛里塔尼亚子公司"）在迪拜国际金融中心-伦敦国际仲裁院（DIFC-LCIA）对本公司提起仲裁的通知书（案件编号为DIFC-LCIA No.17098）。该苏丹某运营商及其毛里塔尼亚子公司向本公司索赔合同违约损失共计3,180万美元及其律师费、仲裁费和其他相关费用。本公司在收到上述仲裁通知书后，已聘请代理律师积极应对。

2017年8月10日，本公司就上述仲裁分别向LCIA和DIFC-LCIA提交了书面答辩并针对上述毛里塔尼亚子公司提起了共计约2,271.19万美元的仲裁反请求。

2018年5月，本公司收到上述毛里塔尼亚子公司向DIFC-LCIA提交的仲裁申请书及其他证据材料。在该仲裁申请书中，毛里塔尼亚子公司提出了约3,745万美元的索赔及其他违约赔偿，同时要求本公司支付其他相关费用。在收到上述资料后，本公司向DIFC-LCIA提交了书面答辩并针对毛里塔尼亚子公司提出了仲裁反请求。

2018年10月，本公司收到上述毛里塔尼亚子公司向LCIA提交的仲裁申请书及其他证据材料。在该仲裁申请书中，毛里塔尼亚子公司提出了约3,188万美元索赔金额，同时要求本公司支付其他相关费用。在收到上述资料后，本公司向LCIA提交了书面答辩并针对毛里塔尼亚子公司提出了仲裁反请求。

2019年5月，上述苏丹某运营商在LCIA提起的案件编号为LCIA No.173696的仲裁已撤回。

2020年2月，LCIA对案件编号为LCIA No.173683的仲裁作出裁决，裁决驳回对方30,060,326美元的索赔主张，要求上述毛里塔尼亚子公司支付本公司4,209,877美元和260,095.20英镑，外加利息。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目前尚未能对诉讼的结果做出可靠的估计。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2. 或有事项（续）

2.3. 美国商务部工业与安全局（以下简称“BIS”）于2018年4月15日签发了一项命令激活原暂缓执行的为期七年的拒绝令（期限为自2018年4月15日起直至2025年3月13日止，以下简称“2018年4月15日拒绝令”）。2018年4月15日拒绝令限制及禁止本公司和全资子公司中兴康讯（以下简称“中兴公司”）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参与涉及任何从美国出口或将从美国出口的受《美国出口管理条例》（以下简称“EAR”）管控的商品、软件或技术的任何交易，或任何其他受EAR管控的活动。2018年4月15日拒绝令全文于2018年4月23日发布于美国的《联邦公报》（《联邦公报》第83卷第17644页）上。

中兴公司于2018年6月与BIS达成替代和解协议（以下简称“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以取代中兴公司于2017年3月与BIS达成的和解协议。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依据BIS于2018年6月8日签发的关于中兴公司的替代命令（以下简称“2018年6月8日命令”）生效。根据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本公司已支付合计14亿美元民事罚款，包括一次性支付10亿美元以及支付至美国银行托管账户并在监察期内（自2018年6月8日命令签发起十年）暂缓的额外的4亿美元罚款（监察期内若中兴公司遵守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约定的监察条件和2018年6月8日命令，监察期届满后4亿美元罚款将被豁免支付）。中兴公司需要遵守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的所有适用条款和条件，包括但不限于：BIS将做出自其签发2018年6月8日命令起为期十年（以下简称“监察期”）的新拒绝令（以下简称“新拒绝令”），包括限制及禁止本公司申请、获取、或使用任何许可证、许可例外，或出口管制文件、及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涉及受EAR约束的任何物品、软件、或技术等交易，但在中兴公司遵守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和2018年6月8日命令的前提下，新拒绝令在监察期内将被暂缓执行，并在监察期届满后予以豁免。其他条款和条件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6月12日发布的《关于重大事项进展及复牌的公告》。

为了履行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和2017年与美国政府达成之和解协议项下义务，本公司需提供并实施覆盖公司各个层级的一项全面和更新后的出口管制合规项目。

如果公司违反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或2017年协议义务，（i）被暂缓执行的新拒绝令可能被激活，这将导致包括限制及禁止中兴公司申请、获取、或使用任何许可证、许可例外，或出口管制文件、及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涉及受EAR约束的任何物品、软件、或技术等交易；（ii）支付至美国银行托管账户的4亿美元罚款可立即到期且应全额或部分支付。

本公司成立了董事会出口合规委员会，委员包括公司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组建了包括首席出口管制合规官、区域出口管制合规总监以及覆盖全球的资深出口管制合规专家团队，并引入专业外部律师团队和咨询团队；构建和优化公司出口管制合规管理架构、制度和流程；引入和实施SAP贸易合规管控工具（GTS），以实现出口合规管理自动化；开展ECCN上网发布工作，就受《美国出口管理条例》管辖产品，向客户和业务合作伙伴提供适用的ECCN编码等出口管制信息；持续向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子公司、合规联络人、客户经理和新员工提供全面的线上、线下出口管制合规培训；配合独立合规监察官和特别合规协调员开展的各项监管工作；并持续向对出口管制合规工作投放资源。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2. 或有事项（续）

2.3. （续）

2020年本公司将继续遵守其开展业务所处国家的可适用的法律法规，包括经济制裁和出口管制法律法规的各项限制，遵从中兴通讯的出口管制合规项目及其所依据的法规是对本公司员工、合同工和业务部门的基本要求。

合规不仅可以守护价值，还可以创造价值。本公司高度重视出口管制合规工作，把合规视为公司战略的基石和经营的前提及底线。通过每一位员工对出口管制合规的奉献和谨慎，本公司将继续为我们的客户、股东和员工创造价值，与客户和合作伙伴共建合规、健康的营商环境。

从2019年1月1日至本报告发布之日，尽本公司所知，上述或有事项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4. 2018年10月31日，某自然人以本公司损害其作为深圳中兴集讯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集讯”）股东的利益为由，将本公司作为被告，将中兴集讯、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作为无独立请求权第三人，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本公司向其赔偿2亿元人民币；（2）由本公司承担本次诉讼的所有费用（包含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20万元人民币）。

2019年4月9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的应诉通知书、证据交换的传票及举证通知书等司法文书，本公司已聘请代理律师积极应对上述案件。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本公司目前尚未能对诉讼的结果做出可靠的估计。

2.5.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出的银行保函，尚有人民币13,559,281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0,726,178千元）未到期。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根据董事会建议的利润分配方案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包括A股及H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布至实施前，如股本总数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以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所确定的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包括A股及H股）为基数，依法重新调整分配总额后进行分配。上述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 2020年1月15日，本公司与10名认购对象签订了认购协议，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格为30.21元/股人民币，发行数量为381,098,968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512,999,823.28元人民币。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新增股份于2020年2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3.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爆发以来，对肺炎疫情的防控工作正在持续进行。截止至本报告发布之日，尽本公司所知，肺炎疫情不会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 **租赁**

作为承租人

	2019年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81,261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30,49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74,490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房屋及建筑物的租赁期通常为1至10年，运输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1至5年，其他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1至2年。部分租赁合同包含续租选择权、终止选择权。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1. 租赁（续）

重大经营租赁（仅适用于2018年）：

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479,365
1年至2年（含2年）	243,953
2年至3年（含3年）	154,819
3年以上	147,238
	1,025,375

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将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用于出租，租赁期为1-9年，形成经营租赁。根据租赁合同，每年需根据市场租金状况对租金进行调整。2019年本集团由于房屋及建筑物租赁产生的收入为人民币294,545千元，参见附注五、40，参见附注五、12 。

融资租赁：

与融资租赁有关的损益列示如下：

	2019年
销售损益	2,662,740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26,947
	2,689,687

于2019年12月31日，未实现融资收益的余额为人民币242,505千元，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年至3年（含3年）	1,824,10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242,505
租赁投资净额	1,581,595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1. 租赁（续）

经营租赁：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损益列示如下：

	2019年
租赁收入	128,699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32,482
1年至2年（含2年）	131,019
2年至3年（含3年）	58,788
3年至4年（含4年）	49,811
4年至5年（含5年）	51,472
5年以上	213,724
	637,296

2. 分部报告

经营分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3个报告分部：

(1) 运营商网络：聚焦运营商网络演进需求，提供无线接入、有线接入、承载网络、核心网、电信软件系统与服务等创新技术和产品解决方案；
(2) 消费者业务：聚焦消费者的智能体验，兼顾行业需求，开发、生产和销售智能手机、移动数据终端、家庭信息终端、融合创新终端等产品，以及相关的软件应用与增值服务；
(3) 政企业务：聚焦政企客户需求，基于“通讯网络、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产品，为政府以及企业提供各类信息化解决方案。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持续经营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财务费用、研发费用、资产减值损失、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投资收益以及总部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持续经营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资产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递延所得税资产、货币资金、长期股权投资、其他应收款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分部负债不包括衍生工具、借款、其他应付款、应付债券、应交税费、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及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负债，原因在于这些负债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2. 分部报告（续）

经营分部（续）

	运营商网络	消费者业务	政企业务	合计
分部收入				
2019年				
对外交易收入	66,584,394	14,997,407	9,026,082	90,607,883
租金收入	-	-	128,699	128,699
小计	66,584,394	14,997,407	9,154,781	90,736,582
分部业绩	21,917,122	1,229,827	1,782,023	24,928,972
未分摊的收入				1,879,578
未分摊的费用				(17,791,317)
财务费用				(965,95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3,992)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675,616)
利润总额				7,161,670
资产总额				
2019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46,843,989	9,479,379	6,440,646	62,764,014
未分配资产				78,438,121
小计				141,202,135
负债总额				
分部负债	11,511,610	1,933,582	1,582,747	15,027,939
未分配负债				88,219,898
小计				103,247,837
补充信息				
2019年				
折旧和摊销费用	2,246,935	506,097	833,802	3,586,834
资本性支出	3,580,558	806,481	1,114,683	5,501,722
资产减值损失	(940,076)	(211,742)	(129,252)	(1,281,070)
信用减值损失	(1,635,255)	(368,323)	(224,833)	(2,228,411)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2. 分部报告（续）

经营分部（续）

	运营商网络	消费者业务	政企业务	合计
分部收入				
2018年				
对外交易收入	57,075,772	19,209,590	9,089,781	85,375,143
租金收入	-	-	138,007	138,007
小计	57,075,772	19,209,590	9,227,788	85,513,150
分部业绩	16,550,965	223,002	1,649,391	18,423,358
未分摊的收入				142,651
未分摊的费用				(23,976,987)
财务费用				(280,64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61,259)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797,318)
利润总额				(7,350,203)
资产总额				
2018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38,903,524	11,734,829	6,290,953	56,929,306
未分配资产				72,421,443
小计				129,350,749
负债总额				
分部负债	11,113,248	2,595,090	1,797,085	15,505,423
未分配负债				80,884,651
小计				96,390,074
补充信息				
2018年				
折旧和摊销费用	1,673,551	563,255	270,573	2,507,379
资本性支出	3,137,583	1,055,995	507,271	4,700,849
资产减值损失	(1,386,203)	(466,544)	(224,116)	(2,076,863)
信用减值损失	(2,439,451)	(821,029)	(394,401)	(3,654,881)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2. 分部报告（续）

集团信息

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

	2019年	2018年
中国	58,217,032	54,444,175
亚洲(不包括中国)	13,180,258	11,877,250
非洲	5,316,090	4,082,307
欧美及大洋洲	14,023,202	15,109,418
	90,736,582	85,513,150

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中国	19,844,745	20,260,245
亚洲(不包括中国)	1,651,432	1,741,804
非洲	562,167	540,986
欧美及大洋洲	49,331	953,920
	22,107,675	23,496,955

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保理、长期股权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使用权资产、商誉以及其他非流动资产。

主要客户信息

营业收入人民币26,285,650千元(2018年：来源于某个主要客户人民币21,408,710千元)来自某一个主要客户的运营商网络及消费者业务收入。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

1.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3,772,606	18,786,786
1年至2年	7,173,545	7,546,493
2年至3年	3,636,401	2,627,386
3年以上	11,285,660	9,643,102
	35,868,212	38,603,767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974,675	9,557,940
	24,893,537	29,045,827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237,644	17	6,237,644	100	4,743,118	12	4,743,118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0-6月	9,542,656	27	218,276	2	11,660,246	31	228,095	2
6-12月	3,267,561	9	74,955	2	5,282,249	14	159,596	3
12-18月	2,824,007	8	155,611	6	3,620,399	9	187,758	5
18-24月	2,291,844	6	79,193	3	2,086,197	5	158,751	8
2-3年	3,366,571	10	989,417	29	2,549,977	7	1,046,319	41
3年以上	8,337,929	23	3,219,579	39	8,661,581	22	3,034,303	35
	29,630,568	83	4,737,031	16	33,860,649	88	4,814,822	14
	35,868,212	100	10,974,675		38,603,767	100	9,557,940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 应收账款（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2019年12月31日	9,557,940	2,638,857	-	(1,222,122)	10,974,675
2018年12月31日	6,630,794	3,021,151	-	(94,005)	9,557,940

于2019年12月31日，本年无坏账准备转回（2018年：无），本年核销单项金额重大并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人民币1,072,476千元（2018年12月31日：无）。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本公司在“应收账款保理”科目和“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科目单独反映。

2.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5,056,517	8,898,896
1年至2年	3,374,021	3,085,770
2年至3年	2,793,401	2,615,148
3年以上	1,023,092	1,349,401
	32,247,031	15,949,215
坏账准备	(120,763)	(13,540)
合计	32,126,268	15,935,675

其他应收款性质分类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股利	3,912,671	23,753
员工借款	145,462	243,676
外部单位往来	28,068,135	15,668,246
合计	32,126,268	15,935,675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长期应收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向子公司授出贷款(注1)	5,541,687	5,415,135
分期收款提供通信系统建设工程	2,224,784	130,322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29,594	2,571
	7,736,877	5,542,886

注1 上述向子公司授出的贷款均为无抵押、免息且在可预见将来未计划收回。董事认为，该等垫款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的净投资。

本年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2019年12月31日	2,571	27,023	-	-	29,594
2018年12月31日	-	2,571	-	-	2,571

长期应收款采用的折现率区间为4.50% - 6.16%。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长期应收账款的转移，本公司在“长期应收款保理”科目和“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科目单独反映。

4. 长期股权投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权益法			
合营企业	(1)	67,515	84,513
联营企业	(2)	1,875,993	1,996,50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7,241	7,241
		1,936,267	2,073,781
成本法			
子公司	(3)	10,759,982	11,156,13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	425,667	61,192
		10,334,315	11,094,940
		12,270,582	13,168,721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9年12月31日

(1) 合营企业

	年初账面价值	本年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57,234	-	-	(11,528)	-	-	-	-	45,706	-
德特赛维技术有限公司	27,278	-	-	(5,469)	-	-	-	-	21,809	-
	84,512	-	-	(16,997)	-	-	-	-	67,515	-

(2) 联营企业

	年初账面价值	本年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KAZNURTELLimitedLiability Company	-	-	-	-	-	-	-	-	-	(2,477)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3,947	-	-	(184)	-	-	-	-	3,763	-
中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26,995	-	-	(227)	-	-	-	-	426,768	-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90	-	-	(466)	-	-	-	-	1,324	-
北京亿科三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	-	-	-	-	-	-	(4,764)
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	4,360	-	-	(2,179)	-	-	-	-	2,181	-
中兴江苏耀维科技	2,927	-	-	(65)	-	-	-	-	2,862	
广东中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634	-	-	228	-	-	-	-	4,862	-
上海博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6,134	-	-	648	-	-	-	-	26,782	-
南京宁网科技有限公司	3,876	-	-	(1,016)	-	-	-	-	2,860	-
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	801,118	-	-	(136,070)	-	-	-	-	665,048	-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5,209	-	-	15,575	-	(1411)	-	-	679,373	-
石家庄市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48,278	-	-	(16,198)	-	-	-	-	32,080	-
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20,849	-	-	-	-	-	-	20,849	-
	1,989,268	20,849	-	(139,954)	-	(1411)	-	-	1,868,752	(7,241)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9年12月31日（续）

(3) 子公司

	投资成本	年初数	本年增减	年末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263,293	263,293	-	263,293	100.0%	100.0%	4,690,000
上海中兴通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7,382	37,382	-	37,382	90.0%	90.0%	-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580,000	580,000	-	580,000	100.0%	100.0%	-
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91,957	91,957	-	91,957	68.0%	68.0%	-
安徽皖通邮电股份有限公司	179,767	179,767	-	179,767	90.0%	90.0%	4,000
深圳中兴集讯通信有限公司	41,250	41,250	-	41,250	80.0%	80.0%	-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5,000	45,000	-	45,000	100.0%	100.0%	-
西安中兴精诚通讯有限公司	40,500	40,500	-	40,500	83.0%	83.0%	-
广东新支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3,110	13,110	-	13,110	90.0%	90.0%	-
深圳市兴意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5,000	5,000	-	5,000	100.0%	100.0%	-
深圳市中联成电子发展有限公司	-	2,100	(2,100)	-	-	-	-
西安中兴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600,000	-	600,000	100.0%	100.0%	1,200,000
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	157,019	157,019	-	157,019	90.0%	90.0%	-
中兴通讯(杭州)有限责任公司	-	100,000	(100,000)	-	-	-	-
中兴国通通讯装备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2,160	15,200	6,960	22,160	100.0%	100.0%	-
深圳市国鑫电子发展有限公司	29,700	29,700	-	29,700	100.0%	100.0%	2,752
PT. ZTE Indonesia(印度尼西亚)	15,275	15,275	-	15,275	100.0%	100.0%	-
ZTE Wistron Telecom AB(欧洲研究所)	2,137	2,137	-	2,137	100.0%	100.0%	-
ZTE Holdings (Thailand) Co.,Ltd (泰国控股)	10	10	-	10	100.0%	100.0%	-
ZTE (Thailand) Co.,Ltd.(泰国)	5,253	5,253	-	5,253	100.0%	100.0%	-
ZTE (USA) Inc.(美国)	190,133	190,133	-	190,133	100.0%	100.0%	-
ZTE Corporation Mexico S.DER.LDEC.V.(墨西哥)	42	42	-	42	100.0%	100.0%	-
ZTE Do Brasil LTDA(巴西)	18,573	18,573	-	18,573	100.0%	100.0%	-
ZTE Romania S.R.L(罗马尼亚)	827	827	-	827	100.0%	100.0%	-
ZTE Telecom India PrivateLtd.(印度)	335,759	335,759	-	335,759	100.0%	100.0%	-
ZTE-Communication Technologies,Ltd.(俄罗斯)	6,582	6,582	-	6,582	100.0%	100.0%	-
Zhongxing Telecom Pakistan (Private) Ltd.(巴基斯坦)	5,279	5,279	-	5,279	93.0%	93.0%	-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853,800	853,800	-	853,800	100.0%	100.0%	-
深圳中兴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500	16,500	-	16,500	55.0%	55.0%	12,100
中兴通讯(河源)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	500,000	100.0%	100.0%	129,562
深圳市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	-	-	-		*	186,000
中兴通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0%	100.0%	-
深圳市百维技术有限公司	16,000	16,000	-	16,000	100.0%	100.0%	-
北京中兴网捷科技有限公司	289,341	289,341	-	289,341	100.0%	100.0%	-
北京中兴高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42,750	42,750	-	42,750	100.0%	100.0%	-
深圳市中兴云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	50,000	100.0%	100.0%	-
深圳市中兴系统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	30,000	100.0%	100.0%	-
福建海丝路科技有限公司	47,500	47,500	-	47,500	95.0%	95.0%	-
中兴新能源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232,360	218,240	14,120	232,360	100.0%	100.0%	-
西安中兴通讯终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	300,000	100.0%	100.0%	718,136
中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	15,000	50.0%	50.0%	-
深圳市中兴智谷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	15,000	100.0%	100.0%	-
嘉兴市兴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56,800	92,800	(36,000)	56,800	28.9%	*	45,000
中兴捷维通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1,530	46,530	5,000	51,530	100.0%	100.0%	-
深圳市兴联达科技有限公司	-	30,000	(30,000)	-	-	-	-
西安中兴精诚科技有限公司	9,393	9,393	-	9,393	100.0%	100.0%	-
新疆中兴丝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9,500	19,500	-	19,500	65.0%	65.0%	-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9年12月31日（续）

(3) 子公司（续）

	投资成本	年初数	本年增减	年末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长沙中兴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350,000	350,000	-	350,000	100.0%	100.0%	128,504
深圳市中兴视通科技有限公司	35,400	35,400	-	35,400	100.0%	100.0%	-
中兴(温州)轨道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	25,500	51.0%	51.0%	-
中兴(沈阳)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45,000	45,000	-	45,000	100.0%	100.0%	-
深圳市中兴金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	50,000	100.0%	100.0%	-
中兴(淮安)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	31,620	(31,620)	-	0.0%	0.0%	-
深圳智衡技术有限公司	2,000	2,000	-	2,000	100.0%	100.0%	-
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48,960	(48,960)	-	0.0%	0.0%	-
中兴高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	400,000	-	400,000	80.0%	80.0%	-
济源中兴智慧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	2,550	(2,550)	-	0.0%	0.0%	-
中兴智能汽车有限公司	790,500	790,500	-	790,500	100.0%	100.0%	127,034
石家庄国创中兴智慧城市设计有限公司	-	2,000	(2,000)	-	0.0%	0.0%	-
中兴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0%	100.0%	-
苏州中和春生三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	300,000	(180,000)	120,000	25.0%	*	21,000
深圳市中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10,000	100.0%	100.0%	-
中兴克拉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44,100	44,100	-	44,100	90.0%	90.0%	-
西安中兴物联网终端有限公司	49,000	49,000	-	49,000	100.0%	100.0%	-
中兴通讯（西安）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500,000	-	500,000	100.0%	100.0%	100,230
中兴网鲲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6,000	36,000	-	36,000	75.0%	75.0%	-
西安中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5,000	45,000	-	45,000	100.0%	100.0%	-
武汉中兴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	3,000	-	3,000	100.0%	100.0%	-
中兴（昆明）智慧城市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	2,000	(2,000)	-	0.0%	0.0%	-
中兴众创空间（西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10,000	100.0%	100.0%	-
中兴通讯(南京)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0%	100.0%	623,260
深圳市英博超算科技有限公司	13,000	-	13,000	13,000	45.2%	**	-
		11,156,132	(396,150)	10,759,982			7,987,578

*该子公司为有限合伙企业，本公司持股比例低于50%，但管理及控制该有限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为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因此本集团可以控制该公司。
**该子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低于50%，将其作为子公司核算，主要原因为：该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由5名成员组成。本公司委派3名董事，董事会决议达到董事过半以上票数可通过，所以本公司可以控制该公司。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9年12月31日（续）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年末余额
ZTE(USA) Inc.(美国)	5,381	-	5,381
深圳市国鑫电子发展有限公司	23,767	-	23,767
ZTE DoBrasil LT DA(巴西)	10,059	8,513	18,572
深圳中兴集讯通信有限公司	4,591	-	4,591
Wistron Telecom AB(欧洲研究所)	2,030	-	2,030
ZTE Corporation Mexico S.DER.LDEC.V.(墨西哥)	41	-	41
Zhongxing Telecom Pakistan (Private) Ltd.(巴基斯坦)	2,971	-	2,971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9,656	-	9,656
ZTE Holdings (Thailand) Co.,Ltd(泰国控股)	10	-	10
ZTE(Thailand) Co.,Ltd.(泰国)	205	-	205
ZTE Telecom India Private Ltd.(印度)	1,654	334,105	335,759
ZTE Romania S.R.L(罗马尼亚)	827	-	827
PT ZTE Indonesia(印度尼西亚)	-	15,275	15,275
ZTE-Communication Technologies,Ltd.(俄罗斯)	-	6,582	6,582
	61,192	364,475	425,667

2018年12月31日

(1) 合营企业

	年初账面价值	本年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56,687	-	-	547	-	-	-	-	57,234	-
德特赛维技术有限公司	29,395	-	-	(2,116)	-	-	-	-	27,279	-
	86,082	-	-	(1,569)	-	-	-	-	84,513	-

(2) 联营企业

	年初账面价值	本年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KAZNURTEL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2,477	-	-	-	-	-	-	(2,477)	-	-	(2,477)
中兴软件技术(南昌)有限公司	3,799	-	-	148	-	-	-	-	-	3,947	-
中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21,510	-	-	5,485	-	-	-	-	-	426,995	-
思卓中兴(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21,248	-	(21,248)	-	-	-	-	-	-	-	-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55	-	-	(1,365)	-	-	-	-	-	1,790	-
北京亿科三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	-	-	-	-	-	-	-	(4,764)
上海中兴思秸通讯有限公司	4,179	-	-	181	-	-	-	-	-	4,360	-
中兴江苏耀维科技	3,834	-	-	(907)	-	-	-	-	-	2,927	-
广东中兴城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392	-	-	242	-	-	-	-	-	4,634	-
上海博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909	-	-	5,225	-	-	-	-	-	26,134	-
南京宁网科技有限公司	3,460	-	-	416	-	-	-	-	-	3,876	-
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	1,400,518	-	-	(599,400)	-	-	-	-	-	801,118	-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55,723	-	-	-	-	609,486	665,209	-
石家庄市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	48,000	-	278	-	-	-	-	-	48,278	-
	1,889,481	48,000	(21,248)	(533,974)	-	-	-	(2,477)	609,486	1,989,268	(7,241)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8年12月31日（续）

(3) 子公司

	投资成本	年初数	本年增减	年末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263,293	263,293	-	263,293	100%	100%	-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50,441	(250,441)	-	89.0%	89.0%	80,099
上海中兴通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7,382	37,382	-	37,382	90.0%	90.0%	-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580,000	580,000	-	580,000	100.0%	100.0%	-
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91,957	91,957	-	91,957	76.0%	76.0%	-
安徽皖通邮电股份有限公司	179,767	179,767	-	179,767	90.0%	90.0%	4,667
深圳中兴集讯通信有限公司	41,250	41,250	-	41,250	80.0%	80.0%	-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5,000	45,000	-	45,000	100.0%	100.0%	-
西安中兴精诚通讯有限公司	40,500	40,500	-	40,500	83.0%	83.0%	-
广东新支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3,110	13,110	-	13,110	90.0%	90.0%	-
深圳市兴意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5,000	5,000	-	5,000	100.0%	100.0%	-
深圳市中联成电子发展有限公司	2,100	2,100	-	2,100	100.0%	100.0%	-
西安中兴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600,000	-	600,000	100.0%	100.0%	-
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	157,019	157,019	-	157,019	90.0%	90.0%	-
中兴通讯(杭州)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00,000	-	100,000	100.0%	100.0%	-
中兴国通通讯装备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5,200	15,200	-	15,200	76.0%	76.0%	-
深圳市国鑫电子发展有限公司	29,700	29,700	-	29,700	100.0%	100.0%	-
PT. ZTE Indonesia(印度尼西亚)	15,275	15,275	-	15,275	100.0%	100.0%	-
ZTE Wistron Telecom AB(欧洲研究所)	2,137	2,137	-	2,137	100.0%	100.0%	-
ZTE Holdings (Thailand) Co.,Ltd (泰国控股)	10	10	-	10	100.0%	100.0%	-
ZTE (Thailand) Co.,Ltd.(泰国)	5,253	5,253	-	5,253	100.0%	100.0%	-
ZTE (USA) Inc.(美国)	190,133	190,133	-	190,133	100.0%	100.0%	-
ZTE Corporation Mexico S.DER.LDEC.V.(墨西哥)	42	42	-	42	100.0%	100.0%	-
ZTE Do Brasil LTDA(巴西)	18,573	18,573	-	18,573	100.0%	100.0%	-
ZTE Romania S.R.L(罗马尼亚)	827	827	-	827	100.0%	100.0%	-
ZTE Telecom India PrivateLtd.(印度)	335,759	335,759	-	335,759	100.0%	100.0%	-
ZTE-Communication Technologies,Ltd. (俄罗斯)	6,582	6,582	-	6,582	100.0%	100.0%	-
Zhongxing Telecom Pakistan (Private) Ltd. (巴基斯坦)	5,279	5,279	-	5,279	93.0%	93.0%	-
Closed Joint Stock Company TK Mobile (塔吉克)	16,871	16,871	(16,871)	-	51.0%	51.0%	-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853,800	853,800	-	853,800	100.0%	100.0%	-
深圳中兴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500	16,500	-	16,500	55.0%	55.0%	57,200
中兴通讯(河源)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	500,000	100.0%	100.0%	-
深圳市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	-	-	-	31.0%	*	96,000
中兴通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0%	100.0%	-
深圳市百维技术有限公司	16,000	16,000	-	16,000	100.0%	100.0%	-
北京中兴网捷科技有限公司	289,341	289,341	-	289,341	100.0%	100.0%	-
北京中兴高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47,500	47,500	(4,750)	42,750	100.0%	100.0%	-
深圳市中兴云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	50,000	100.0%	100.0%	-
深圳市中兴系统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	30,000	100.0%	100.0%	-
福建海丝路科技有限公司	47,500	47,500	-	47,500	95.0%	95.0%	-
中兴新能源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12,500	112,500	105,740	218,240	85.0%	85.0%	-
西安中兴通讯终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	300,000	100.0%	100.0%	-
中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	15,000	50.0%	50.0%	-
深圳市中兴智谷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	15,000	100.0%	100.0%	-
嘉兴市兴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92,800	92,800	-	92,800	30.0%	*	-
中兴捷维通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6,530	46,530	-	46,530	100.0%	100.0%	-
深圳市兴联达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	30,000	100.0%	100.0%	-
西安中兴精诚科技有限公司	9,393	9,393	-	9,393	100.0%	100.0%	-
河南中兴光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3,000	(3,000)	-	100.0%	100.0%	-
新疆中兴丝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9,500	19,500	-	19,500	65.0%	65.0%	-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8年12月31日（续）

(3) 子公司（续）

	投资成本	年初数	本年增减	年末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长沙中兴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350,000	350,000	-	350,000	100.0%	100.0%	-
深圳市中兴视通科技有限公司	35,400	35,400	-	35,400	100.0%	100.0%	-
中兴(温州)轨道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	25,500	51.0%	51.0%	-
中兴(沈阳)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22,000	26,500	18,500	45,000	100.0%	100.0%	-
深圳市中兴金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	50,000	100.0%	100.0%	-
中兴(淮安)智慧产业有限公司	31,620	31,620	-	31,620	51.0%	51.0%	-
深圳智衡技术有限公司	2,000	2,000	-	2,000	100.0%	100.0%	-
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8,960	48,960	-	48,960	51.0%	51.0%	-
中兴高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	400,000	-	400,000	80.0%	80.0%	-
济源中兴智慧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2,550	2,550	-	2,550	51.0%	51.0%	-
沈阳（中兴）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	2,000	(2,000)	-	100.0%	100.0%	-
中兴智能汽车有限公司	790,500	790,500	-	790,500	100.0%	100.0%	-
石家庄国创中兴智慧城市设计有限公司	2,000	2,000	-	2,000	80.0%	80.0%	-
中兴通讯集团金融控股（杭州）有限公司	-	500,000	(500,000)	-	100.0%	100.0%	-
中兴通讯（义乌）研究院有限公司	-	2,800	(2,800)	-	70.0%	70.0%	-
中兴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0%	100.0%	-
苏州中和春生三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	300,000	-	300,000	25.0%	*	-
深圳市中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10,000	100.0%	100.0%	-
中兴克拉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44,100	44,100	-	44,100	90.0%	90.0%	-
西安中兴物联网终端有限公司	49,000	49,000	-	49,000	100.0%	100.0%	-
中兴通讯（西安）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500,000	-	500,000	100.0%	100.0%	-
中兴网鲲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6,000	36,000	-	36,000	75.0%	75.0%	-
西安中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250	11,250	33,750	45,000	100.0%	100.0%	-
武汉中兴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	3,000	-	3,000	100.0%	100.0%	-
中兴（昆明）智慧城市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	-	2,000	2,000	100.0%	100.0%	-
中兴众创空间（西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	5,000	5,000	10,000	100.0%	100.0%	-
中兴通讯(南京)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0%	100.0%	-
							-
		11,771,004	(614,872)	11,156,132			237,966

*该子公司为有限合伙企业，本公司持股比例低于50%，但管理及控制该有限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为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因此本集团可以控制该公司。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8年12月31日（续）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年末余额
ZTE(USA) Inc.(美国)	5,381	-	5,381
深圳市国鑫电子发展有限公司	23,767	-	23,767
ZTE DoBrasil LT DA(巴西)	10,059	-	10,059
深圳中兴集讯通信有限公司	4,591	-	4,591
Wistron Telecom AB(欧洲研究所)	2,030	-	2,030
ZTE Corporation Mexico S.DER.LDEC.V.(墨西哥)	41	-	41
Zhongxing Telecom Pakistan (Private) Ltd.(巴基斯坦)	2,971	-	2,971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9,656	-	9,656
ZTE Holdings (Thailand) Co.,Ltd(泰国控股)	10	-	10
ZTE(Thailand) Co.,Ltd.(泰国)	205	-	205
ZTE Telecom India Private Ltd.(印度)	1,654	-	1,654
ZTE Romania S.R.L(罗马尼亚)	827	-	827
	61,192	-	61,192

5. 营业收入及成本

	2019年		2018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6,022,132	64,882,345	64,560,080	63,831,760
其他业务	14,155,482	172,233	11,555,278	129,181
	80,177,614	65,054,578	76,115,358	63,960,941

6. 投资收益

	2019年	2018年（已重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159,135)	(535,543)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87,576	237,9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1,416	30,19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146	1,017,940
处置衍生品投资取得的投资损失/(收益)	(28,111)	27,49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95,861)	(238,855)
	7,751,031	539,196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9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688,0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6,724
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衍生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125,72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7,171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24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20,205)
除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收入和个税手续费返还之外的其他收益	437,9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及其他	(390,5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13,492
	5,504,129
所得税影响数	825,6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数(税后)	15,290
	4,663,220

注1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对于根据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将其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如下：

	2019年	原因
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收入	1,244,781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个税手续费返还	13,194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创投公司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19,627	经营范围内业务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19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96%	人民币1.22元	人民币1.22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8%	人民币0.12元	人民币0.11元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续）

2018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10%)	人民币(1.67)元	人民币(1.67)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9%)	人民币(0.81)元	人民币(0.81)元

3、 中国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报差异调节表

本年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与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差异。

十三、备查文件

（一）载有本公司董事长签署的2019年年度报告正文；

（二）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署的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经审计财务报告和合并财务报表正本；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署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四）本年度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开披露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及

（五）《公司章程》。

承董事会命

李自学

董事长

2020 年 3 月 28 日